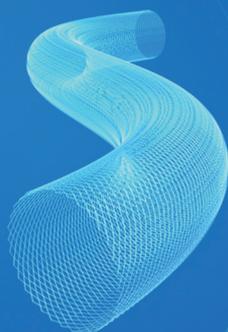




**歸創通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YLOX-TONBRIDGE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0



**2021**  
年報



# 目錄

	頁數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37
董事會報告	44
監事會報告	69
企業管治報告	7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0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5
綜合資產負債表	1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128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0
釋義	197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趙中博士(董事長)  
謝陽先生  
李崢博士

### 非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  
陸海博士  
王大松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計劍博士  
梁洪澤先生  
邱媛女士

## 聯席公司秘書

袁泉衛先生  
張啟昌先生

## 授權代表

趙中博士  
張啟昌先生

## 監事

梁婕女士  
門春輝先生  
王宏波女士

## 審計委員會

邱媛女士(主席)  
梁洪澤先生  
計劍博士

## 薪酬委員會

計劍博士(主席)  
趙中博士  
梁洪澤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趙中博士(主席)  
邱媛女士  
計劍博士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註冊辦事處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  
余杭區  
余杭街道  
科技大道18號  
1幢1、2層

##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  
余杭區  
余杭街道  
科技大道18號  
1幢1、2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層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杭州西園支行  
中國杭州市  
余杭區余杭鎮  
山西園路128號

中國銀行科創支行  
中國杭州市  
余杭區  
文一西路998號  
海創園4幢

南京銀行余杭支行  
中國杭州市  
余杭區  
南苑街道  
臨平世紀大道168號

中信銀行湖墅支行  
中國杭州市  
拱墅區  
湖墅南路195號

中國工商銀行杭州科創支行  
中國杭州市  
余杭區  
文一西路998號

## 合規顧問

泓博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禧利街2號  
東寧大廈12樓5B室

## 香港法律顧問

Davis Polk & Wardwell  
香港  
遮打道三號A  
香港會所大廈十八樓

## 中國法律顧問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北京西路968號嘉地中心27樓

##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股份代號

H股：02190

## 本公司網站

[www.zyloxtb.com](http://www.zyloxtb.com)

各位尊敬的股東：

2021年是本公司持續成功的又一篇章，這是我們多年來積累多項能力的結果。儘管受到COVID-19及集中採購計劃在國家及省級層面逐步推廣的負面影響，本公司仍於2021年在所有領域均取得重要里程碑：

- 1) 我們繼續展示強大的研發能力及執行效率。於2021年，按照本公司年初的計劃，我們得以實現100%的產品註冊審批成功率。於2021年，我們的外周血管及神經血管產品共取得八項國家藥監局批准及兩項CE市場批准。
- 2) 通過高效利用我們的創新研發平台，我們繼續努力成為一家在神經血管及外周血管介入領域擁有最全面產品組合的國內領先醫療器械公司。例如，我們以用於治療髂靜脈受壓綜合症的斜口型靜脈支架、專為治療深靜脈血栓而設計的凝塊／血栓清除裝置及用於治療肺栓塞的機械取栓支架顯著擴展了我們的靜脈介入產品組合。
- 3) 我們積極引進外部創新技術以補充內部研發。一經確定外部產品的設計，我們即與頂級外部研發及工程團隊合作，加速下游臨床及註冊進展。用於治療鈣化病變的血管內衝擊波球囊及執行自動化常規血管內操作（如造影劑注射及支架放置）的機器人設備即為兩個示例。
- 4) 於2021年4月遷至新的歸創通橋產業園後，我們已成功擴大產能。此次搬遷使本公司能夠應對因新產品獲批而不斷增加的生產需求、實現更好的質量控制及持續的成本降低。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加強自身的製造技術平台，以便我們能夠以合理的價格為醫生及患者提供優質產品。

誠如首個全年商業化的成果所證明，我們以優質產品為支撐，建立了有效的銷售、營銷團隊及分銷網絡。我們重視學術營銷活動，聯繫海內外醫生及其同行，與我們的工程師分享彼等的臨床專業知識及經驗。我們已建立銷售網路，以推進優質醫療器械的商業化。

未來幾年，我們將延續我們在產品及技術創新方面的優良傳統，不負為品質生活而創新的使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趙中博士

## 財務摘要

### 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7,912	27,631	4,917
毛利	131,881	16,287	1,192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9,689)	(100,468)	(66,647)
年內虧損	(199,689)	(100,468)	(66,64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199,689)	(100,468)	(66,647)
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淨額 <sup>附註</sup>	(100,745)	(77,357)	(59,046)

附註：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節。

### 綜合資產負債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24,078	133,829	81,776
流動資產	3,024,208	370,142	125,284
資產總額	3,248,286	503,971	207,060
非流動負債	6,509	27,646	7,998
流動負債	97,103	51,631	33,387
負債總額	103,612	79,277	41,385
權益總額	3,144,674	424,694	165,675

## I.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中國神經和外周血管介入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導者。作為一家以自主研發及製造能力、專有技術平台及商業化能力為支撐的綜合醫療器械公司，我們為中國及海外的醫生和患者提供治療及應對神經和外周血管疾病的醫療器械。我們致力於為所有患者（無論其種族、年齡及支付能力）提供可獲得的醫療器械及服務。

### 業務摘要

於2021年，我們在研發管線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包括(1)按計劃於中國獲得監管批准並成功推出八款產品，以及在歐洲推出兩款產品，(2)就五款產品提交註冊申請，(3)就16款產品提交型檢，及(4)憑藉我們的現有研發專業知識及實力，透過自主研發及合作增加10款產品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

此外，我們進一步提升並擴大我們的銷售和營銷團隊以及分銷網絡，以推動我們新獲批產品的商業化。於2021年，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177.9百萬元，同比增長543.9%。其中，神經血管介入醫療器械的收入達人民幣112.3百萬元，這使我們成為國內神經血管介入醫療器械領域最大的製造商之一。

此外，我們繼續透過擴大產品組合及銷售網絡投資海外市場。於2021年，我們的兩款產品已取得CE標誌，同時我們已於包括法國、西班牙、意大利及阿根廷在內的合共11個國家成功將產品商業化。

**按照2021年初的計劃，我們於2021年內獲得產品註冊批准的成功率達100%。**

於2021年，我們已就八款產品取得國家藥監局註冊批准，如顱內PTA球囊擴張導管(Rx)、球囊導引導管(BGC)及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以及就兩款產品取得CE標誌，即顱內血栓抽吸導管及取栓支架微導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14款產品在中國取得國家藥監局註冊批准，八款產品取得CE標誌，這使我們成為血管介入醫療器械市場上擁有最全面產品組合的領先公司之一。

### **我們繼續利用自主研發能力擴大產品供應。**

秉承著我們為醫生和患者提供完整解決方案的使命，我們繼續在現有及相近領域開發新的產品組合，並提升我們技術平台的能力。

在外周血管介入領域，我們已識別出靜脈血栓栓塞(VTE)市場的龐大潛力。憑藉我們的技術平台，我們有效開發了用於肺栓塞(PE)的機械取栓裝置，並於2021年提交型檢。VTE主要包括PE及深靜脈血栓(DVT)。每年，每1000人當中有一至二人罹患PE。在所有新診斷的VTE患者中，約有三分之一的患者罹患PE(無論是否有DVT)，據估計，在所有PE患者中，有多達四分之一的患者會出現猝死。隨著肺栓塞機械取栓裝置的問世，我們已在中國的靜脈介入器械市場開發最全面的產品組合之一。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可回收腔靜脈濾器、血栓抽吸器械及外周靜脈支架系統等。在神經血管介入領域，憑藉我們在現有產品的經驗，我們已進一步開發負壓吸引器及經桡動脈通路血管鞘，為醫生提供更全面的解決方案。我們不僅持續完善現有治療領域的產品組合，亦將利用現有的產品及優勢，向其他領域延伸，充分發揮我們的研發能力。有關新產品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載於第12及13頁的管線圖。

### **我們通過合作及投資豐富產品組合。**

於2021年，我們通過合作及投資來擴大產品供應，我們認為，除了我們的自主研發平台之外，該方式亦為一種豐富產品管線的有效途徑。通過該戰略，我們將與業內的頂尖工程師合作，通過利用外部專家的研發能力以及我們全面的研發、臨床及註冊經驗，從而加速創新，提供先進的產品。

於2021年11月，我們與杭州天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訂立合作協議，該協議就開發用於治療外周血管疾病的血管內碎石(IVL)系統向我們授出若干專有技術的獨家許可，作為本公司對下肢動脈疾病全線解決方案管理的重要助力。

於2022年1月，我們作為戰略投資者投資微亞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微亞醫療**」)。微亞醫療是一家位於中國境內的創新醫療器械企業，專注於開發泛血管手術機器人，亦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在投資的同時，我們亦與微亞醫療訂立戰略合作協議，該協議授予我們在已建立商業化優勢的特定區域優先獲得微亞醫療所開發產品的獨家代理銷售權利。泛血管手術機器人提供了更好的可視化，並能更準確地放置導管。此外，機器人輔助的泛血管手術能夠避免外科醫生受到過多的X射線輻射，而遠程控制功能或將有助於醫生進行遠程手術指導及教學。多年來，微亞醫療的研發團隊一直在開發泛血管機器人，我們認為，此次的戰略合作能夠促進血管介入治療的標準化、精準化、智能化發展，完善我們對泛血管介入治療解決方案的佈局。

### **我們升級主要產品以滿足更多樣化的需求**

憑藉我們的自主研發能力，我們持續藉由二代產品升級主要產品。我們相信，藉由不斷優化及升級我們的產品能夠體現我們的承諾及研發能力，為醫生和患者提供全面的產品組合。通過進一步的研發投入，我們將繼續完善我們現有產品的臨床表現和製造技術。在推出主要產品後不久，我們已著手將其升級為二代產品(即全顯影取栓支架(蛟龍顱內取栓支架二代升級產品)、機械解脫彈簧圈(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二代升級產品)及UltraFree® DCB二代)，並計劃於一至三年內推出該等產品。該等升級後的二代產品將使我們能夠根據臨床需求為醫生和患者提供最佳的定制器械。

### **我們進一步投資海外市場**

在海外市場，我們在銷售及研發方面均取得進展，並計劃繼續努力。於2021年，我們的兩款新產品已取得CE標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合共有八款產品獲得CE標誌。隨著該等產品獲批，儘管我們的海外銷售網絡仍處於早期階段，並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我們仍在逐步擴大我們的海外銷售網絡。於2021年，我們的產品已成功於橫跨三大洲的合共11個國家(包括法國、西班牙、意大利及阿根廷)商業化。

海外市場對我們的開發戰略至關重要，我們將繼續投資以提升我們的競爭力。我們已於海外市場開展主要產品的臨床試驗設計，包括UltraFree® DCB二代、IVL系統及血流導向裝置。我們亦啟動更多產品的註冊計劃，包括外周靜脈支架系統及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同時，我們正準備在歐洲建立一個本地團隊，協助推出新產品及品牌建設，為我們在歐洲建立更全面的能力及實現長期戰略目標立下堅實的基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了提升自身能力外，我們亦於歐洲及美國市場尋找具備分銷渠道及客戶資源優勢的合作夥伴，以加快我們產品在海外的銷售。下表概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海外產品研發進展：

產品	階段			預計商業化上市年份
	臨床前	臨床試驗	註冊及獲批	
UltraFree® 藥物洗脫PTA球囊擴張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UltraFree® 藥物洗脫PTA球囊擴張導管二代	MDR 臨床準備階段			2026
外周PTA球囊擴張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外周血管支架系統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藥物洗脫外周血管支架系統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高壓PTA球囊擴張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外周靜脈支架系統	MDR 註冊準備階段			2024
衝擊波球囊系統	MDR 臨床準備階段			2024
蛟龍顱內取栓支架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顱內血栓抽吸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取栓支架微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	MDR 註冊準備階段			2023
	FDA 510K 註冊準備			2023
血流導向裝置	MDR 臨床準備階段			2024

CE 考慮到已提供臨床評估，在歐盟MDD指令下，該產品已經在免臨床試驗的情況下獲得CE標誌

## 行業概覽

血管疾病一般指影響循環系統的病症，通常包括神經血管疾病、冠狀血管疾病和外周血管疾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神經血管疾病是中國的主要致死病因之一，佔2019年中國總死亡人數的20%以上，且該比例仍在持續上升。外周血管疾病會導致嚴重的神經和心血管疾病，例如心臟病和卒中。由於患者對侵入性較小的治療有迫切臨床需求及為了向醫生提供更多便利，在微創血管內介入治療方面已取得技術性突破，該治療通常涉及術後併發症更少的經導管技術，能夠幫助患者更快康復並縮短其住院時間。

近年來，介入治療發展迅速，並逐步代替傳統手術。在介入治療領域，中國的神經介入和外周介入市場正處於新興階段。由於人們的健康意識增強，心血管疾病發病率上升，患者的可負擔能力提高，醫生的臨床技術改善，以及推廣國內產品的有利政策等因素，預計神經介入和外周介入市場將隨著加速擴展和技術演變而快速增長。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0年至2022年期間，神經及外周血管介入手術總量預計分別為482,100台，605,500台及750,500台。

### **神經血管疾病概覽及中國神經血管器械市場**

神經血管疾病主要包括缺血性神經血管疾病及出血性卒中，而由於技術創新，該等疾病現在可通過神經介入手術方法進行治療。神經介入手術通常以血管內手術技術進行，通過選擇性血管造影術、栓塞術、擴張術、機械清除術、給藥及其他特定方法來診斷和治療神經血管疾病。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的神經介入醫療器械市場規模預計由2019年的人民幣49億元增至2030年的人民幣371億元，年複合增長率為20.2%。

### 外周血管疾病概覽及中國外周血管器械市場

外周血管疾病包括外周動脈疾病和外周靜脈疾病。外周動脈疾病 (PAD) 是指位於心臟或大腦以外的血管疾病，當血小板阻塞向胳膊、腿和內臟器官 (如胃或腎臟) 輸送血液的動脈或使其變窄時，就會發生 PAD。PAD 是繼冠心病和卒中之後造成動脈粥樣硬化血管疾病的第三大原因。在中國，隨著人口老齡化和公眾健康意識提高，PAD 的患病率也在不斷上升。隨著診斷技術和知識的提高，中國 PAD 患病總人數預計將於 2030 年達到 62.3 百萬例。外周靜脈疾病分為慢性靜脈疾病 (CVD) 和急性靜脈疾病兩大類。最常見的外周靜脈疾病包括 DVT、髂靜脈受壓綜合徵和靜脈曲張。

中國 PAD 介入器械的市場規模預計由 2019 年的人民幣 24 億元增至 2030 年的人民幣 122 億元，年複合增長率為 15.7%。

在外周靜脈疾病中，作為靜脈血栓栓塞 (VTE) 的一部分，PE 具有龐大的市場潛力。每年，每 1000 人當中有 1 至 2 人罹患 PE。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在所有新診斷的 VTE 患者中，約有 1/3 的患者罹患 PE (無論是否有 DVT)，據估計，在所有 PE 患者中，有多達 1/4 的患者會出現猝死。

在中國，DVT 發病數估計預計到 2030 年將增至 3.3 百萬例，2019 年至 2030 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 7.3%。中國的 PE 發病率預計到 2030 年將達 2,340,580 例，2019 年至 2030 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 8.14%。

在美國，研究人員估計每年約有 668,000 名新患者被診斷罹患 DVT，約有 400,000 名新患者被診斷罹患 PE。

### 我們的產品及產品管線

作為中國開發微創血管介入醫療器械的頂尖介入醫療器械公司，我們已建立包括神經和外周血管介入外科器械的全面產品組合。

下表概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產品及候選產品的開發狀態：

中國市場的神經血管介入器械產品組合

	產品	階段				預計商業化上市年份
		設計	型檢	臨床試驗	註冊及獲證	
顱內缺血性卒中	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	[Progress bar: 100%]				已上市
	全顯影取栓支架	[Progress bar: 5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球囊導引導管	[Progress bar: 10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顱內血栓抽吸導管	[Progress bar: 75%]				2022年
	負壓吸引器	[Progress bar: 5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顱內狹窄	顱內PTA球囊擴張導管(Rx)	[Progress bar: 10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顱內PTA球囊擴張導管(OTW)	[Progress bar: 5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狹窄支架微導管	[Progress bar: 5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顱內藥塗球囊擴張導管	[Progress bar: 75%]				2024年
	顱內支架	[Progress bar: 75%]				2025年
顱內出血性卒中	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	[Progress bar: 100%]				已上市
	機械解脫彈簧圈	[Progress bar: 5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彈簧圈微導管	[Progress bar: 10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血流導向裝置微導管	[Progress bar: 5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血流導向裝置	[Progress bar: 75%]				2024年
	自膨式顱內支架	[Progress bar: 50%]				2025年
顱內通路	顱內支持導管	[Progress bar: 10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取栓支架微導管	[Progress bar: 10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遠端通路導引導管	[Progress bar: 10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顱內支撐導管	[Progress bar: 10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神經導絲	[Progress bar: 5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2年
	經髖動脈通路血管鞘	[Progress bar: 25%]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4年
頸動脈狹窄	頸動脈球囊擴張導管(Rx)	[Progress bar: 10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抗栓塞遠端保護裝置	[Progress bar: 50%]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頸動脈支架	[Progress bar: 50%]				2025年

★ 核心產品；進一步研發包括獲批准研究、產品改進及適應症拓展

中國市場的外周血管介入器械及血管閉合裝置產品組合

	產品	階段				預計商業化上市年份
		設計	型檢	臨床試驗	註冊及獲證	
動脈	UltraFree® 藥物洗脫PTA球囊擴張導管(UltraFree® DCB) ★					已上市
	UltraFree® 藥物洗脫PTA球囊擴張導管二代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2年
	外周PTA球囊擴張導管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外周PTA球囊擴張導管二代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2年
	外周血管支架系統					2023年
	藥物洗脫外周血管支架系統					2025年
	血管內抓捕器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外周PTA棘突球囊擴張導管					2024年
	外周點狀支架系統					2024年
	膝下PTA藥物洗脫球囊導管					2024年
	衝擊波球囊系統					2025年
	靜脈	腔靜脈濾器抓捕器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靜脈腔內射頻閉合導管						2022年
射頻發生器						2023年
大直徑PTA球囊擴張導管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2年
溶栓導管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外周靜脈支架系統						2023年
靜脈曲張腔內閉合系統						2024年
血栓抽吸系統						2024年
可回收腔靜脈濾器						2022年
肺栓塞機械取栓裝置						2025年
血透通路	高壓PTA球囊擴張導管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已上市
	高壓PTA球囊擴張導管二代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2年
	透析通路藥物洗脫高壓球囊擴張導管					2024年
主動脈介入	胸主動脈覆膜支架系統				2025年	
外周栓塞介入	可解脫帶纖維毛彈簧圈栓塞系統				2024年	
放射介入	TIPS穿刺套件			免於進行臨床試驗		2023年
	TIPS支架					2024年
血管閉合裝置	血管縫合器					2023年
	血管封堵器					2024年

★ 核心產品；進一步研發包括獲批准研究、產品改進及適應症拓展

海外市場的產品組合

產品	階段			預計商業化上市年份	
	臨床前	臨床試驗	註冊及獲批		
外周血管介入器械	UltraFree® 藥物洗脫PTA球囊擴張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UltraFree® 藥物洗脫PTA球囊擴張導管二代	MDR 臨床準備階段			2026
	外周PTA球囊擴張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外周血管支架系統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藥物洗脫外周血管支架系統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高壓PTA球囊擴張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外周靜脈支架系統	MDR 註冊準備階段			2024
	衝擊波球囊系統	MDR 臨床準備階段			2024
神經血管介入器械	蛟龍顱內取栓支架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顱內血栓抽吸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取栓支架微導管	CE	免於臨床試驗	CE 已上市	
	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	MDR 註冊準備階段			2023
		FDA 510K 註冊準備			2023
	血流導向裝置	MDR 臨床準備階段			2024

CE 考慮到已提供臨床評估，在歐盟MDD指令下，該產品已經在免臨床試驗的情況下獲得CE標誌

### 我們的神經血管產品

我們目前的神經血管產品組合涵蓋五大類別(即缺血性、出血性、狹窄、頸動脈、血管通路裝置)的全套產品，且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中國國內唯一一家已開發出涵蓋上述所有五大類別神經血管產品組合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十款神經血管介入產品取得第三類註冊證，且有四款產品處於臨床階段。我們預期於2025年底前將有額外15款神經血管介入產品獲批。

#### 顱內缺血性卒中治療

在缺血性神經血管疾病領域，尤其是顱內缺血性卒中，我們提供了五款產品組合，其中，我們成功推出了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球囊導引導管(BGC)及顱內血栓抽吸導管，作為為醫生提供的完整三件套解決方案，詳情請見本報告「我們的產品及產品管線」一節：

#### BADDASS取栓術式

我們戰略性地開發了一套覆蓋主要血管疾病全手術週期的產品，提供具有更好預後的無縫治療解決方案。

我們正積極推廣BADDASS取栓術式，BADDASS指BALloon guide with large bore Distal access catheter with Dual Aspiration with Stent-retriever as Standard approach的英文首字母縮寫。國內外數篇文獻已證實，與僅使用取栓支架或顱內血栓抽吸導管的主流取栓法或結合顱內支持導管的支架相比，我們的BADDASS法具有較佳的臨床應用。BADDASS法聯合應用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顱內支持導管及球囊導引導管(BGC)三件套解決方案可更快實現顱內血管的首過再通率、縮短再通時間以及降低血栓拉出過程中的遠端逃逸率，可有效提升手術成功率、縮短手術時間及降低術後併發症的發生率。我們在BADDASS術式中的三款關鍵產品，即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顱內支持導管及球囊導引導管(BGC)均已獲國家藥監局的上市批准。我們是國內少數可以提供完整三件套解決方案的介入器械公司之一。

### 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

我們的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是一種微創器械，可定位和消除血栓堵塞血管以治療急性缺血性腦卒中(AIS)等神經血管疾病。我們於2016年10月啟動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的臨床試驗並於2019年10月完成該項臨床試驗。我們於2020年9月取得國家藥監局的第三類醫療器械註冊證。我們於2020年9月在中國商業化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我們目前主要面向中國市場推出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我們亦於2020年1月取得CE標誌並於2020年5月在歐洲開始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的商業化。

### 全顯影取栓支架(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二代升級產品)

我們正在開發的全顯影取栓支架與第一代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具有相似的產品結構，其多段式不透射線標記帶預期將提供更好的熒光可視化。我們將增加更多規格的CRD，為醫生在處理不同直徑的堵塞血管及不同尺寸的血栓時提供更多選擇。全顯影取栓支架最小規格的設計與0.017"微導管相容，能夠使醫生在必要時將取栓支架推至目標血管的遠端。

### **我們的全顯影取栓支架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球囊導引導管(「BGC」)

我們的球囊導引導管(BGC)為一種導管遠端有順應性球囊的大腔導管。旨在方便血管內導管的置入和導引，其特徵為導管不同部分具有不同的硬度，可為導管通過病變血管到達目標部位提供足夠的支撐性和靈活性。尖端的高順應性球囊有助於在較低的膨脹壓力下阻斷血流，這在神經介入手術中極其重要。經優化的三層同軸導管壁設計混合了編線和聚合物封裝，使導管能夠在將外徑保持在低外徑的同時擁有充足的大腔，以順應8F及9F導管鞘。於2021年6月，我們的球囊導引導管(BGC)已取得國家藥監局批准，隨後開始在中國商業化。

### 顱內血栓抽吸導管

我們的顱內血栓抽吸導管設計用於抽吸和消除顱內神經血管內的血塊，性能為具有4F-8F多種尺寸選擇以滿足不同血管部位的抽吸需求。鎳鈦合金螺旋及不銹鋼編織結構可提供更好的抗折性。我們的顱內血栓抽吸導管於2021年4月取得CE標誌，並於2021年5月在歐洲開始顱內血栓抽吸導管的商業化。

### 負壓吸引器

我們的負壓吸引器乃為血栓清除術所設計，通過實施自動閥門控制，具備全新的脈衝吸引機制。該新功能提供更強大的抽吸效果，能夠大幅減少吸引時間。

### **我們的負壓吸引器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顱內狹窄治療

隨著成像技術的發展及社會對卒中預防的意識增強，顱內狹窄於近年來引起了臨床的高度重視並且正在快速發展。我們的顱內狹窄治療組合包括五款產品，其中，我們已成功於2021年推出顱內PTA球囊擴張導管，並獲醫生認可及採用，成為其重要的顱內狹窄治療器械的一部分。

### **我們的顱內狹窄治療產品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顱內出血性卒中治療

在顱內出血性卒中領域，我們已經推出了兩款產品並且正在研發四款候選產品，包括四款治療產品（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機械解脫彈簧圈、血流導向裝置及自膨式顱內支架（前稱血管重建裝置））以及兩款微導管（彈簧圈微導管及血流導向裝置微導管），詳情請見本報告「我們的產品及產品管線」一節：

#### 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

我們的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是一套用於血管內彈簧圈栓塞術（一種使用導管接觸腦部的動脈瘤，置換彈簧圈以阻止血液流入動脈瘤，從而降低動脈瘤破裂風險的微創技術）的柔韌彈簧圈。我們已如期於2021年第四季度獲國家藥監局批准，並隨後於中國商業化。我們正在準備申請CE標誌及FDA 510K註冊。

#### 機械解脫彈簧圈（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二代升級產品）

我們正在升級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以提升其籃筐形成性能。我們將引入更多的規格及尺寸，為醫生在處理不同大小的顱內動脈瘤時提供更多選擇。我們亦在努力優化推送裝置的設計。

### **我們的機械解脫彈簧圈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血流導向裝置

我們的血流導向裝置在顱內動脈瘤的血管內治療中起著重要作用。其具有最優的金屬和網絲覆蓋，能夠改變目標動脈的血液動力學，並誘發瘤腔內血栓形成和修復頸部腫瘤的血管內膜。臨床前數據已為血流導向裝置用於兔子的可行性、安全性和初步有效性提供支持。我們已經在中國為兩種適應症（包括小型及巨型未破裂腦動脈瘤的治療）的兩項臨床試驗開始招募患者。於2021年11月，我們完成了前瞻性、多中心、單組目標值臨床試驗的病例患者入組，該試驗旨在評估血流導向裝置的有效性和安全性。自2021年7月啓動首次病例患者入組以來，該試驗在不到五個月內取得了重大進展。同時，我們預計將於2023年底前在中國就巨型破裂腦動脈瘤完成另一組臨床試驗。我們將利用國內臨床試驗數據，結合歐洲臨床數據作為補充申請CE標誌，支持我們的血流導向裝置未來在歐洲市場的進一步商業化。

### **我們的血流導向裝置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顱內通路

我們的顱內通路管線包括已推出的四款產品及兩款候選產品，詳情請見本報告「我們的產品及產品管線」一節：

我們的顱內通路產品旨在與其他具高兼容性的治療產品相容，以提供具有更好預後的無縫治療解決方案。

#### 顱內支持導管

我們的顱內支持導管乃為我們顱內通路產品組合最重要的產品之一，其設計用於推送顱內神經和血管介入／診斷器械，性能為採用鎳鈦合金螺旋及不銹鋼編織結構以提供相較市面上類似產品更好的抗折性，優化定位血栓的能力。鎳鈦合金螺旋及不銹鋼編織結構具備較佳的可交叉性以到達大腦中動脈的M1段。我們的顱內支持導管亦具採用經強化的拱形支持設計以提供較其競爭者更強的穩定性和支持的特點，以有效預防於手術期間發生掉管。此外，我們的顱內支持導管提供涵蓋95公分至135公分的編碼選擇，確保其於手術過程中與其他裝置的兼容性。我們的顱內支持導管的該等臨床優點已獲臨床試驗結果證實。我們的顱內支持導管已於2020年9月取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並於2020年10月成功上市。顱內支持導管的卓越臨床表現使得其於2021年為收入作出重大貢獻。

### 頸動脈狹窄治療

我們的頸動脈狹窄管線包括一款獲批產品，即頸動脈球囊擴張導管(Rx)，以及兩款候選產品，即抗栓塞遠端保護裝置及頸動脈支架。

我們的頸動脈狹窄治療產品可供結合使用，藉由降低裝置無法收回以及因頸動脈血管再生手術過程中產品無法兼容而導致的醫療事故的風險，確保產品兼容性及提高手術安全性。

### **我們的頸動脈狹窄治療產品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外周血管產品**

我們是中國首批開發出外周血管介入產品組合的公司之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擁有五款獲批產品及23款候選產品，在中國的國內參與者中，我們擁有最全面的外周血管介入產品組合，涵蓋支架、球囊、導管和濾器等全系列動脈和靜脈產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五款外周血管介入產品取得第三類註冊證，且有四款產品處於註冊階段以及七款產品處於臨床階段。我們預期於2025年底前將有額外23款外周血管介入產品獲批。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歐洲市場首家及唯一一家將外周血管支架系統(為外周血管疾病治療的主要產品之一)商業化的國內公司。

#### 外周動脈血管疾病治療

我們的外周動脈血管疾病治療管線共包括11款產品及候選產品，詳情請見本報告「我們的產品及產品管線」一節：

#### UltraFree®藥物洗脫PTA球囊擴張導管(UltraFree® DCB)

UltraFree® DCB是一種用於治療股動脈和臍動脈(膝下內側動脈除外)狹窄或堵塞患者的經皮腔內血管成形術介入器械。我們於2014年11月啟動UltraFree® DCB的臨床試驗並於2019年7月完成該項臨床試驗。我們於2020年11月取得國家藥監局的第三類醫療器械註冊證。我們隨後於2020年12月在中國商業化UltraFree® DCB。我們目前主要針對中國市場。我們亦於2020年10月取得CE標誌並於2021年下半年在歐洲實現UltraFree® DCB的商業化。

UltraFree® DCB的適應症擴展包括下列各項：

- 膝下PTA藥物洗脫球囊導管：我們於2021年下半年啟動一項臨床試驗準備工作，預計於2022年上半年啟動病例患者入組，並於2024年上市膝下PTA藥物洗脫球囊導管。
- 透析通路藥物洗脫高壓球囊擴張導管：我們已於2021年2月開始一項臨床試驗，目前仍在進行病例患者入組中。我們預計於2024年上市透析通路藥物洗脫高壓球囊擴張導管。

### UltraFree® DCB二代

我們通過增加靈活性以獲得更好的通過、導航和擴張性能，持續完善UltraFree® DCB的性能。就UltraFree® DCB二代而言，我們改善了球囊材料，優化導管的結構設計，加強導管管腔的支撐，提高導管的可推動型和抗折性。我們目前正在與國家藥監局討論UltraFree® DCB二代的註冊途徑。此外，預計於2022年，我們將在歐洲啟動臨床試驗，以獲得當地的臨床試驗數據，支持UltraFree® DCB在歐洲市場的進一步發展和商業化。

### **我們的UltraFree® DCB二代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衝擊波球囊系統

於2021年11月，我們與本公司獨立第三方杭州天路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天路」）訂立合作協議，該協議就開發用於治療外周血管疾病的血管內碎石（IVL）系統向我們授出若干專有技術的獨家許可，作為本公司對下肢動脈疾病全線解決方案管理的重要助力。

天路所開發的技術（待申請全球專利）將使我們開發出於中國及全球用於治療中度及重度鈣化動脈的IVL系統。其具有創新知識產權的設計可透過自主研究的演算法實現安全智能的能量控制，而初步動物研究證明其功效及安全性優於市場上同類產品，預期可降低血管夾層。IVL導管亦可與我們的DCB結合使用，治療具有複雜鈣化血管的患者。我們計劃於2022年下半年開始於中國進行臨床試驗，並預期於2025年取得國家藥監局批准。我們亦計劃申請IVL系統的CE註冊，並可能在2024年年底取得核准，具體取決於與相關監管機構所討論的註冊路徑。

### **我們的IVL系統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外周靜脈血管疾病治療

我們的外周靜脈血管疾病治療管線共包括10款產品及候選產品，包括我們的可回收腔靜脈濾器及外周靜脈支架系統，詳情請見本報告「我們的產品及產品管線」一節：

#### 可回收腔靜脈濾器（「IVCF」）

為預防肺栓塞（PE），我們提供患者我們的可回收IVCF。可回收IVCF可困住大血塊碎片並防止其通過腔靜脈血管流入心臟和肺部，一旦流入則可能會導致疼痛、呼吸困難、呼吸急促等嚴重併發症甚至死亡。我們於2020年3月啟動患者招募，並已於2021年2月完成188名患者的招募。我們已於2021年第三季度完成臨床試驗，並於2021年第四季度向國家藥監局提交註冊申請。我們目前並無即刻於中國市場之外開發該產品的計劃。

**我們的可回收腔靜脈濾器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肺栓塞機械取栓裝置

連同預計將於2022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的IVCF，我們正致力為醫生和患者提供治療靜脈血栓栓塞(VTE)的全面解決方案。VTE是指由於各種原因(如靜脈血液淤積、靜脈內膜損傷或高凝血)使血液異常凝結在靜脈系統的一組疾病。VTE包括PE及DVT，其為同一疾病在不同階段及不同位置的表現。我們已就用於治療肺栓塞(PE)的最新產品機械取栓裝置提交型檢。該器械乃基於導管導向技術所設計，屬於一種純機械方式，通過大口徑抽吸及機械回縮清除肺血管栓塞及血栓，而無需使用溶栓劑。

我們已於2021年第四季度提交型檢，並預期於2025年在中國市場推出該產品。

**我們的肺栓塞機械取栓裝置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外周靜脈支架系統

外周靜脈支架系統乃用於治療髂靜脈狹窄或髂靜脈受壓綜合症(IVCS)等閉塞性疾病。我們就一項在中國開展的多中心、隨機及非劣效性臨床試驗取得主要研究人員醫院道德委員會的批准，以研究外周靜脈支架系統的有效性和安全性，並於2020年10月啟動患者招募。我們已於2021年7月就外周靜脈支架系統的臨床試驗完成患者入組過程。我們計劃在12個月的隨訪後，於2022年第四季度初向國家藥監局提交外周靜脈支架系統的註冊申請，並預計於2023年就外周靜脈支架系統獲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我們正在準備CE標誌的註冊文件，並預期於2024年在CE市場推出該產品。

**我們的外周靜脈支架系統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其他外周血管產品

除上述外周動脈及靜脈產品外，我們的外周血管產品組合亦涵蓋血透通路、主動脈介入、外周栓塞介入及放射介入，詳情請見本報告「我們的產品及產品管線」一節。

**我們的其他外周血管產品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血管閉合產品

此外，我們的產品組合亦包括兩款血管閉合裝置候選產品，使我們成為國內首家開發出血管縫合閉合裝置候選產品的醫療器械公司。

### 血管縫合器

我們的血管縫合器乃用於縫合診斷／治療介入手術後的股動脈通路部位，適用於內徑介乎5F至29F的手術。我們已在中國就一項多中心、隨機及非劣效性臨床試驗取得主要研究人員醫院的批准，以研究我們的血管縫合器的有效性和安全性，並且患者入組已於2020年6月開始。根據現有的臨床試驗計劃，我們正在進行患者招募，目標是招募合共228名患者。我們目前並無即刻於中國市場之外開發該產品的計劃。

**我們的血管縫合器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血管封堵器

我們正在開發另一款血管閉合裝置產品，即血管封堵器，適用於內徑不多於8F的手術。我們於2021年第四季度提交型檢，並預計於2022年下半年啟動病例患者入組。我們預計將於2024年在中國推出該產品，且目前並無即刻於中國市場之外開發該產品的計劃。

**我們的血管封堵器最終未必能成功開發及上市。**

### 我們的平台

隨著我們建立管線，我們已開發出一個一體化平台用於發現、開發、製造及商業化介入醫療器械，包括用於治療神經血管和外周血管疾病的神經血管和外周血管介入手術器械。

### 研發

我們已建立自主研發能力，體現在我們的產品創新、專有技術、以及高效的產品開發流程方面。憑藉我們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已開發出一個具備先進特性且性能可與業內國際知名品牌的進口產品媲美的創新產品與候選產品組合。我們發展研發能力、結合豐富的註冊經驗，以及與頂尖醫生和醫院建立的強大合作關係，亦有助提高我們的臨床試驗效率及加快產品推出。例如，我們的患者招募時長由首次大型臨床試驗的25個月縮短一半至一年左右，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這在行業類似產品中屬於領先水平。近期，我們分別於10個月及不到五個月就外周靜脈支架系統及用於治療小型未破裂腦動脈瘤的血流導向裝置完成病例患者入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有12款產品正在進行臨床試驗。我們的良好往績記錄證實，我們已建立高效及有效推進大量產品的能力，這對醫療器械平台公司而言至關重要。

### 製造

血管介入產品的製造流程較為複雜且對技術要求較高。多年來，我們已在開發和製造血管介入產品方面積累豐富的專業知識及專有技術，並獲得多項有關專有技術的專利。我們在製造流程中運用製造專業知識及專有技術以及先進技術，有助於確保同時達到高質量和高效生產。我們已在杭州和珠海建立生產基地，總面積約3,800平方米。此外，我們正在擴大產能，在杭州新增總面積約13,000平方米並計劃在珠海新建一個總面積約20,000平方米的生產基地，以籌備我們進一步擴大的產品組合的商業化。

### 商業化

自2012年創立以來，我們擁有商業化14款國內產品及八款歐洲產品的良好往績記錄。我們運用線下和線上戰略整合營銷模式，重點進行學術推廣以提高我們產品的市場和醫生知名度和滲透率。我們擁有一支由謝陽先生領導的專職內部銷售團隊，專注於利用我們豐富的專業知識和臨床資源進行學術營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亦建立了廣泛的分銷網絡，覆蓋中國22個省份、四個自治區及四個直轄市超過2,100家醫院。多年來，我們已與中國的關鍵意見領袖、頂尖醫生和醫院在神經和外周血管介入領域建立強大的合作關係，並已在彼等中間樹立知名的品牌。

### COVID-19疫情的影響

呼吸系統疾病COVID-19於2019年12月首次報道，並在全球範圍內持續蔓延。自此，獲報道的COVID-19病例數大幅攀升，導致世界各地政府採取前所未有的措施，例如封城、出行限制、隔離和停業。中國政府再次實施重大地區出行限制，以應對自2021年7月起爆發的德爾塔變異株疫情及自2021年11月起爆發的奧密克戎變異株疫情。

儘管出現上述情況，我們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77.9百萬元，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6百萬元相比增長543.9%。疫情並無對本集團2021年在中國及歐洲的商業化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COVID-19在中國及歐洲的未來影響仍具有不確定性，我們預計我們在中國及歐洲的業務運營、計劃監管流程及商業化將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工作場所或僱員中均未發現疑似或確診的COVID-19陽性病例。我們將繼續實施補救措施，並可能在必要時實施其他措施，以減輕COVID-19疫情對我們營運的影響。然而，我們無法保證COVID-19疫情將不會進一步升級，或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II. 財務回顧

### 概覽

以下討論乃以載於本報告其他章節的財務資料及附註為依據，並應與該等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讀。

###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包括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UltraFree® DCB、顱內支持導管、顱內PTA球囊擴張導管(Rx)、外周PTA球囊擴張導管、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IVCF抓捕器、高壓PTA球囊擴張導管及遠端通路導引導管在內的九款商業化產品的銷售。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77.9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6百萬元增加543.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來自2020年12月31日前獲批准產品(包括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UltraFree® DCB及顱內支持導管等)的銷售收入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441.5%；及(ii)自2020年12月31日起，我們已就額外八款產品取得國家藥監局批准，其中六款產品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成功於中國上市。本期上市產品主要包括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及顱內PTA球囊擴張導管(Rx)，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入的逾15.8%。

下表載列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收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人民幣千元	比例
神經血管介入器械	112,271	63.1%	19,940	72.2%
外周血管介入器械	65,641	36.9%	7,691	27.8%
合計	177,912	100.0%	27,631	100.0%

下表載列我們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明細：

收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中國	174,450	98.1%	24,284	87.9%
其他	3,462	1.9%	3,347	12.1%
合計	177,912	100.0%	27,631	100.0%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所用原材料及耗材、僱員福利開支、使用權資產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以及其他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6.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305.8%。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用於我們產品銷售的原材料及耗材增加，與2021年上市產品商業化之增加相符，以及僱員福利開支因生產及營運擴張使僱員人數增加而有所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百萬元增加709.7%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1.9百萬元。毛利率乃由毛利除以收入計算得出。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8.9%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4.1%，主要由於(i)自2020年12月31日起，我們已就八款產品取得國家藥監局批准，其中六款產品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成功於中國上市，大部分產品的整體毛利率高於2020年12月31日前商業化的該等產品；及(ii)我們在中國的產品商業化取得重大進展，以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高於海外銷售的國內銷售佔整體收入的百分比比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高。

## 研發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68.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1百萬元增加133.3%。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研發人數增加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百萬元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5百萬元，及(ii)測試、臨床試驗、專業服務費用以及所用原材料及耗材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1百萬元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更多的研發項目及該等項目的開發。

研發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人民幣千元	比例
僱員福利開支	85,262	50.7%	35,062	48.7%
用於研發的測試及 臨床試驗費用	41,386	24.6%	13,109	18.2%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24,897	14.8%	9,853	13.6%
折舊及攤銷	6,549	3.9%	7,319	10.2%
專業服務	7,120	4.2%	5,185	7.2%
其他	2,886	1.8%	1,537	2.1%
<b>合計</b>	<b>168,100</b>	<b>100.0%</b>	<b>72,065</b>	<b>100.0%</b>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95.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5百萬元增加365.8%。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新推出產品數量增加以及有關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擴張，令營銷及產品培訓活動增加；及(ii)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百萬元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佔整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8.9%下降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6%。

##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00.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0百萬元增加224.6%。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有關我們融資活動的費用22.7百萬元，如首次公開發售及C+輪融資；及(ii)業務增長令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辦公及公用事業開支增加，尤其是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百萬元。

### 其他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0.7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3百萬元增加177.0%。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租賃區域增加。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5.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百萬元增加52.9%。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2021年政府補助增加。

### 其他收益／(虧損)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為收益淨額人民幣5.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288.9%。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增加。

###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收入淨額為人民幣12.8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淨額人民幣0.3百萬元有所增加。財務收入／(成本)淨額增加乃主要歸因於2021年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所得稅開支。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虧損淨額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其並無規定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呈列(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併呈列時)撇除管理層認為並不代表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便於比較我們各期間的經營表現。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允許投資者考慮我們管理層評估表現時使用的度量指標。日後，我們可能會在審查財務業績時不時排除其他項目。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或優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因此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與虧損的對賬：

	<b>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b>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期內虧損</b>	<b>(199,689)</b>	(100,468)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sup>(1)</sup>	<b>76,211</b>	23,111
上市開支 <sup>(2)</sup>	<b>22,733</b>	-
<b>期內經調整虧損淨額<sup>(3)</sup></b>	<b>(100,745)</b>	(77,357)

附註：

- (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乃通過僱員激勵平台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授出股份產生的非營運開支，該金額可能與我們業務營運的相關表現並無直接關係，且亦受到與我們的業務活動並無緊密或直接關係的非營運表現有關因素影響。
- (2) 上市開支是與首次公開發售及全球發售相關的一次性開支。
- (3) 我們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上市開支視為非營運或一次性開支，其並不影響我們持續的營運表現。我們認為，透過撇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上市開支的潛在影響，經調整的虧損淨額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資料，協助彼等比較各期間的營運表現。

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或優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因此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較。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保持本集團的穩定和增長，保障其正常營運並促進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依據經濟狀況的變動適時作出調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418.4百萬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人民幣59.6百萬元增加2,281.6%。於2021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為人民幣1,500.0百萬元，而於2020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0.5百萬元，而於2020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57.7百萬元。

我們仰賴股東的資本出資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我們亦自現有商業化產品的銷售收入中產生現金，包括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UltraFree® DCB、顱內支持導管、顱內PTA球囊擴張導管(Rx)、外周PTA球囊擴張導管、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IVCF抓捕器、高壓PTA球囊擴張導管及遠端通路導引導管。隨著業務發展及擴張，我們預期通過現有商業化產品銷售收入增加及推出新產品，從而產生更多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此乃由於現有產品廣為市場接受及我們持續進行營銷及擴充、改善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以及透過收緊信貸政策加快貿易應收款項週轉。

###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已悉數償還。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根據借款及租賃負債之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1%減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3%，主要由於本公司於2021年償還所有未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完成C+輪融資以及首次公開發售，而餘下債務純粹用於房屋租賃。

###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927.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318.5百萬元增加819.0%，主要由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及C+輪融資。

### 外匯風險

我們有交易性貨幣風險。我們的若干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乃以外幣計值，從而承受外幣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日後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 股份質押

我們並無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任何股份質押。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資產抵押。

### 或有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 報告期後事項

#### **H股全流通**

於2021年11月26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就進行H股全流通的正式批准，據此，本公司最多可將194,099,746股內資股轉換為H股，並於聯交所上市。於2022年1月18日，聯交所批准194,099,746股H股（相當於根據轉換為H股的內資股的最高數目）的上市及買賣。於2022年3月3日，已完成將194,099,746股內資股轉換為H股，而有關股份已於2022年3月4日開始於聯交所上市。有關進一步相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26日、2022年2月28日及2022年3月3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自2021年12月3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487名僱員。於報告期內，我們產生員工成本人民幣202.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2百萬元增加169.4%，主要原因是僱員人數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所致。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根據適用勞動法，我們與僱員簽訂個人僱傭合約，涵蓋工資、獎金、僱員福利、工作場所安全、保密義務、不競爭及終止理由等事項。該等僱傭合約的期限一般為三年。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按僱員薪金(包括獎金及津貼)的若干百分比向法定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最多不得超過地方政府指定的最高金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已償付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為了在勞動力市場保持競爭力，我們為僱員提供各種激勵及福利。我們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投資持續教育及培訓計劃，包括內部與外部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我們亦為員工尤其是關鍵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金、項目及股票激勵計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中的「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 未來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

本集團將繼續拓展中國及全球市場，以挖掘其內部潛力及促進股東利益最大化。本集團將透過自身發展及併購等方式持續發展。我們將採用多種融資渠道支持資本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內部資金及銀行貸款。

## III.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可能導致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結果嚴重偏離預期或過往業績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分類為下述各項層面：(i)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財務狀況及額外資本需求有關的風險；(iii)與我們一般運營有關的風險；及(iv)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主要依賴數量有限的已商業化產品，包括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UltraFree® DCB、顱內支持導管、顱內PTA球囊擴張導管(Rx)、外周PTA球囊擴張導管、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IVCF抓捕器、高壓PTA球囊擴張導管及遠端通路導引導管。
- 我們未來的增長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候選產品的成功。倘我們無法成功完成臨床開發、取得監管批准及實現候選產品商業化，或上述事項出現重大延遲，我們的業務將嚴重受損。
- 我們於醫療器械及相對成熟的外周血管介入器械市場面臨激烈的競爭、招標及定價壓力，因此其他方可能先於我們或較我們更為成功地發現、開發或商業化競爭性產品。

- 我們在產品營銷及銷售方面的經驗相對有限，可能無法成功實現候選產品商業化並產生收入。
- 我們產品的製造非常複雜，並受到嚴格的質量控制。倘我們或我們的任何一名供應商或物流合作夥伴遭遇製造、物流或質量問題(包括因自然災害導致)，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影響。
- 我們業務運營中的所有重要方面均受嚴格監管。
- 倘我們無法通過知識產權來獲得並維持我們產品及候選產品的專利保護，或倘獲得的該等知識產權範圍不夠廣泛，則第三方可能直接與我們競爭。
- 倘我們無法與醫院及醫生維持或建立關係，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與我們財務狀況及額外資本需求有關的風險

- 自成立以來，我們已蒙受淨虧損且或會在可預見的未來產生淨虧損。
- 我們可能需要獲得額外融資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於報告期內我們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出。倘我們無法獲得該等融資，我們或無法完成主要候選產品的開發及商業化。
- 我們過往曾就研發活動而獲得政府補助及補貼，但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繼續獲得此類補助或補貼。
- 未來稅務支付或任何目前適用優惠稅收待遇的終止均可能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

#### 與我們一般運營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運營和商業計劃可能會受到自然災害、健康流行病和大流行病、內亂和社會動亂以及其他爆發(尤其是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
- 我們日後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挽留行政人員、研發、生產、營銷團隊中關鍵人員以及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

###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 中國的醫療器械行業受到高度監管，該等監管可能發生變化，這可能影響我們候選產品的審批和商業化。
- 我們是一家中國企業，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項，且支付予投資者的股息及投資者出售我們的H股所得收益均須繳納中國稅項。
- 股息的派付受中國法律法規的限制。

## IV. 前景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戰略以實現我們的使命及願景：

### 持續加快產品開發及擴大產品組合以提供全線解決方案

我們認為，我們的領先地位可歸功於並將繼續歸功於成功開發互補及先進產品的強勁組合。我們將持續加快產品開發及擴大產品組合。

我們目前擁有一個包括55款處於不同開發階段的產品及候選產品的豐富組合。我們計劃於2022年取得八款產品的國家藥監局批准及於2025年之前取得其他候選產品的國家藥監局批准。我們計劃加快該等候選產品的臨床試驗及註冊。我們目前有12款產品正處於臨床試驗階段。我們將利用與關鍵意見領袖和頂尖醫院的密切關係加快我們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根據國家藥監局發佈的《免於進行臨床試驗醫療器械目錄》，我們的部分候選產品合資格免於進行臨床試驗。我們將在該等獲豁免候選產品的型檢、動物研究及產品註冊方面進一步加大研發力度，以進一步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

此外，我們計劃擴大產品組合以涵蓋神經和外周血管領域的更多適應症，並向患者及醫生提供更高效的解決方案，逐步提高我們的市場滲透率。我們計劃就獲批產品開展進一步研究，例如改進產品以實現全設備成像及較長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的治療窗口期，以及升級材料和擴展UltraFree® DCB的適應症以涵蓋BTK適應症、透析瘻管。在產品組合廣泛的支持下，我們有信心為整個系列的神經和外周血管疾病提供全線解決方案。

為進一步增強產品開發能力，我們計劃擴充研發團隊及提高整個開發流程的執行效率。我們預期將增聘擁有強大學術背景及豐富行業經驗的研發人員，以進一步加快產品開發步伐及擴大產品組合。

### 進一步增強研發能力以支持長期增長

我們計劃進一步增強研發能力，並專注於為中國的神經和外周血管疾病定製的介入解決方案。我們將持續投資技術創新以支持下一代產品的開發。我們亦計劃利用我們於神經和外周血管領域的協同技術平台提高研發效率。

為加大研發力度，我們計劃招募更多人才以壯大內部研發團隊。我們擬加強與關鍵意見領袖及頂尖醫生和醫院的合作，以獲得有關當前及未獲滿足的臨床需求、外科醫生偏好及臨床趨勢的第一手資料，以提高我們產品的臨床效果，進而提升候選產品的市場潛力。

此外，我們可能與學術機構或醫療協會就開發新產品進行戰略合作，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亦計劃通過審慎的投資、收購或合夥助力內部增長。尤其是，我們計劃擇機收購擁有先進技術或與我們現有的研發基礎設施產生協同效應的候選產品。為尋求該等機遇，我們將探索合適的投資及合夥安排，包括建立戰略聯盟、合資企業及許可關係。我們認為，我們豐富的行業知識及研發專業知識以及經證實的產品開發速度不僅將有助我們敏銳識別及把握潛在目標以增強研發能力，亦可使我們成為較競爭對手更為理想的收購方或合夥人。

### 進一步增強商業化能力以鞏固我們於中國的領先地位

我們計劃進一步增強商業化能力以加快獲批產品及後期候選產品的銷售。我們將進一步加深與關鍵意見領袖和醫生的合作及繼續積極參加學術推廣（例如向醫生提供產品培訓），以進一步提高我們產品的接受度及提升所供應產品及創新的認可度。為提高於已覆蓋醫院的滲透率及進入新醫院，我們預期將通過與在中國高增長地區擁有卓越銷售記錄的其他分銷商合作，進一步擴大現有及未來商業化產品的分銷網絡。我們計劃安排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協助該等分銷商達成其銷售目標。為籌備我們已上市產品的銷售擴張及註冊階段候選產品即將進行的商業化，我們擬通過增聘經驗豐富的銷售人員進一步擴充銷售及營銷團隊。

我們亦致力提高產能以支持獲批產品的銷售及加快候選產品的商業化。我們認為，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按商業規模製造高質量產品的能力是滿足快速增長的市場需求及把握額外的增長機遇的關鍵。我們已經完成位於杭州總面積約13,000平方米的新總部生產設施的施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杭州的新設施已初步用於生產候選產品樣品，並預計於2022年年底前全面投產。此外，我們計劃擴大珠海的生產基地，以期把握市場對我們蛟龍顛內取栓支架(CRD)等產品的需求。我們計劃在珠海新建一個總面積約20,000平方米的生產基地，預計將於2022年年底前全面投入使用。我們亦計劃通過進行自動化投資進一步提高產能，以滿足日益旺盛的市場需求。

### 進一步開發一體化平台及提高經營效率

我們計劃通過全面的研發、製造及商業化能力進一步精簡一體化平台。隨著我們經營規模的不斷擴大，我們將進一步集中和統一採購、臨床試驗、註冊、製造及質量控制方面的管理，以提高我們整體的經營效率。

我們認為，製造能力和質量控制對於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至關重要。我們的杭州新生產基地預期將於2022年年底前全面投產，將可提高我們的產能並有助於進一步整合採購和生產流程。我們計劃通過精簡供應鏈管理、質量控制系統以及降低原材料和加工成本提高生產效率。我們擬繼續在內部生產將於日後上市的所有產品。

憑藉已成功註冊18款產品及在國家藥監局註冊流程和CE標誌方面的監管經驗，我們計劃進一步實施產品註冊集中管理，使我們能夠將該等經驗用於各種註冊流程中，並減少候選產品臨床試驗和產品註冊所需要的成本及時間。

我們計劃從研發、製造到商業化提高一體化平台各個方面的核心能力，從而將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整體競爭力。我們計劃從一家研發驅動型公司升級為一個動力十足的一體化平台。我們將最大限度地利用一體化平台的協同效應，以利用商業化產品所得收入和其他資源支持其他候選產品的開發及商業化，這將會產生更多的收入，從而降低開發創新醫療器械涉及的不確定性及風險並確保可持續增長。

### 選擇性地擴大全球業務版圖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取得八款產品的CE標誌，並在歐洲對全部產品進行商業化，包括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外周血管支架系統、外周PTA球囊擴張導管及高壓PTA球囊擴張導管。憑藉我們在海外成功註冊及銷售的經驗，我們擬基於不同的產品需求尋求選定市場的地域擴張，並採取定製化戰略在不同的目標司法管轄區商業化產品，包括合作開發、向第三方授出商業權利及與分銷商合作。我們通過專利註冊及專利技術保護持有我們產品及候選產品的全球權利。我們可能訂立合夥安排以擴大市場份額及實現產品全球價值最大化。尤其是，我們在擬定擴大我們業務地理覆蓋範圍的計劃時，考慮了地理距離、疾病相似性、醫療器械的地區競爭格局及當地監管條件。

為提高我們品牌的海外知名度，我們計劃定期和長期參與LINC，並參加更多著名的國際醫學會議及行業展會（例如世界神經介入治療大會）以及由歐洲卒中組織和世界卒中組織舉行的會議。我們計劃利用我們在中國的品牌名稱和較高的產品質量提高品牌知名度，並在全球具影響力的關鍵意見領袖及主要醫療學會中建立聲譽。在擁有全球視野的管理團隊的帶領下以及憑藉我們卓越的研發、製造及商業化能力，我們亦可能戰略性地從海外進口先進技術、發明專利和產品原型，或與海外公司合作共同開發產品以擴大全球業務版圖。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 執行董事

**趙中博士**（「趙博士」），55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趙博士於2012年11月成立本集團。趙博士於2012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董事，並於2021年3月被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策略。

趙博士於製藥及醫療器械行業擁有25年經驗。成立本集團前，趙博士自1996年7月至2002年6月擔任 Guilford Pharmaceuticals Inc.（現隸屬於衛材株式会社（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4523））的聯席董事兼科學家。其隨後加入 Cordis Corporation（一家強生公司旗下公司，現為 Cardinal Health 旗下公司）並自2002年7月至2011年8月擔任首席科學家及研究員，專注於開發藥品器械組合產品。

自成立本集團以來，趙博士為我們業務的各個方面帶來了專業知識，並監督我們全面的產品組合的研發。其亦領導我們產品的商業化管理，並對本公司人員培訓作出貢獻。

趙博士於1988年6月自中國四川大學獲得高分子化學與合成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5月自美國約翰斯•霍普金斯大學醫學院獲得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

**謝陽先生**（「謝先生」），5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謝先生於2018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1年3月被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銷售及營銷以及業務策略。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謝先生自1995年7月至2010年10月擔任強生（中國）醫療器材有限公司銷售與市場總監。隨後其自2011年1月至2012年9月擔任磐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副總裁。謝先生於2012年10月至2014年9月擔任上海浦衛醫療器械廠有限公司總經理，此後於2014年10月至2016年6月加入麥頓投資並擔任其投資合夥人，致力於在醫療器械及相關行業的投資。

謝先生分別於1992年7月及1995年7月在中國獲得復旦大學生物醫療電子學學士學位及無線電電子學碩士學位。其亦於2003年12月在美國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修完高級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李崢博士**（「**李博士**」），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李博士於2019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1年3月被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李博士於2016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隨後於2018年獲委任為我們的神經與血管業務總經理。其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神經與血管業務的業務策略。

加入本集團前，於2015年7月之前，李博士擔任Medtronic PLC（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MDT，為全球最大的醫療科技、服務與解決方案公司之一）附屬公司柯惠（中國）醫療器材技術有限公司高級工程師。在此之前，李博士曾在多家醫療保健與醫療器械行業的公司任職，自2009年至2013年，李博士先後於製藥公司Mystic Pharmaceuticals Limited及致力於創新新生兒和圍產期產品與科技的International Biomedical Ltd任職。

李博士分別於1999年6月及2002年4月自中國東南大學獲得熱能與動力工程學士學位及測試計量技術與儀器碩士學位，並於2007年8月自美國北卡羅來納州立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學博士學位。自2018年9月起，李博士亦為珠海歐美同學會成員。

### 非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王先生**」），49歲，為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事務並就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戰略建議和指導。

王先生自2014年擔任弘暉資本首席執行官，領導醫療衛生及消費技術領域的投資基金。在加入弘暉資本之前，其於2009年至2014年擔任鼎暉投資普通合夥人且為投資委員會成員。王先生於2015年1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並因其他的業務承諾以及股東（即Highlight Medical Limited、Ourea Biotech HK Limited及蘇州泰弘景輝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統稱為「**弘暉股東**」，各為我們的股東，並最終由王先生控制）的提名董事變更，於2018年3月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其於2020年12月重新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原因為就已投資公司的管理進行弘暉股東內部人員調整，並於2021年3月被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11月起，王先生於本公司任職期間主要參與就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戰略建議和指導，包括（其中包括）利用其在業務管理方面的專業技能，以協助董事會制定戰略及政策改善本集團的業績，並協助本公司及其管理團隊拓寬本公司獲取市場的業務和融資資源的渠道。

王先生於1996年7月自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獲得生物學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5月自美國紐約大學獲得化學碩士學位，且於2007年8月自英國倫敦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陸海博士**（「**陸博士**」），51歲，為非執行董事。陸博士曾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3月被重新任命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事務並就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戰略建議和指導。

陸博士加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自2005年7月至2010年6月擔任高級經理，此後自2010年6月至2015年3月擔任Stryker Corporation亞太區業務開發主管。陸博士亦自2017年12月至2018年11月擔任力品藥業（廈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1月至2021年5月擔任國投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擔任明峰醫療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以及自2017年8月至2021年12月擔任長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陸博士於1995年5月自美國威諾納州立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12月自美國猶他大學獲得藥物化學博士學位。

**王大松博士**（「**王博士**」），53歲，為非執行董事。王博士於2020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1年3月被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事務並就本集團業務運營提供戰略建議和指導。

王博士在全球投資銀行和直接投資公司有超過20年的工作經驗。自2019年9月起，其一直擔任OrbiMed Advisors LLC（一家專注於醫療保健行業的投資基金）的全球合夥人及亞太區資深董事總經理。在加入OrbiMed Advisors LLC之前，其曾擔任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亞太地區醫療保健投資銀行的董事總經理及主管、UBS AG香港分行投資銀行部的董事總經理及摩根士丹利於香港的投資銀行部門的執行董事。

王博士過去曾於以下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 自2020年4月至2021年7月擔任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38）非執行董事；及
- 自2017年6月至2019年10月擔任三生製藥（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30）非執行董事。

王博士於1991年5月自美國南緬因州大學獲得化學文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5月自美國約翰斯•霍普金斯大學獲得藥物化學博士學位，及於2000年9月自紐約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優異）學位。其自2002年9月起擔任投資管理與研究協會特許金融分析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計劍博士**（「計博士」），52歲，自2021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件的決策，並就企業管治、審計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和考核相關事宜提供建議。

計博士於1997年12月在浙江大學高分子科學與工程學系開始其教學生涯，其自1997年12月至2000年12月擔任講師，並自2000年12月至2004年12月擔任副教授。自2004年12月起，其擔任該系教授，並自2018年8月起擔任浙江大學生物醫用大分子所所長。

計博士為科學領域的知名人士。自2016年3月起，其獲任命為教育部長江特聘教授。於2010年6月，其獲得第五屆馮新德高分子獎提名獎，並於2011年因參與《仿生層狀組裝構建生物醫用功能塗層材料的研究》獲得浙江省科學技術獎一等獎。此外，計博士於2010年10月贏得國家傑出青年科學基金，並自2017年6月起成為英國皇家化學學會會員。

計博士於1992年7月自中國浙江大學獲得化學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8月自中國浙江大學獲得高分子化學及物理學博士學位。

**梁洪澤先生**（「梁先生」），50歲，自2021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件的決策，並就企業管治、審計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和考核相關事宜提供建議。

梁先生自1993年7月至1997年8月，其擔任中國人民銀行中國金融電子化公司的會計師，開啟其職業生涯，並自2000年9月至2002年2月成為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總部投資銀行部的項目經理。自2002年3月至2004年7月，梁先生擔任上海淳大投資集團的投資總監。於2004年3月至2013年2月期間，其曾於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515，前身為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多項職務，包括投資總監、首席財務官及總經理，自2013年2月至2016年11月，其亦擔任該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自2013年2月至2016年4月擔任董事長，及自2016年11月至2017年10月擔任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1月至2017年10月，梁先生亦擔任華潤健康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7年1月至2020年3月擔任該公司執行董事，並自2019年11月至2021年3月擔任CMH Healthcare Fund聯席總裁。

梁先生於1993年7月自中國東北財經大學獲得投資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10月自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獲得金融學碩士學位。

**邱女士**（「邱女士」），58歲，自2021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重大事件的決策，並就與企業管治、審計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和考核相關事宜提供建議。

邱女士自2004年11月起擔任寧波大學會計學教授。其於1986年7月在寧波大學商學院擔任助教，開啟其學術生涯，並於1999年12月成為副教授。

自2001年1月至2005年3月，邱女士擔任會計及財務管理原理的副教授，並擔任寧波大學國際交流學院的副院長，隨後自2005年4月至2014年6月其晉升為教授並擔任該學院院長。

邱女士自2020年4月擔任寧波富達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724）的獨立董事。自2003年6月至2006年3月，邱女士擔任中國石化鎮海煉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由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私有化並於2006年5月在香港聯交所退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0年12月至2015年9月擔任寧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307）的獨立董事，自2011年7月至2017年10月擔任銀億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981）的獨立董事，自2014年4月至2020年5月擔任雅戈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177）的獨立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自2014年6月至2020年7月擔任榮安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517）的獨立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自2015年7月至2021年5月擔任寧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1137）的獨立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並自2017年6月至2021年5月擔任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1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

邱女士於1986年7月自中國復旦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6月於加拿大麥吉爾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於2004年11月獲得浙江省普通高校教師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會計教授資格。

## 監事

**梁婕女士**（「**梁女士**」），38歲，為監事會主席。梁女士於2021年3月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財務事務，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並履行作為監事的其他監事職責。

梁女士於2014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註冊經理，並於2019年2月晉升為註冊總監。自梁女士加入以來，其一直協助規劃及註冊本集團的外周血管產品。自2007年3月至2014年3月，梁女士亦擔任浙江海聖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註冊專員，參與該公司麻醉耗材產品的註冊工作。

梁女士於2007年6月自中國紹興文理學院獲得漢語言文學學士學位。

**門春輝先生**（「**門先生**」），55歲，為股東代表監事。門先生於2021年3月獲委任為股東代表監事。門先生於2012年11月加入本集團，自2012年11月至2021年3月擔任本公司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財務事務，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並履行作為監事的其他監事職責。

自2003年4月起，門先生擔任南京鴻景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現稱南京鴻景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並自2009年9月起擔任南京紀南城商貿有限公司總經理。

門先生於1989年7月自中國天津南開大學獲得經濟管理學士學位。

**王宏波女士**（「**王女士**」），34歲，為職工代表監事。王女士於2021年3月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財務事務，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並履行作為監事的其他監事職責。

王女士於2018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註冊經理，並於2021年1月晉升為高級註冊經理。自加入以來，王女士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新產品註冊及上市產品的維護。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0年7月至2018年8月，王女士曾就職於健帆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529），負責該公司醫療器械的質量管理和註冊。

王女士於2019年6月自北京國醫械華光認證有限公司獲得醫療器械品質管制體系（ISO 9001：2015及ISO 13485：2016）內審員資格。

王女士於2010年6月自中國四川大學獲得製藥工程學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趙中博士**，55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中的「執行董事」分節。

**謝陽先生**，5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中的「執行董事」分節。

**李崢博士**，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中的「執行董事」分節。

**潘寧博士**（「**潘博士**」），55歲，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潘博士於2019年1月加入本集團。其主要負責本集團外周血管業務的整體研發及產品組合管理。潘博士於醫療器械行業有逾20年的經驗，且曾任職於多家國際醫療器械公司，如強生公司及波士頓科學。

潘博士自2000年1月至2005年4月擔任惠普的六級工程師。自2006年至2013年期間，其擔任強生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JNJ）的首席工程師，專注於心血管器械植入物的研究與開發。潘博士隨後加入波士頓科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BSX），並自2013年6月至2019年3月擔任工程研究員，負責經導管主動脈瓣置換術領域的研發工作。

潘博士於1988年7月自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獲得金屬材料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6月自美國斯坦福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博士學位。

**袁泉衛先生**（「**袁先生**」），43歲，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袁先生於2021年1月加入本集團。其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企業發展。

袁先生具備逾10年企業財務及金融市場相關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其自2018年3月起擔任Souche Holding的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於2016年11月至2018年3月期間，袁先生加入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監督資本市場及業務發展。在此之前，自2009年7月至2016年10月，袁先生任職於多家跨國投資銀行（即瑞士信貸集團、德意志銀行及美銀證券（前身為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的投資銀行部。其於美銀證券擔任的最後職位為投資銀行部主管。

袁先生於2001年7月於中國同濟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於2005年3月於美國辛辛那提大學獲得土木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6月於美國芝加哥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謹此提呈彼等的報告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 全球發售

本公司為一家於2012年11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1年3月2日改制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7月5日，本公司以每股42.70港元的價格完成發售6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新H股後，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來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77.4百萬港元。

於2021年7月25日，超額配售權已獲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定義見招股章程）悉數行使，並於2021年7月28日按每股42.70港元的價格增發9,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H股。來自超額配售權獲悉數行使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47.3百萬港元。

##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2012年11月6日在中國成立並於2021年3月2日變更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7月5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H股上市（股份代號：2190）。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和其他國家為患者及醫生提供涵蓋外周血管介入器械及神經血管介入器械的產品組合解決方案。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討論）、本集團使用財務重要表現指標的表現分析、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重大事件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跡象，載於本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回顧及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 業績及股息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綜合虧損以及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的詳情載於第125至19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隨附附註。

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於報告期內均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財務概要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5日在聯交所上市。本集團過去三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財務資料及財務報表)載於本報告第5頁。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深明環保的重要性，尚未發現任何嚴重違反與其業務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包括環保、健康及安全、工作場所狀況、僱傭及環境)的情況。

本集團已制定詳盡的內部環保規則，並採取有效措施，達致資源的有效利用，減少廢棄物及節約能源。有關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第86至119頁的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91條以及載於附錄27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 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九名董事：

#### 執行董事

趙中博士(董事長)  
謝陽先生  
李崢博士

#### 非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  
陸海博士  
王大松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計劍博士  
梁洪澤先生  
邱媛女士

## 監事會

自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有下列三名監事：

梁婕女士(監事長)  
門春輝先生  
王宏波女士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7至43頁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此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交的獨立性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於本報告日期，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

##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我們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的主要詳情包括(a)任期三年，與董事會任期相同；及(b)可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的條文。董事亦可在股東批准的前提下獲重新委任。服務合約可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規則重續。

各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合約。各合約載有與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符合我們的公司章程及通過仲裁解決爭議相關的條文。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並基於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經驗、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及建議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為適用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 獲准許彌償條文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於現時及報告期均已生效。本公司已自上市日期起為本集團董事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

###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利益

概無董事或監事以及與彼有關聯的實體於報告期於對本集團業務具有重大意義的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其中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 管理合約

除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維持任何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的重要合約。

###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報告期末，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外，概無授予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集團成員公司作出任何安排以令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於報告期，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授予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任何權利，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

##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有關期間及直至最後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被認為在根據《上市規則》與本集團的業務之間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形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職務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類別 <sup>(1)</sup>	在相關股份 類別中所佔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1)</sup> (%)	在本公司 總股本中所佔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1)</sup> (%)
趙中博士 <sup>(2)</sup>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129,000股H股(L)	0.10	12.82
			42,494,995股 <sup>(6)</sup> 內資股(L)	21.05	
		受控法團權益	36,370,587股 內資股(L)	18.02	10.94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8,699,337股 內資股(L)	
王暉先生 <sup>(3)</sup>	非執行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	9,963,681股H股(L)	7.63	8.80
			19,298,911股 內資股(L)	9.56	

姓名	職務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類別 <sup>(1)</sup>	在相關股份 類別中所佔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1)</sup> (%)	在本公司 總股本中所佔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1)</sup> (%)
李崢博士 <sup>(2)(4)</sup>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239,427股 <sup>(7)</sup> 內資股(L)	0.12	0.07
		視為擁有之權益	4,983,293股 內資股(L)	2.47	1.50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92,342,199股 內資股(L)	0.10 45.74	27.82
謝陽先生 <sup>(5)</sup>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167,599股 <sup>(6)</sup> 內資股(L)	0.08	0.05
		受控法團權益	15,834,917股 內資股(L)	7.84	4.76
梁婕女士	監事會主席兼 職工代表監事	實益擁有人	179,571股 <sup>(9)</sup> 內資股(L)	0.09	0.05
王宏波女士	職工代表監事	實益擁有人	71,828股 <sup>(10)</sup> 內資股(L)	0.04	0.02

附註：

- (1) 該計算乃基於已發行的內資股總數201,881,003股(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於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130,519,998股H股。字母「L」指股東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 (2) 根據由(其中包括)趙中博士(「趙博士」)、鍾生平博士(「鍾博士」)、李崢博士(「李博士」)、衛娜女士(「衛女士」)、珠海通橋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珠海通橋」)、杭州涪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涪江」)、珠海歸創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珠海歸創」)、湖州歸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州歸橋」)、WEA Enterprises, LLC(「WEA」)及湖州語意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州語意慧」,前稱南京語意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稱「一致行動人士」)於2021年1月21日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各一致行動人士同意在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上一致行動以控制本公司的決策及經營管理,自一致行動協議日期起生效。倘彼等未能達成一致意見,各一致行動人士須根據趙博士的指示行使其各自的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彼等各自的直接持股或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外,各一致行動人士亦被視為於其他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由(其中包括)Highlight Medical Limited(「**Highlight Medical**」)、Ourea Biotech HK Limited(「**Ourea Biotech**」)、Five Investment Limited(「**Five Investment**」)、Homehealth Investment Limited(「**Homehealth**」)、寧波保稅區帖斯以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帖斯以**」)、蘇州泰弘景暉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泰弘景暉**」)及贛州提坦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贛州提坦**」,統稱為「**弘暉股東**」)於2021年3月11日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II**」),弘暉股東同意在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上一致行動以控制本公司的決策及經營管理,自一致行動協議日期起生效。如未能達成一致意見,各弘暉股東須根據Five Investment的指示行使彼等各自的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彼等各自的直接持股外,各弘暉股東亦被視為於其他弘暉股東的權益中擁有權益。Five Investment、Highlight Medical及Homehealth均由Highlight Capital Partners I L.P.控制,而Highlight Capital Partners I L.P.由其普通合夥人Highlight Capital GP I Company Limited(由王暉先生(「**王先生**」)控制)管理。因此,Highlight Capital Partners I L.P.、Highlight Capital GP I Company Limited及王先生被視為於Five Investment、Highlight Medical及Homehealth的權益中擁有權益。Ourea Biotech由HL Partners II L.P.持有,HL Partners II L.P.由HL GP II Company Limited管理,而HL GP II Company Limited由王先生控制。因此,HL Partners II L.P.、HL GP II Company Limited及王先生被視為於Ourea Biotech的權益中擁有權益。寧波帖斯以及贛州提坦均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合弘景輝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弘景輝**」)(由王先生控制)管理。因此,合弘景輝及王先生被視為於寧波帖斯以及贛州提坦的權益中擁有權益。泰弘景暉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煜暉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煜暉**」)管理,而蘇州煜暉由其普通合夥人江蘇弘輝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江蘇弘輝**」)(由王先生控制)管理。因此,蘇州煜暉、江蘇弘輝及王先生被視為於泰弘景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湖州語意慧的普通合夥人衛女士控制湖州語意慧,而湖州語意慧持有本公司4,983,293股內資股。李博士與衛女士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博士與衛女士被視為通過湖州語意慧於本公司4,983,293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5) 謝陽先生(「**謝先生**」)被授予珠海通橋36.36%的經濟利益及杭州涪江46.02%的經濟利益,珠海通橋及杭州涪江均為僱員激勵平台,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被視為通過珠海通橋於10,151,978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及通過杭州涪江於5,682,939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6) 包括(i)趙博士實益持有的41,441,991股內資股;及(ii)趙博士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有權收取最多1,053,004股內資股,前提是遵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 (7) 李博士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有權收取最多239,427股內資股,前提是遵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 (8) 謝先生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有權收取最多167,599股內資股,前提是遵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 (9) 梁婕女士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有權收取最多179,571股內資股,前提是遵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 (10) 王宏波女士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有權收取最多71,828股內資股,前提是遵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所深知，於2021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該等人士（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類別 <sup>(1)</sup>	於相關類別 股份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於本公司股本 總額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鍾生平博士 <sup>(2)(3)</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476,617股 內資股(L)	6.68	4.05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84,088,302股 內資股(L)	0.10 41.65	25.34
WEA Enterprises, LLC <sup>(2)(3)</sup>	實益擁有人	13,476,617股 內資股(L)	6.68	4.05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84,088,302股 內資股(L)	0.10 41.65	25.34
衛娜女士 <sup>(2)(4)</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4,983,293股 內資股(L)	2.47	1.50
	視作擁有之權益	239,427股 內資股(L)	0.12	0.07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92,342,199股 內資股(L)	0.10 45.74	27.82
湖州語意慧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sup>(2)(4)</sup>	實益擁有人	4,983,293股 內資股(L)	2.47	1.50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92,581,626股 內資股(L)	0.10 45.86	27.89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類別 <sup>(1)</sup>	於相關類別 股份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於本公司股本 總額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珠海通橋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10,151,978股 內資股(L)	5.03	3.05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87,412,941股 內資股(L)	0.10 43.30	26.34
杭州涪江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5,682,939股 內資股(L)	2.81	1.71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91,881,980股 內資股(L)	0.10 45.51	27.68
珠海歸創股權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10,958,575股 內資股(L)	5.43	3.30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86,606,344股 內資股(L)	0.10 42.90	26.09
湖州歸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9,577,095股 內資股(L)	4.74	2.88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129,000股H股(L) 87,987,824股 內資股(L)	0.10 43.58	26.51
Highlight Medical Limited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6,263,113股H股(L)	4.80	1.88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3,700,568股H股(L) 19,298,911股 內資股(L)	2.84 9.56	6.92
Ourea Biotech HK Limited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2,565,219股H股(L) 3,227,100股 內資股(L)	1.97 1.60	1.74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7,398,462股H股(L) 16,071,811股 內資股(L)	5.67 7.96	7.06
Homehealth Investment Limited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1,135,349股H股(L)	0.87	0.34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8,828,332股H股(L) 19,298,911股 內資股(L)	6.76 9.56	8.46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類別 <sup>(1)</sup>	於相關類別 股份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於本公司股本 總額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Five Investment Limited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9,227,691股 內資股(L)	4.57	2.78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9,963,681股H股(L) 10,071,220股 內資股(L)	7.63 4.99	6.03
寧波保稅區帖斯以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2,927,696股 內資股(L)	1.45	0.88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9,963,681股H股(L) 16,371,215股 內資股(L)	7.63 8.11	7.92
蘇州泰弘景暉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2,609,614股 內資股(L)	1.29	0.79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9,963,681股H股(L) 16,689,297股 內資股(L)	7.63 8.27	8.02
贛州提坦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1,306,810股 內資股(L)	0.65	0.39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9,963,681股H股(L) 17,992,101股 內資股(L)	7.63 8.91	8.41
OAP IV (HK) Limited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25,335,535股H股(L)	19.41	7.62
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sup>(7)</sup>	實益擁有人	20,470,199股 內資股(L)	10.14	6.16
清池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sup>(8)</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7,114,491股H股(L)	13.11	5.15
AIHC Master Fund <sup>(9)</sup>	實益擁有人	13,342,796股H股(L) 4,162,946股 內資股(L)	10.22 2.06	5.27
Schroders Plc	投資管理人	20,038,500股H股(L)	15.35	6.03
Schroder International Selection Fund-Greater China Fund	實益擁有人	9,003,500股H股(L)	6.90	2.71

附註：

- (1) 該計算乃基於已發行的內資股總數201,881,003股(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於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130,519,998股H股。字母「L」指股東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 (2)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I，一致行動人士同意在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上一致行動以控制本公司的決策及經營管理，自一致行動協議日期起生效。如未能達成一致意見，各一致行動人士須根據趙博士的指示行使彼等各自的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彼等各自的直接持股或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外，各一致行動人士(包括(其中包括)鍾博士、WEA、衛女士、湖州語意慧、珠海通橋、杭州涪江、珠海歸創及湖州歸橋)亦被視為於其他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鍾博士持有WEA 100%股本權益，而(未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WEA持有本公司13,476,617股內資股。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博士被視為通過WEA於本公司13,476,617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4) 衛女士(作為湖州語意慧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控制湖州語意慧，而(未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湖州語意慧持有本公司4,983,293股內資股。李博士與衛女士為夫妻，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博士與衛女士被視為通過湖州語意慧於本公司4,983,293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且衛女士亦被視為於李博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有權獲得的最多239,427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前提是滿足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 (5)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II，弘暉股東同意在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上一致行動以控制本公司的決策及經營管理，自一致行動協議日期起生效。如未能達成一致意見，各弘暉股東須根據Five Investment的指示行使彼等各自的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彼等各自的直接持股外，各弘暉股東亦被視為於其他弘暉股東的權益中擁有權益。Five Investment、Highlight Medical及Homehealth均由Highlight Capital Partners I L.P.控制，而Highlight Capital Partners I L.P.由其普通合夥人Highlight Capital GP I Company Limited(由王先生控制)管理。因此，Highlight Capital Partners I L.P.、Highlight Capital GP I Company Limited及王先生被視為於Five Investment、Highlight Medical及Homehealth的權益中擁有權益。Ourea Biotech由HL Partners II L.P.持有，HL Partners II L.P.由HL GP II Company Limited管理，而HL GP II Company Limited由王先生控制。因此，HL Partners II L.P.、HL GP II Company Limited及王先生被視為於Ourea Biotech的權益中擁有權益。寧波帖斯以及贛州提坦均由其普通合夥人合弘景輝(由王先生控制)管理。因此，合弘景輝及王先生被視為於寧波帖斯以及贛州提坦的權益中擁有權益。泰弘景暉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煜暉管理，而蘇州煜暉由其普通合夥人江蘇弘輝(由王先生控制)管理。因此，蘇州煜暉、江蘇弘輝及王先生被視為於泰弘景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6) OAP IV (HK) Limited(「OAP」)由OrbiMed Asia Partners IV, L.P.全資擁有，後者由OrbiMed Asia GP IV L.P.管理，而OrbiMed Asia GP IV L.P.則由OrbiMed Advisors IV Limited管理。OrbiMed Advisors IV Limited由王國璋、Sunny Sharma、Sven H. Borho、William Carter Neild、Jonathan T. Silverstein及Carl L. Gordon共同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rbiMed Asia Partners IV, L.P.、OrbiMed Asia GP IV L.P.、OrbiMed Advisors IV Limited、王國璋、Sunny Sharma、Sven H. Borho、William Carter Neild、Jonathan T. Silverstein及Carl L. Gordon被視為於OAP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7) 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先進製造」)由其普通合夥人國投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後者由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40%股權，而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則由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投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先進製造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8) 清池資本(香港)有限公司(「清池資本」)作為基金經理同時管理Lake Bleu Prime Healthcare Master Fund Limited(「Lake Bleu Prime」)及LBC Sunshine Healthcare Fund II L.P.(「LBC Sunshine」)。LBC Sunshine為本公司現有股東，於2021年12月31日持有11,353,491股H股。Lake Bleu Prime為本公司基石投資者，在全球發售中按照41.25港元的發售價(即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認購3,763,000股H股。Lake Bleu Prime於2021年12月31日持有5,761,000股H股。清池資本由李彬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彬先生被視為於清池資本持有的17,114,491股H股中擁有權益。

- (9) AIHC Master Fund (「AIHC」) 為本公司現有股東兼基石投資者，於2021年12月31日持有(i) 13,342,796股H股及(ii) 4,162,946股內資股。AIHC由AIH Capital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AIH Capital Group Limited則由Wei Zhang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IH Capital Group Limited及Wei Zhang被視為於AIHC持有的13,342,796股H股及4,162,94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完成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後)，概無人士(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以及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重要合約或任何由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激勵計劃

下文載列董事會分別於2016年7月15日、2017年2月24日、2020年6月17日及2021年1月18日批准及採納並經不時修訂的僱員激勵計劃(統稱「**該等僱員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摘要。該等僱員激勵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的約束。鑒於該等僱員激勵計劃的相關股份已經發行，該等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獎勵歸屬後將不會對已發行的股份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建立四個僱員激勵平台，即杭州涪江、珠海歸創、珠海通橋及湖州歸橋。以上四個僱員激勵平台合共持有36,370,587股內資股。

下文載列該等僱員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1. 條款概要

#### (a) 宗旨

該等僱員激勵計劃旨在建立對本公司核心僱員的激勵機制，提高本公司在勞動力市場上的競爭力。該等僱員激勵計劃亦旨在吸引、穩定及招聘未來高級管理人員。

(b) 資格

根據計劃文件(「計劃文件」)及獎勵協議(「獎勵協議」)，該等僱員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核心僱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獎勵協議進一步規定，下列僱員不得獲選為該等僱員激勵計劃參與者(如適用)：

- 根據中國《公司法》，禁止其擔任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僱員；
- 已被定罪或違反行政法的僱員；
- 因違反本公司管理政策而受到紀律處分的僱員；
- 已被列入失信名單的僱員；及
-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條款或由董事會確定因其他原因不符合資格的僱員。

(c) 授出獎勵

珠海歸創、珠海通橋及湖州歸橋的普通合夥人為趙博士。杭州涪江的普通合夥人為湖州闌珊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州闌珊」)，而湖州闌珊的普通合夥人為趙博士。因此，實際上該等僱員激勵平台的所有管理權力和投票權均歸普通合夥人趙博士所有。

所有入選參與者概不享有本公司任何投票權。入選參與者將以僱員激勵平台經濟利益的形式獲授予獎勵，前提條件是符合各獎勵協議訂明的若干歸屬條件，且在歸屬後，該等入選參與者將成為相關僱員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人。一旦成為僱員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人，入選參與者將間接收取僱員激勵平台所持有相應數目的相關股份之經濟利益。

(d) 該等僱員激勵計劃管理

董事會(或者倘為湖州歸橋，則為趙博士)對以下該等僱員激勵計劃事項保留全權酌情權：

- 甄選該等僱員激勵計劃的參與者，目前包括董事、本集團核心僱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
- 以收購僱員激勵平台經濟利益的形式作為有限合夥人擬獲支付的獎勵對價金額。

**2. 根據該等僱員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詳情**

於有關期間，概無授出進一步獎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等僱員激勵計劃尚未授出的獎勵變動載列如下：

**該等僱員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詳情**

董事或監事姓名	相關僱員獎勵平台	獎勵授出日期	於2021年	於有關期間授出的獎勵相關股份數目			於2021年
			1月1日	於報告期內	於報告期內	於報告期內	12月31日
			涉及尚未授出獎勵的股份數目	授出	沒收	歸屬	涉及尚未授出獎勵的股份數目
<b>1. 關連人士</b>							
謝陽先生	珠海歸創	2020年8月1日	913,215	0	0	0	913,215
李崢博士	珠海通橋	2017年2月27日	1,616,093	0	0	0	1,616,093
	珠海歸創	2020年8月1日	876,686	0	0	0	876,686
梁婕女士	珠海通橋	2017年2月27日	43,755	0	0	0	43,755
	珠海歸創	2020年8月1日	365,286	0	0	0	365,286
王宏波女士	珠海歸創	2020年8月1日	127,854	0	0	0	127,854
<b>2. 其他僱員</b>							
	珠海通橋	2017年2月27日	1,104,433	0	27,410	0	1,077,023
	珠海通橋	2020年8月1日	136,981	0	0	0	136,981
	杭州涪江	2020年8月1日	348,408	0	96,780	0	251,628
	珠海歸創	2020年8月1日	7,897,349	0	607,164	20,997	7,269,188

附註：

受限於其他可能的歸屬條件，上文所披露尚未歸屬的獎勵一般將於2021年至2023年期間歸屬。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21年1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及批准。該計劃旨在通過提供途徑予本公司授出股權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有經驗的管理層、研發人員及業務和市場人員，從而提高本公司競爭力，來加強人力資源管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本公司內資股。由於該計劃並無涉及在上市後授予購股權，因此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的約束。

下文載列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1. 條款概要

#### (a) 期限

在該計劃終止條文的規限下，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為期十年將一直有效及生效；或直到所有購股權根據該計劃均已行使或失效（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因此，於2021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九年。

#### (b) 管理

該計劃須由趙中博士（「**管理人**」）管理及由本公司監事監督。管理人將有權(i)要求董事會批准該計劃的實施、修訂及終止；(ii)就選定參與者的方式、實際選定參與者以及已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行使價向董事會報告；(iii)解釋該計劃；及(iv)有關該計劃的其他管理事宜。

#### (c) 獎勵協議

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各項獎勵須由本公司與參與者訂立獎勵協議作實，有關協議的形式須由管理人批准。

#### (d) 獎勵類型

受限於該計劃，管理人將有權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獎勵，使其接納涉及管理人可能釐定的股份數目的購股權，並根據獎勵協議披露行使價。於(a)本公司已接獲該計劃要求的有關書面通知；及(b)本公司已收到根據該計劃作出的任何規定付款時，任何可予行使的購股權即被視為獲行使。

#### (e) 付款

根據該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股份人民幣2.13元。將予支付的對價（包括付款方式）須根據該計劃的條文釐定。於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後毋須支付對價。

(f) 行使價調整

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於以下情況將予調整：(i)因資本儲備轉換為註冊資本導致本公司註冊股本發生變更；(ii)本公司以現金或股利的方式派發股息；或(iii)發生股份拆細、股本削減或股份配發。

(g) 計劃參與者

該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經董事會或管理人釐定的高級管理層成員、核心技術人員或其他僱員（不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於本公司吸引人才及獎勵對本公司作出重大貢獻的員工的需求以及其他因素（例如僱員職位變動、辭職或傷亡），管理人可酌情釐定僱員參與該計劃的資格。

(h) 授出獎勵及行使獎勵之間的期間

承授人可於授出相關獎勵的日期及各獎勵協議中訂明的承授人有權行使購股權的最早日期之間行使購股權。

(i) 禁售期

根據該計劃條文、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本公司股份上市所在地司法管轄區有關禁售期的規則及規例：

1. 倘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彼等不得於僱傭期間轉讓於本公司持有的25%以上權益的股份，且不得於緊隨僱傭結束後半年內轉讓所持股份。
2. 為避免利益及內幕交易的衝突，除上述規則及規例外，所有承授人須遵守本公司購股權歸屬後有關禁售期的內部規例。

(j) 獎勵不得轉讓

除非該計劃、適用法律及適用獎勵協議明確規定，否則全部獎勵均不可轉讓且不得以擔保或償還債務的形式使用。

(k) 待授出購股權的最高數目

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相當於本公司註冊股本的人民幣4,788,547元，相當於本公司4,788,547股內資股。

(1) 控制權變動

即使本公司出現控制權變動、合併或拆分，亦不得對已授出購股權作出任何修訂，且獎勵參與者可能不會加速行使彼等的購股權。

2. 已授出購股權

於2021年12月31日，購股權已授予22名承授人，包括本集團3名董事、2名監事及17名其他僱員（彼等分別獲授認購1,460,030股股份、251,399股股份及3,077,118股股份的購股權），以供認購合計4,788,547股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總數為4,692,777，相當於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41%。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而言，請參閱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25。

以下為本集團董事及監事作為承授人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名單，以及其各自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本集團其他關連人士概無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

董事或監事姓名	授予日期 <sup>(註1)</sup>	於年內授予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失效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每份購股權 的行使價 (人民幣元)	歸屬期(須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件)
趙中博士	2021年6月10日	1,053,004	0	0	0	1,053,004	2.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2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40%預期將於2023年12月3日歸屬</li> </ul>
謝陽先生	2021年6月10日	167,599	0	0	0	167,599	2.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2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40%預期將於2023年12月3日歸屬</li> </ul>
李崢博士	2021年6月10日	239,427	0	0	0	239,427	2.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2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40%預期將於2023年12月3日歸屬</li> </ul>
梁婕女士	2021年6月10日	179,571	0	0	0	179,571	2.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2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40%預期將於2023年12月3日歸屬</li> </ul>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或監事姓名	授予日期 <sup>(附註1)</sup>	於年內授予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失效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人民幣元)	歸屬期(須符合首次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件)
王宏波女士	2021年6月10日	71,828	0	0	0	71,828	2.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2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40%預期將於2023年12月3日歸屬</li> </ul>

附註：於授予該等購股權時，本公司股份尚未於聯交所上市。

以下載列本集團僱員作為承授人獲授首次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詳情，以及其各自購股權的相關股份總數。

承授人	授予日期 <sup>(附註1)</sup>	於年內授予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失效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人民幣元)	歸屬期(須符合首次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件)
僱員	2021年6月10日	3,077,118	0	95,770	0	2,981,348	2.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1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30%預期將於2022年12月1日歸屬</li> <li>其中40%預期將於2023年12月3日歸屬</li> </ul>

附註：

(1) 於授予該等購股權時，本公司股份尚未於聯交所上市。

(2) 該等購股權可於滿足相關條件並由本公司發出相關通知日期起至首次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屆滿期間行使。

## 2021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

董事會於2021年8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議決建議採納2021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H股計劃**」）。H股計劃已於2021年9月23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H股計劃並無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界定及規管的購股權計劃或類似購股權計劃的安排，本計劃為本公司的酌情計劃。本節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7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下文載列H股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1. 條款概要

#### (a) H股計劃的目的及目標

H股計劃是本公司為獎勵選定激勵僱員而設立的H股獎勵信託計劃，H股計劃的目標為：

- i. 通過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 ii. 深化本公司薪酬制度改革，發展及不斷完善股東、運營及執行管理人員之間的利益平衡機制；及
- iii. (i)肯定本公司領導層（包括董事）的貢獻；(ii)吸引、鼓勵、激勵及挽留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發展及長期增長作出有利貢獻的本公司關鍵人員；及(iii)為長期僱員提供其他獎勵使本公司該類人員的利益與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一致。

#### (b) H股計劃的選定激勵僱員

可參與H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任職的中國或非中國僱員，即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運營團隊成員、僱員或本集團顧問。

董事會或授權人士可不時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選定激勵僱員，以及按其可能全權酌情釐定的數目以及條款及條件及在其規限下，向任何選定激勵僱員無償授出有關數目的獎勵股份。

(c) H股計劃上限

根據H股計劃規則，H股計劃上限須為受託人可不時收購H股的最高數目，且在任何情況下不超過9,972,00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3.00%。在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本公司不得進一步授予獎勵，導致所有根據H股計劃授予的H股（不包括根據H股計劃被沒收的獎勵股份）總數超過H股計劃上限。

除上述者外，在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H股計劃授予選定激勵僱員的非歸屬獎勵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一。

(d) 期限

除非董事會根據H股計劃規則提前終止H股計劃，否則H股計劃應自採納日期（即H股計劃在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因此，於2021年12月31日，H股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九年八個月。

(e) 授出獎勵

董事會或授權人士有權就獎勵股份歸屬予選定激勵僱員全權酌情施加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包括於獎勵後繼續為本集團效力的期限），並須通知受託人及該選定激勵僱員有關獎勵及獎勵股份的相關條件。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董事會或授權人士可自由豁免任何歸屬條件。

(f) 獎勵股份的歸屬

在H股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H股計劃及授予通知中就獎勵股份歸屬予選定激勵僱員規定的所有歸屬條件獲達成的情況下，受託人根據公告規定代表選定激勵僱員持有的各獎勵股份將根據授予通知中列出的歸屬時間表（如有）歸屬於該選定激勵僱員，而受託人應促使於歸屬日將獎勵股份轉讓予該等選定激勵僱員，或於歸屬日後，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出售有關獎勵股份，並在合理時間內向選定激勵僱員支付實際出售價格，以履行獎勵。

(g) 資金來源

資助H股計劃的資金來源為本公司內部資金。

## 2. 已授出獎勵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根據H股計劃授出任何獎勵。

##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內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應予披露的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概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第14A.71條應予披露的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其工資的一定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資助這些福利。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義務是作出指定的供款。

有關本公司退休金義務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9及8。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使用已償付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於2021年5月31日，本集團物業的估值約為人民幣162.2百萬元。倘該等物業按該估值列報，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從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的額外折舊為人民幣117,601元。

## 股本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 首次公開發售及超額配售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77.4百萬港元。於2021年7月28日，本公司亦收到來自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的所得款項淨額347.3百萬港元。上述所得款項淨額金額乃經扣除有關全球發售本公司應付包銷佣金後達致。

於報告期末，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約為2,505.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2025年12月31日前動用。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百分比	於報告期末 實際動用的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末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 用於我們的核心產品(即蛟龍顱內取栓支架及 Ultrafree DCB)的持續研發、生產及商業化	1,045.1	37%	148.5	896.6
(2) 用於我們其他5款主要產品(即顱內動脈瘤栓塞彈簧圈、血流導向裝置、可回收腔靜脈濾器、外周靜脈支架系統及血管閉合裝置)的持續研發、生產及商業化	310.7	11%	25.2	285.5
(3) 用於其他38款產品及在研管線，以開發我們的產品組合，進而提供全線解決方案	1,129.9	40%	94.7	1,035.2
(4) 用於進一步升級研發設施，包括位於杭州及珠海的軟件及硬件基礎設施，以及在珠海計劃進行的辦公室擴建與升級	84.7	3%	1.8	82.9
(5) 用於潛在戰略收購、投資、授權引進或合作	113.0	4%	-	113.0
(6) 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41.2	5%	49.1	92.1
<b>合計</b>	<b>2,824.6</b>	<b>100%</b>	<b>319.3</b>	<b>2,505.3</b>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予本公司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於報告期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1年8月13日，本公司與富途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訂立協議，受託人將根據H股計劃從公開市場購買股份，並以信託方式為選定激勵僱員持有。於2021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9,149,128元的485,500股股份已購回，平均價格為每股23.05港元。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 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H股股東依據下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及／或享受稅項減免及豁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公司支付給個人投資者的股息需按20%的固定稅率繳納預提稅。對在中國境內無住所又不居住或者無住所而一個納稅年度內在中國境內居住累計不滿183天的個人投資者而言，其從中國境內取得的股息所得，通常須繳納20%的中國預提稅，除非獲適用稅收條約和其他稅收法律法規規定的豁免或減免。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根據適用稅收條約或安排有權享有優惠稅率的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可自行或通過其代理人，向主管稅務機關申請退還多繳扣款項。

## 銀行借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銀行借款。

## 與本集團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珍惜與其供應商及客戶的持久關係。本集團矢志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並建立互信，提升本集團與其供應商之間的溝通及承諾，以保持可持續增長。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客戶主要為中國及海外的分銷商，其購買我們的產品並直接或間接銷往醫院。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92.8%及62.9%。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臨床試驗服務供應商、設備供應商、原材料供應商及生產設施建設供應商。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分別佔本集團採購總金額的32.8%及12.3%。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和及確信，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超過5%的權益)於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特別是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和條例。本集團將向其法律顧問尋求專業的法律意見，以確保本集團進行的交易及業務符合適用法律法規。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包括《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有關(其中包括)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定。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無受到中國證監會進行的任何調查或施加的行政處罰、被禁止進入市場、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被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被追究刑事責任，亦無涉及任何其他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有關對我們的業務運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請參閱招股章程中「監管概覽」一節。

### 與本集團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深信僱員是重要及寶貴的資產。本集團將為僱員提供培訓，以增進彼等對企業價值及文化的認識，並將其貫徹實行。同時，本集團鼓勵員工持續精進，向經認可的發展課程提供補貼。本集團亦旨在提供具競爭力及吸引力的薪酬待遇以挽留僱員。管理層每年檢討給予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同時，為了向對本集團的業務成付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本公司採納該等僱員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2021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有關該等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的「股份獎勵計劃」分節。

## 慈善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作出人民幣0.8百萬元的慈善捐款。

##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有關報告期後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報告期後事項」一節。

##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慣例的詳情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股本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續的股本掛鈎協議。

## 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邱斌女士、梁洪澤先生及計劍博士。審計委員會的主席為邱斌女士，其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及核數師已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認為，年度業績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例及規例，且本公司已根據相關會計準則、法例及規例作出適當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就與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有關的事宜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討論。

## 獨立核數師

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經審計委員會建議後，董事會已批准一項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下一年度獨立外部核數師的決議案，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的核數師並無任何變動。

## 一、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三次會議，會議在通知、召集、議事程序、表決方式和決議內容等方面均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會議屆次	召開時間
1.	第一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21年3月2日
2.	第一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21年3月10日
3.	第一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21年8月30日

(一) 2021年3月2日，公司召開了第一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推選監事會主席的議案》共一項議案。

(二) 2021年3月10日，公司召開了第一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聘請上市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修訂〈歸創通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共兩項議案。

(三) 2021年8月30日，公司召開了第一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草稿的議案》、《關於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經審閱財務報表和財務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草稿的議案》、《關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中期報告草稿的議案》共四項議案。

## 二、監事會對重要事項進行監督和發表意見

### 1.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董事會、股東大會的召開會議程序、決議事項、決策過程、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的情況、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其合法合規性等進行了有效監督，對相關公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披露的時效性進行有效監督，對公司重大決策執行情況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日常規範履職和充分盡職的情況進行了持續監督。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能夠嚴格依照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行使職權，履行義務，會議的召集、召開、表決、決議等決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規相關規定。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時能夠勤勉盡責，未發現違反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情況，也未發現濫用職權、損害股東利益、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 2. 公司的財務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依法對公司財務進行了檢查監督、認為公司財務制度健全，財務部門運作規範，財務狀況良好，不存在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情況發生。對董事會編製的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認為，報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格式、程序符合相關規定。

公司2021年度財務報告的編製和審議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2021年度財務報告客觀、真實、準確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2021年度審計報告。

## 3. 公司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董事會均嚴格按照股東大會的決議和授權，認真執行並完成股東大會通過的各項決議，未發現有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

## 4. 公司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沒有需要持續關注的關聯交易。

## 5. 監督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日常規範履職和充分盡職的情況進行了持續監督，一年來，各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勤勉盡責，依法經營，不存在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利用職務之便謀求個人利益，未發現履職違規行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誠信守法，保證了公司目標的實現和各項工作的正常進行。

## 三、2022年度主要工作

2022年，監事會將繼續勤勉、規範、有效地履行各項職責，在推動構建公司治理體系、創新完善內部監督工作機制方面努力取得新的成效。圍繞風險管理、合規管理和內控建設，持續加強對內控缺陷整改的督導和對風險管理有效性的檢查評估，強化對重大風險的問責，推動公司進一步提升風險管理水平，切實維護公司全體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慣例

本公司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提高本公司管理水平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採納企業管治慣例，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慣例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全部適用守則條文，惟「董事會 —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一段所載之守則條文C.2.1除外。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守則，以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監事及本集團僱員（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知悉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有關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於有關期間內，本公司並無發現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 董事會

本公司由一個有效的董事會領導，而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客觀地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應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所需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 董事會組成

於有關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趙中博士(董事長)  
謝陽先生  
李崢博士

## 非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  
陸海博士  
王大松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計劍博士  
梁洪澤先生  
邱媛女士

##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1，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遵守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的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我們並無區分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趙中博士現兼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認為，鑒於上文所述的經驗、個人資料和在本公司的職位，趙中博士作為我們的首席執行官，對我們的業務有著廣泛的了解，是最能抓住董事會戰略機遇和重點的董事。董事會亦認為，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職位有利於(i)確保本集團領導一致；(ii)能夠使董事會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戰略舉措的執行更加有效及高效；及(iii)促進本集團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交流。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無損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且此架構將有助於本公司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董事會將繼續審查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有關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人數佔董事會三分之一），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委任及重選董事

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的特定委任年期為三年，且其中合資格人士於任期屆滿時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膺選連任。

### 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或透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導管理層，制定策略並監督其實施情況，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建立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提供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供其以高效及有效方式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的高水平監管報告，並在董事會內提供平衡，以就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及時全面查閱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並可在適當情況下，要求本公司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應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職位的詳情。

董事會須保留有關政策、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的決策。與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有關的責任已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公司活動而遭受的任何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適當投保。

### 董事的持續專業進修

董事須密切留意監管發展及變化，以有效履行其職責，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切合所需的貢獻。

每名新任董事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切合個人需要的就職指導，以確保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了解，且對《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有充分認識。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進修，以增進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有關課題的閱讀材料，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有關期間，全體董事均參加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責任的培訓課程。此外，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法律及監管方面的最新資料)以供彼等參考及研究。

於有關期間，董事就董事職責及監管和業務發展獲得的持續專業進修記錄概述如下：

## 董事

## 培訓附註

### 執行董事

趙中博士(董事長)  
謝陽先生  
李崢博士

✓  
✓  
✓

### 非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  
陸海博士  
王大松博士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計劍博士  
梁洪澤先生  
邱媛女士

✓  
✓  
✓

附註：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不時以多種方式為董事安排有關監管要求、業務及市場環境的更新及變化的培訓。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升董事會的運作效率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和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和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最終委任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八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董事會目前並無制定具體的目標人數或日期，以實現董事會中女性的具體人數。然而，我們深明性別多元化至關重要，以進一步改善我們在董事會層面及全體僱員中的性別多元化，我們將致力確保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實現性別多元化，以使我們有女性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的渠道，並投入更多資源培訓在我們的業務中具備廣泛相關經驗的女性僱員，促進彼等成為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或董事。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質量保證與控制、財務與會計、公司治理以及在醫療保健及生物技術領域的行業經驗。彼等獲得不同專業的學位，包括科學、工程學及金融。我們有三名擁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此外，董事會擁有多元化的年齡及性別構成。考慮到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特定需求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將不時審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性。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向多個委員會委以特定職責。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明確處理其權力及職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列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提供。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邱媛女士、梁洪澤先生及計劍博士。邱媛女士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其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文，並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向董事會提議委任或更換外聘核數師，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評估其表現；

-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報表；
-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其合理性、效率及落實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按董事會的授權處理其他事項。

審計委員會於有關期間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已就與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有關的事宜進行討論。

審計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計劍博士、趙中博士及梁洪澤先生。計劍博士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文，並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方案及架構以及就釐定本公司薪酬政策而設立透明正式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審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表現評價標準，進行表現評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務重要性、彼等在該等職位上投入的時間以及其他類似公司相關職務的薪酬標準，制定彼等的個別薪酬方案；
- 按董事會的授權處理其他事項，必要時聘請外部專家提供有關獨立服務。

薪酬委員會於有關期間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包括採納2021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

薪酬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高級管理層按級別劃分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港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數)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數)
2,500,001至3,000,000	—	2
3,500,001至4,000,000	—	1
7,500,001至8,000,000	1	—
10,000,001至10,500,000	1	—
11,500,001至12,000,000	—	1
12,500,001至13,000,000	1	—
13,500,001至14,000,000	1	—
19,500,001至20,000,000	1	—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趙中博士、邱媛女士及計劍博士。趙中博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文，並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進行廣泛調查及向董事會提供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其他成員的合適人選；
- 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落實情況；於釐定董事會組成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
- 每年至少審查一次董事會及其成員（就其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性）的規模及組成，並根據本公司策略，就董事會組成的任何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研究及制定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舉標準及程序，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 按董事會的授權處理其他事項。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董事會多元化各層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以及地區經驗等。提名委員會將於有需要時討論及協定可計量的目標，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在物色及挑選合適人選出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歷、經驗、獨立性、時間投入及其他有關必要準則，以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有關期間並無舉行會議，故並無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訂明的企業管治職責。

於有關期間，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進修、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政策及慣例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

##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各董事在其任期內出席於有關期間舉行的董事會與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表：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趙中博士	2/2	不適用	1/1	不適用
謝陽先生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崢博士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王暉先生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陸海博士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王大松博士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計劍博士	2/2	1/1	1/1	不適用
梁洪澤先生	2/2	1/1	1/1	不適用
邱媛女士	2/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自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長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而其他董事毋須出席。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 風險管理

我們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風險，因此，風險管理對我們的業務很重要。此外，我們亦面臨不同的財務風險，如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流動性、信用和外匯風險。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節。為識別、評估、控制和監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阻礙的風險，我們已設計並實施多項政策和程序，確保在我們的經營活動中有效管理風險。

我們已採用一系列綜合風險管理政策，當中載有風險管理框架，以持續識別、評定、評估和監控與我們的戰略目標相關的關鍵風險。風險管理政策由我們的審計委員會實施並最終由董事會監督。對於高級管理層識別的風險，將根據可能性和影響程度進行分析，由本公司妥善跟蹤、緩解和整改，並向董事會報告。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管理政策、策略和計劃。各職能團隊每天監控和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和程序的執行情況。為使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正規化，並設定透明度和風險管理績效的標準水平，相關團隊將(i)收集與其業務或職能相關的風險信息；(ii)進行風險評估，包括對所有可能影響其目標的關鍵風險進行識別、優先級排序、分類和衡量；(iii)持續監控與其業務或職能相關的關鍵風險；(iv)在必要時執行適當的風險控制措施；及(v)開發和維護適當的機制，以促進我們風險管理框架的應用。

對於在定期董事會會議之間出現的緊急事項，董事會秘書亦可通過電話會議或董事會書面同意的方式尋求董事會批准。每次舉行董事會會議之前，均會根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意見擬定議程。在董事會會議上，根據議程，不同部門的負責人將收集與其職能有關的信息，並在必要時就相關議程項目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秘書出席董事會的所有會議，確保兩個組織之間溝通無礙。在董事會會議期間，董事會有時會進一步審查及／或分析特定問題，並在下一次董事會會議上報告其審查結果。董事會認為，我們的公司架構提供一個適當的制衡系統，有助於改善我們的風險管理程序。我們的審計委員會亦會審查和批准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確保其與我們的企業目標一致，並審查和批准我們的企業風險承受能力，監控與我們的業務運營相關的最關鍵風險和我們管理層對該等風險的處理，根據我們的企業風險承受能力審查我們的企業風險，並監控和確保我們的風險管理框架在本公司得到適當應用。

##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建立內部控制系統並檢討其成效。我們定期審閱及加強內部控制系統。下文概述我們已經實施的內部控制政策、措施及程序：

- 我們已採納與營運各個方面有關的各種措施及程序，例如保護知識產權、環境保護及職業健康與安全。作為僱員培訓計劃的一部分，我們向僱員提供有關該等措施及程序的定期培訓。我們亦透過生產開發流程各個階段的現場內部控制團隊定期監督該等措施及程序的執行情況；
- 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企業管治）在法律顧問的協助下將定期審閱我們對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
- 我們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其將(i)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免職向董事作出推薦建議；及(ii)審閱財務報表並就財務報告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
- 我們已建立獨立於本公司其他部門的內部控制及審核部門，以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審查；
- 我們已委聘宏博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就《上市規則》相關事宜向董事及管理團隊提供意見；
- 我們已聘請一間中國律師事務所就中國法律法規向我們提供意見，並使我們了解該等法律法規的最新情況。我們將持續安排外部法律顧問不時（倘必要）及／或任何合適的認證機構提供各種培訓，以令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了解最新適用的法律法規；
- 我們在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中的銷售人員及分銷商中維持嚴格的反貪污政策。我們亦會監督以確保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遵守適用的推廣及廣告規定，包括推廣有關我們的產品用於未獲批准用途或患者群體（亦稱為標識外用藥）方面的限制以及行業贊助科教活動方面的限制；及
- 我們已制定舉報政策，為本公司僱員及其他相關外部人士建立舉報程序，以報告及上呈任何可疑的不當行為。根據該政策，我們保護所有舉報人士免受任何形式的報復。我們將嚴格保密舉報人士提供的所有資料。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在處理及發佈機密資料、監管信息披露及回應查詢方面提供全面的指引。

本集團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禁擅自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董事會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有責任公佈任何內幕消息。

董事會確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並審查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核職能，旨在通過應用系統規範化的方法以評估及改善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解決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幫助本公司達致目標。

董事會已審查本集團內部審核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包括本公司在上述系統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

董事會透過審閱於有關期間的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等所有重大控制，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及足夠。董事會將每年審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關於其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向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已付／應付的總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類型	已付／ 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624
非審計服務 <sup>附註</sup>	850
合計	3,474

附註：非審計服務與2021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2021年中期業績審閱服務有關。

## 聯席公司秘書

於有關期間，袁泉衛先生（「袁先生」）及張啟昌先生（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高級經理）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企業聯絡人為袁先生，彼為聯席公司秘書兼首席財務官。

聯席公司秘書於年內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全體董事均可獲得聯席公司秘書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相關事宜的意見及服務。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 召開股東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六(6)個月內）召開一次。倘發生下列任何一項情形，則須在發生日期起兩(2)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董事人數少於中國《公司法》規定最低人數，或章程細則所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2/3)；
- 本公司未彌補虧損達實收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1/3)；
- 單獨或合共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10%)以上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董事會認為召開會議屬必要時；
- 監事會提議召開會議時；
- 兩名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提議召開時；及
-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份上市地上市規則或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開，並由董事長主持。倘董事長不履行職務或不能履行職務時，董事會可指定本公司一名董事召開會議並且擔任會議主席。

倘未指定會議主席，出席會議的股東可以選舉一人擔任會議主席；倘因任何理由，股東無法選舉會議主席，應當由出席會議的持有最多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包括委派代表）擔任會議主席。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單獨或合共持有本公司股份3%以上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呈臨時議案並書面提交予董事會。召集人須於收到議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告，並將議案內容納入股東大會議程。

有關提案的內容須屬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案事項，並符合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為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監管本公司營運，並相應提出建議及查詢。

###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其上述書面查詢或要求寄交本公司，詳情如下：

地址：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區倉前街道數雲路270號

收件人：袁泉衛先生

電郵： ir@zyloxtb.com

電話： +86 571 8861 0082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之公開資料。本公司將向股東提供公司通訊，以便於股東理解。股東有權選擇接收公司通訊之語言（英文或中文）或方式（印刷文本或電子形式）。

###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已設立網站([www.zyloxtb.com](http://www.zyloxtb.com))，當中載有相關的最新資料、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情況、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此外，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之意見及關注事宜。根據有關政策，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有效持續的溝通，以便彼等與潛在投資者能夠在充分了解本集團的營運、業務及財務資料的基礎上，以知情的方式行使其權利。

本集團致力於與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可與股東會晤，並解答彼等的查詢。

根據我們對所採取措施的審查，我們認為，於有關期間內，股東通訊政策的落實令人滿意且有效。

###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

於有關期間，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股東大會次數
趙中博士(董事長)	1/1
謝陽先生	0/1
李崢博士	0/1
王暉先生	0/1
陸海博士	0/1
王大松博士	0/1
計劍博士	0/1
梁洪澤先生	0/1
邱媛女士	0/1

### 更改公司章程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修訂公司章程，而公司章程修訂已於2021年9月23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30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7日的通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最新版本的公司章程亦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1.1條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政策，並計及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其中包括)本公司的盈利能力、營運及發展計劃、外部融資環境、資金成本、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該政策訂明有關派付股息的多項考慮因素、程序、方法及次數等，旨在為股東提供持續穩定的合理回報，同時確保可維持本公司的業務運作並達致長期發展目標。任何中期或末期股息分派將由董事會制定，並須經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概無達成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其股息的安排。

## 關於本報告

### 報告說明

此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ESG報告**」)是本公司的首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旨在向持份者系統地介紹本公司在產品研發、供應鏈管理、僱員管理及發展、環境保護及社區參與等方面的管理理念、實踐及績效。

### 報告範圍

本ESG報告覆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主要業務，覆蓋的時間範圍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部分內容或追溯此前年份或延伸至未來年份。如無特別說明，本ESG報告之環境範疇的關鍵績效指標(「**KPI**」)披露範圍為本公司位於杭州、珠海、上海及北京的主要生產及辦公場所；社會範疇的KPI披露範圍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報告標準

本ESG報告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簡稱「**ESG指引**」)要求進行編製。

### 報告原則

「重要性」原則：本ESG報告已在編撰過程中納入利益相關方溝通及實質性評估過程，作為釐定重要ESG議題的依據。

「量化」原則：本ESG報告採用量化數據的方式展現環境與社會層面的KPI，並附帶說明，以闡述其目的和影響。

「平衡」原則：本ESG報告遵循平衡原則，不偏不倚地呈報我們的ESG表現。

「一致性」原則：本ESG報告乃本公司發佈的首份ESG報告。我們將於未來年度採用一致的統計方法，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

### 報告形式

本ESG報告以印刷版及在綫版兩種形式發佈，在綫版報告可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yloxtb.com/>)瀏覽或下載。

## 1. ESG管治

我們注重企業的社會職責，信守對各利益相關方的承諾，不斷完善自身社會責任管理體系。我們構建了合規穩健的企業管治架構，高度重視商業道德和反貪腐，並不斷優化ESG策略，積極推進企業可持續發展目標。

### 1.1. ESG管治架構

為施行更為科學化、體系化的企業ESG治理，我們建立了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工作小組組成的三級ESG管理架構：

-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ESG管理方針及策略，監管ESG事宜，對本公司的ESG策略及匯報全權負責，定期審閱ESG相關事宜並檢討ESG相關目標進度，審批年度ESG報告。



- 高級管理層負責制定ESG管理方針及策略、績效指標，對ESG工作進行年度規劃、管理和監督，評估及釐定有關ESG事項的風險與機遇，確保本公司設立合適及有效的ESG風險管理系統，定期回顧ESG目標和承諾，並向董事會匯報ESG工作進展。
- ESG工作小組由本公司主要職能部門組成，負責執行本公司的ESG管理政策，落實ESG政策方針，推進ESG日常工作，編製年度ESG報告，並向高級管理層匯報ESG工作進展。

## 1.2. 利益相關方溝通

我們堅信利益相關方的有效參與對本公司的長遠可持續發展起著舉足輕重的作用。我們的主要利益相關方包括股東與投資者、政府及監管機構、媒體及非政府組織、供應商、客戶、患者、員工及社區。通過多種有效渠道，包括但不限於線上和線下交流、工作訪問、意見調查，及時了解並積極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訴求和期望，知悉他們對本集團可持續策略及績效的意見及建議。

利益相關方	需求與期望	溝通方式
股東與投資者	投資回報 信息披露 合規經營	年報、財務報表和公告 投資者簡報 公司網站 會議、路演及投資者峰會
政府及監管機構	合規經營 依法納稅 貢獻社會	直接溝通 企業論壇 研討會和交流會議
媒體及非政府組織	推動行業發展 保證合規宣傳 傳遞品牌價值	社交媒體 公司網站 直接溝通 新聞發佈會 會議溝通
供應商	公平公正 合作共贏	業務溝通 定期會議 實地考察 評估及考核

利益相關方	需求與期望	溝通方式
客戶	依法履約 誠信經營 優質產品與服務 客戶隱私保護	商務溝通 顧客反饋 交流研討 洽談合作 顧客滿意度調查
員工	保障員工權益 職業健康及安全 改善員工福利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	工會 內部會議 績效考核 團隊建設
社區	積極投身公益 傳遞正能量	公司網站 大眾傳媒 社交媒體

### 1.3. 實質性評估

為釐清本集團ESG工作的重點關注領域，我們委任第三方專業機構開展實質性評估，確定各ESG議題對於公司業務發展及各個利益相關方的重要程度，並將評估結果作為制定ESG管理戰略及編製ESG報告的重要參考。報告期內，我們針對各ESG議題進行訪談，評估相關議題的重要性，並對其影響進行確認。

#### 步驟1 識別ESG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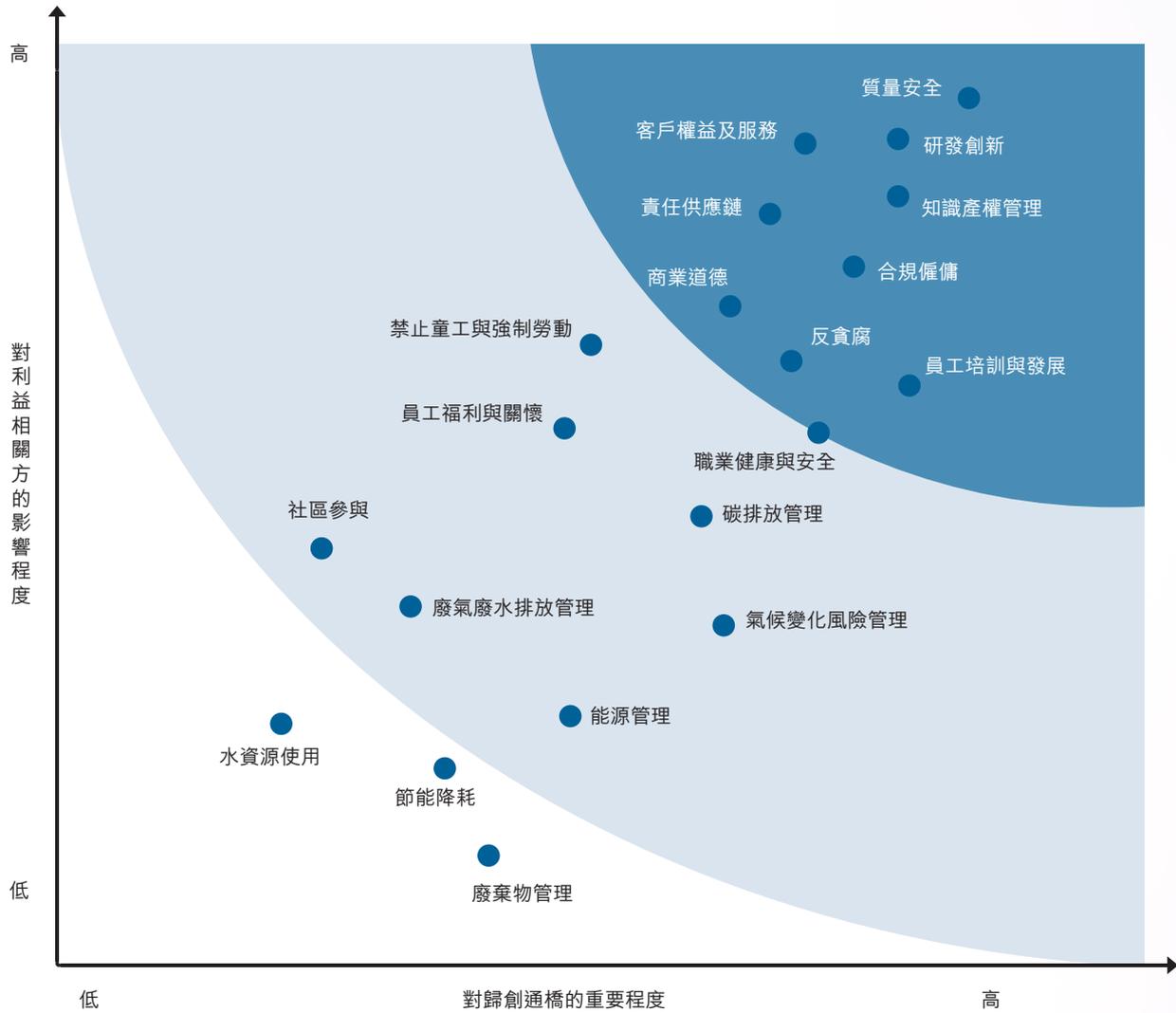
依據《ESG指引》要求，綜合考慮行業特點，並結合公司運營特徵和戰略方向，通過一系列分析，我們識別了利益相關方關注的20個ESG議題；

#### 步驟2 確認重要程度

我們通過內部訪談及研討、徵詢外部意見等方式，從「對歸創通橋的重要程度」和「對利益相關方的影響程度」兩個維度對各議題進行評估，並根據調研的結果生成實質性評估矩陣，對ESG議題的優先次序進行排序；

### 步驟3 驗證評估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審閱並確認評估結果。根據評估結果，識別出9項對於本公司高度重要的議題，包括質量安全、研發創新、客戶權益及服務、知識產權管理、責任供應鏈等。我們將在報告對應章節中針對重點議題展開針對性響應，以期滿足各利益相關方的關注。



歸創通橋實質性評估結果

#### 1.4. 誠信運營

合規高效的經營理念是高質量服務的基礎。我們堅持「遵紀守法、廉潔從業」的商業道德價值觀，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建立良好的風險防控機制，規範所有員工與合作夥伴遵循合規政策和踐行高道德標準。

為保障公司及個人利益不受侵犯，樹立廉潔、勤勉、敬業的良好企業氛圍，我們制定了《反腐敗反賄賂制度》《反舞弊管理制度》《反洗錢措施及制度》《商業秘密保護管理辦法》《員工保密手冊》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並通過《員工手冊》明確公司行為準則，覆蓋公司全體員工及業務條綫，明確杜絕員工弄虛作假、不當獲利、行為舞弊、洩露商業信息等行為。我們要求所有員工知悉、遵守與商業道德有關的基本原則和規範，在入職時即簽訂《廉潔自律承諾書》及保密協議，全體高級管理層人員需簽訂《利益衝突調查表》避免潛在利益衝突事項，防止不當關聯交易及基於內部信息交易等可能侵害企業利益的行為。

我們建立了完善的舉報渠道及處理流程，通過《舉報處理工作流程》明確相關信息。各級員工及與社會各方可通過舉報電話熱綫、舉報信箱、電子郵箱、在綫留言等途徑舉報違反職業道德的行為或相關事件。調查屬實後，我們將依據相關規定進行嚴肅處理，並進行結果公示。我們通過《舉報投訴和舉報人保護制度》明確舉報人保護辦法，禁止以任何藉口打擊報復舉報人、透露舉報人信息。

為有效踐行廉潔採購，我們在所有採購和銷售合同中均設立了反腐敗反賄賂等相關條款，對內要求關鍵崗位人員簽署《廉潔自律承諾書》，對外要求招標供應商簽訂《反不正當競爭承諾書》及《廉潔承諾書》。此外，我們亦定期開展經銷商合規培訓，涵蓋反不正當競爭、客戶招待及送禮的限度設置等內容，幫助合作夥伴提升責任意識，一同打造責任供應鏈。

我們高度重視廉潔文化的建設，通過多渠道多形式的方式，使公司全員的商業道德培訓率達到100%。為幫助新員工在進入公司時就樹立良好的誠信合規意識，我們在入職培訓中設置《反腐敗反賄賂制度》等制度的培訓內容，確保覆蓋100%入職員工。為進一步提升全員廉潔意識，堅定築牢自身廉潔防綫，我們除定期對各部門及管理層人員進行反腐敗及反內幕信息交易的培訓宣貫外。亦針對市場、營銷部門員工和實習生開展保密及高壓紅綫相關培訓。報告期內，上述培訓覆蓋率均達到100%。

#### **管理層反腐敗&反內幕信息培訓**

報告期內，我們開展了兩次針對董監高的反腐敗培訓&反內幕信息培訓，第一次的培訓內容包括舞弊的定義、禁止行為以及相應的違紀處分等，針對內幕交易的信息範圍、知情人、保密義務與處罰規定等進行了相關的培訓；第二次的培訓內容主要是對2020年的《企業家刑事風險分析報告》中提到的高犯罪率的相關法律法規進行宣導，加強管理層的法律意識。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貪腐事件。

## **2. 健康守護**

秉持「為患者提供高質量且可負擔的醫療產品」之企業願景，我們在產品研發、質量管控、客戶權益保障和供應鏈管理等每一細節中不斷精進，努力為患者提供高質量且可負擔的醫療產品，以科技促進健康福祉。

### **2.1. 產品研發**

作為中國外周和神經血管植介入醫療設備市場的領先者之一，我們已具備強力的自主研發能力與產品創新技術，持續為中國和海外的醫生和患者提供人性化的醫療服務和先進的整體解決方案。我們亦積極開展行業交流，致力賦能醫療器械創新發展，攜手行業共同進步。

### 研發創新

我們將研發視作企業長久發展的核心。作為中國開發微創血管介入醫療器械的頂尖介入醫療器械公司，我們已組建實力強大的研發團隊，並依據我們的產品開發特點，制定了符合註冊法規、具有企業特色的產品研發體系。為保證研發過程的高質高效，我們制定《設計和開發工作規範》等文件，規範產品研發的各流程節點，保證我們的產品遵循相關法規標準並滿足客戶需求。

當前，我們的治療領域包括急性缺血性腦卒中(AIS)、顱內動脈瘤、頸動脈狹窄、外周動脈和靜脈疾病及透析相關疾病，並已開發出一個具備先進特性且性能可與業內國際知名品牌的進口產品媲美的創新產品與候選產品組合。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已開發逾50款優質產品，充分的覆蓋了迅速發展的神經和外周血管疾病市場。

#### 創新醫療器械產品

- 2017年3月，我們的產品「藥物洗脫外周血管支架系統」通過創新審批，成為浙江省第十個通過總局創新醫療器械特別審批申請審查的產品。
- 2017年7月，我們的產品「取栓支架」通過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創新醫療器械特別審批申請審查，其後於2020年9月取栓支架正式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註冊批准，成為全國第89個獲批上市的創新醫療器械產品，成為神經介入領域全國第三個創新審批產品，廣東省第一個神經介入領域的創新審批產品。
- 2020年11月，繼2016年成為浙江省第三個通過創新醫療器械審批產品之後，我們的產品「藥物洗脫PTA球囊擴張導管」正式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註冊批准，成為中國第96個獲批上市的創新醫療器械產品。

同時，為激勵員工研發創新精神，獎勵員工研發成果，我們定期舉行季度表彰大會，對做出重大貢獻的人員和組織進行嘉獎。報告期內，我們向員工發放逾200萬元的「產品上市獎金」，以鼓勵其不斷研發開拓的鑽研精神。2021年，我們制定出台《項目激勵制度》，旨在進一步明確產品研發各階段的獎勵政策，激勵員工創造出更具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

### 產學研合作

我們與醫療機構合作，通過醫工結合項目進行共同研發。自2018年起與重慶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血管外科開展項目合作以來，我們已為「外周靜脈系統」這一研發成果申請多項專利。2021年，在第四屆中國醫療器械創新創業大賽中，該項目從831個報名項目中經過一系列的初複賽激烈角逐，在「高值耗材與植介入」產品決賽中獲得三等獎。

我們亦積極參與行業活動，與同行進行交流，助力醫療器械行業成果共享及知識沉澱。

- 2021年1月，在100個創新醫療器械獲批上市之際，作為獲批創新醫療器械企業，參加國家藥監局召開創新醫療器械成果報告視頻會
- 2021年9月，參加由中國食品藥品國際交流中心(CCFDIE)主辦的《第十二屆中國醫療器械監督管理國際會議(CIMDR)》，並在第三屆法規事務人才發展會議上發表了《創新型本土企業RA人才能力模型》的主題演講



《創新型本土企業RA人才能力模型》主題演講現場



### GB/T29490-2013 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 知識產權保護

多年來，我們已在產品開發和製造方面積累豐富的專業知識及專有技術，並獲得多項有關專有技術的專利。為了更好地管理及保護我們在研發過程中的知識產權與專利，我們按照《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GB/T29490-2013)的相關標準要求建立了完善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並通過制定知識產權方針和目標、形成知識產權手冊、知識產權管理程序和知識產權管理活動記錄等文件，保證知識產權管理工作的有效實施。當前，我們的部分業務已獲得GB/T29490-2013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

我們發佈《知識產權制度》《關於提高專利獎勵標準的通知》等相關政策文件，明確知識產權分類定義、知識產權保護、知識產權侵權等管理規範，同時明確有關知識產權獎勵措施，提高專利獎勵標準，鼓勵研發人員創新。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計獲授專利46項，其中發明專利11項，實用新型專利35項。

## 2.2. 質量管控



### ISO 13485 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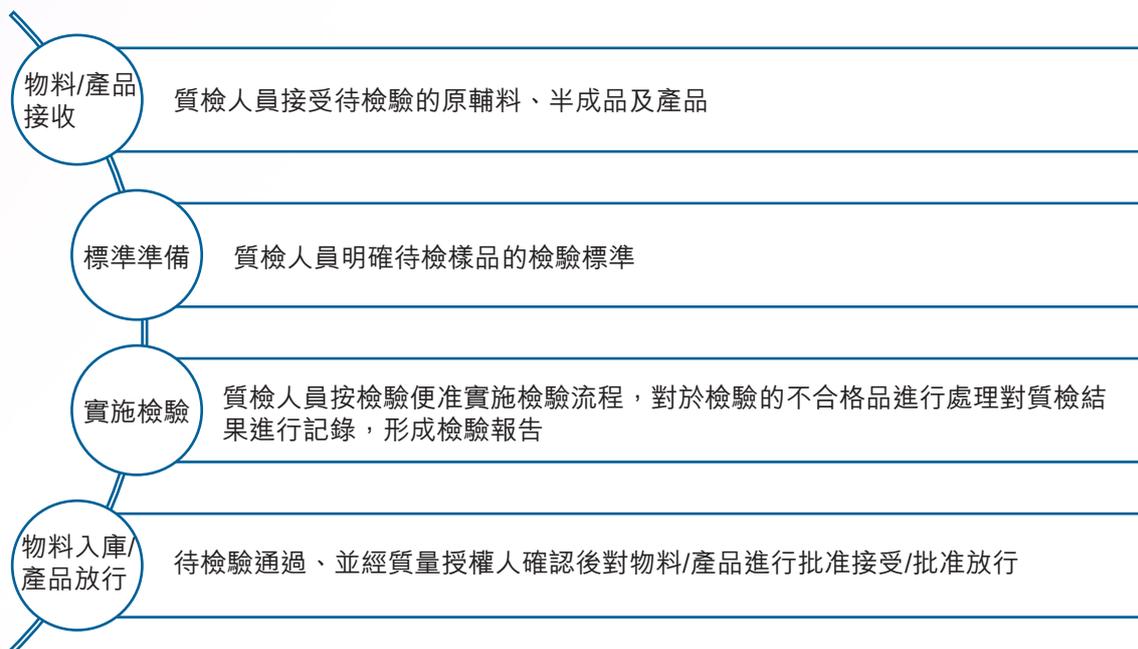
成熟的質量管理體系是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的基本保障。我們重視產品質量安全，貫徹嚴格的質量標準體系和控制程序，對設計、生產、存儲、運輸整個產品的生命周期內的產品功能、性能進行嚴謹的驗證和風險管控。

我們依照《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醫療器械生產監督管理辦法》《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及《醫療器械註冊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及ISO 13485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的相關規定，建立包括質量手冊、程序文件、管理規定和技術性文件在內的完整體系文件。遵循PDCA法則，我們對管理活動、資源提供、設計開發、產品實現等各流程節點的質量管理要求進行規範，並定期開展質量考核，實現對質量管理體系的持續改進。當前，我們已取得ISO 13485，GB/T19001及YY/T0287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生產質量管理體系已符合中國及歐盟的GMP要求。

我們實時監控及識別與產品和質量體系相關的法律法規及標準規範，定期開展法律法規解讀等內部分享活動。我們亦積極為員工提供內外部學習及研討會交流機會，宣貫質量意識，提升員工質量管理能力。報告期內，我們邀請外部質量管理體系專家為員工提供了三大公用系統（工藝用水系統、壓縮空氣系統、潔淨室空調系統）、微生物檢驗、生產質量管理、滅菌等一系列培訓。

### 質量控制

我們設立了QC(質量控制)團隊對產品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生產過程及環境進行檢驗和測量，並制定《監視和測量控制程序》《放行管理規定》《檢驗和試驗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一系列程序文件，規範產品質量檢定環節及不合格品處置流程，確保出廠產品符合產品技術要求和適用的法律法規及標準要求。



### 產品質量控制流程

#### 質量提升

我們通過設備升級、流程優化、工藝改進，技術交流等途徑，不斷加強質量團隊建設，提高品質意識。我們對檢驗及生產設備制定年度校準計劃，定期開展計量校準工作。我們亦建立了滿足CNAS-CL01：2018《檢測和校準實驗室能力認可準則》的實驗室，依據其應用要求對實驗室標準化操作、設備設施等方面進行全面提升。報告期內，我們實施質量提升項目如下：

- 新增水壓爆破機、激光焊接機等數十台檢驗及生產設備，使產品檢測質量及生產質量的到大幅提升。
- 對高壓球囊進行專項改進，優化了「產品通過性」這一重要的性能指標。

- 舉辦技能比拼大賽，讓一線生產員工展示技藝，比拼工序生產的良品率及效率。
- 參與市場管理監督局舉辦的廣東「星」質量提升培訓。

### 2.3. 客戶權益保障

完善的權益保障機制是維繫良好客戶關係的基石。我們不斷精進服務水平，提高客戶滿意度，為客戶的安全與健康權益保駕護航。

#### 患者保障

我們根據《赫爾辛基宣言》原則和相關法規的要求，確保所有臨床研究項目方案均通過倫理委員會審批及人類遺傳資源備案，確保臨床試驗滿足合規性、安全性及相關倫理。我們亦通過向受試者說明臨床試驗項目的詳細情況，獲取已簽署的知情同意書，確保受試者了解實驗相關的可能受益及風險等舉措保證其權益。

我們嚴格遵守《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醫療器械臨床試驗質量管理規範》等法律法規，制定《臨床試驗管理規定》，以加強對臨床試驗的管理，保證臨床試驗過程規範，保障結果真實、科學、可靠和可追溯。

為保障患者的健康與安全，我們高度重視產品不良事件的檢測及處置工作。我們遵照《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和再評價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不良事件報告及召回控制程序》《產品召回管理程序》等制度文件，明確不良事件檢測流程，保證不良事件的及時接收、報告、跟進，並採取適當的糾正和預防措施，包括召回以防止同類質量事故的再次發生，保證患者和使用者的健康和 safety。

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發生因產品安全及健康等因素而召回產品的情況。

## 品質體驗

### 1. 客戶服務

我們制定《顧客投訴抱怨處理規定》，確保搭建高效暢通的溝通機制，及時處理客戶反饋、投訴，減輕因品質異常給客戶造成的苦擾，維護公司信譽，提高客戶滿意度。報告期內，我們共收到2起客戶投訴，投訴處理率為100%。



### 客戶投訴處理流程

為了進一步提高服務質量，我們於報告期內開展滿意度調查，從「產品」、「業務合作」、「渠道服務」三個維度邀請經銷商對公司進行評價，2021滿意度調查最終評價得分為96.75/100。

### 2. 個人隱私保護

我們尊重及保護客戶及患者的個人隱私，致力保障其個人的信息安全。我們嚴格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相關管理舉措，明確各相關人員保密義務。我們通過與醫療機構等合作方簽署保密協議、於員工勞務合同中列示保密條款等途徑，進一步加強合作方及員工的保密意識，防止客戶及患者的隱私信息洩露。

## 合規營銷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醫療器械廣告審查發佈標準》以及歐盟醫療器械法規(MDR)等與醫療器械領域廣告宣傳有特別約定的法律法規，嚴格把控在網站、包裝、宣傳冊等渠道上公佈的營銷信息，避免誇大宣傳及對外輸出含有欺騙及誤導信息的內容。我們制定《市場推廣活動管理規定》，明確相關活動審批流程及責任人，確保活動宣傳活動及信息合法合規。我們亦編製《歸創醫療品牌識別視覺識別手冊》《通橋醫療品牌視覺識別指引手冊》，全面整體地對視覺識別系統中每個元素的應用予以明確規範，明確品牌形象，強化品牌一致性，賦能營銷活動。

我們定期開展內外部合規營銷培訓。報告期內，我們通過新員工入職培訓、年中會及經銷商大會等形式進行合規意識宣貫，確保員工及經銷商了解公司合規要求，減少及避免潛在合規風險。

## 2.4. 供應鏈管理

穩定、高質量的原材料是我們提供高品質產品及服務的基本保障。我們搭建完善的供應鏈管理機制，有效識別及管控相關風險。我們亦同供應商攜手發展，打造可持續合作關係，共建責任供應鏈。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658家供應商。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家)

2021年

<b>2021年總計</b>	658
大陸地區	608
港澳臺地區	2
海外	48

### 供應商准入

我們通過《供應商評價選擇程序》規範供應商准入管理，明確各相關部門於供應商准入流程中的職責。同時，我們通過《供應商樣品評價表》《供應商准入審核表》等文件進一步規範供應商准入考核的相關指標，以確認待准入供應商的經營狀況、生產能力、質量管理體系、產品質量、服務能力皆達到相關准入要求。當前，我們已獲得ISO 13485及ISO 9001認證的原材料供應商分別達77家和35家。



供應商准入流程

### 供應商考核

我們對供應商定期開展年度審核，並制定《供應商業績評定表》，從「質量」、「交付」、「成本」、「服務」四個方面進行對供應商進行評估打分。我們對供應商實施分級管理，基於年度評分將其劃分為優秀供應商(優先合作)、合格供應商(正常合作)、試用供應商(複審整改)及不合格供應商(淘汰)。

我們亦將供應商社會及環境風險影響評估納入其准入審核流程之中。我們制定《供應商行為準則》<sup>1</sup>，要求供應商滿足有關勞工和人權、衛生和安全、環境影響、道德以及管理承諾的相關法律法規及國際慣例。在環境方面，要求其在生產過程中對秉持環保負責的原則，鼓勵其獲取ISO 14001或相應認證；在社會方面，要求其提供安全及衛生的工作條件，實施公平僱用措施，有效踐行反腐敗及廉潔監督工作。

### **供應商溝通**

此外，我們亦通過培訓、宣貫等活動形式，積極與供應商展開交流。報告期內，我們針對供應商生產質量提升展開專題培訓，提供涵蓋人員質量意識、機器設備管理、物料管理、作業方法監測、車間環境檢測及測試方法在內的全方面管理培訓及指導，幫助提升其日常生產管理活動的規範化、標準化。

<sup>1</sup> 完整版準則內容請見歸創通橋官網：<http://www.zyloxtb.com/upload/files/202112011656277561.pdf>

### 3. 人才關愛

我們將人才視作企業的興盛之基，發展之本。我們堅持以人才工作為長期的戰略任務，培養選拔高層次素質人才。同時以創新工作機制為動力，營造聚集各類優秀人才的環境，發揮每一位人才的價值和潛能，實現公司與人才共同發展。

#### 3.1. 員工僱傭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和《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在《員工手冊》中詳細列明與聘用、勞動合同解除、工作時間、薪酬、社會保險和福利、假期、員工培訓、行為準則等相關內部政策制度，明確禁止錄用童工的相關規定。我們堅持一視同仁的原則，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保障員工的基本合法權益，與其建立良好和諧的勞動關係。自成立以來，本集團未發生錄用童工事件。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487名全職員工。

僱員結構	2021年人數	所佔比例
<b>總計</b>	487	
<b>按性別劃分</b>		
男性	220	45.2%
女性	267	54.8%
<b>按僱傭類型分</b>		
全職	486	99.8%
兼職	1	0.2%
<b>按年齡劃分</b>		
30歲以下	224	46.0%
30-50歲	258	53.0%
50歲以上	5	1.0%
<b>按地域劃分</b>		
杭州	359	73.7%
珠海	54	11.1%
其他地區	74	15.2%

### 員工招聘

我們秉持公開、客觀、平等的招聘原則，制定《招聘管理制度》《崗位說明書》等制度文件，規範用人需求申請及招聘流程。我們只以應聘者的專業、技能、道德品行等與工作能力直接有關的信息作為聘用標準，不以其種族、階層、國籍、籍貫、宗教、年齡、殘疾、性別、婚姻狀況等作為聘用參考。我們對應聘者進行面試、筆試、背景調查等多項評估，在確保受聘者符合公司崗位要求的同時，提升整體應聘者的面試體驗。

我們通過網絡招聘、獵頭推薦和內部招聘等多元化招聘渠道，實現人才高效聚集，以滿足業務發展的人力資源需求。為吸納更多的高校專業人才，我們結合對內需求和對外市場的了解，充分規劃校園招聘工作，不斷完善應屆生培養機制。此外，我們緊跟時代步伐，通過抖音、微信公眾號等社交媒體，傳播企業文化，吸引潛在求職者。

為提高專業人才輸送的精准度及效率，我們不斷加強與高校的合作，共同搭建多層次的人才培養平台，積極促進教育鏈、人才鏈、創新鏈與產業鏈的有機銜接。我們與多所高校簽訂一系列校企合作項目，以產學研相結合的方式對實習生進行規範化培訓，以此形成完備的人才儲備鏈條。

#### 浙江省博士後工作站

我們於2021年成功設立浙江省博士後工作站，以此作為產學研結合的重要基地和科研創新的前沿窗口。截至報告期末，博士後工作站已有在站博士後1人，課題研究方向為外周血管支架方面。



<b>浙大社會實踐基地</b>	自2016年開始，我們與浙江大學高分子科學與工程學系長期共建研究生社會實踐基地，為在校學生提供體驗企業產品研發模式的機會，促進醫療器械行業科學研究與產品研發更好地結合。
<b>浙江藥科職業大學</b>	自2020年開始，我們與浙江藥科職業大學合作創立「歸創實踐基地」，為在校學生提供實習及規範化培訓機會，共同打造面向新工科的醫療器械專業人才校企協同育人計劃。
<b>廣東食品藥品職業學院</b>	2021年11月，我們與廣東食品藥品職業學院簽約產學研合作項目。

### 工作時數

我們制定《考勤管理制度》，針對各類不同崗位的特性實行標準工時制及彈性工作制，通過線上系統進行員工考勤，規範工時管理並保證員工享有合理充足的休息時間。我們禁止強制勞動，提倡員工在正常工作時間內完成本職工作，特殊情況下需要加班的，需經部門經理事先批准。此外，我們的員工享有各種假期，包括國家法定假期、帶薪年假、病假、事假、婚假、產假及陪產假、工傷假、喪假等。

### 3.2. 薪酬福利

我們建立公平、合理、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我們根據國家及地方相關法律法規要求，為員工繳納五險一金，並為其購買商業保險。除法定福利外，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多樣化的企業福利。

<b>榮譽類獎勵</b>	工齡獎、三年五年忠誠獎、專利獎勵等
<b>各類賀儀</b>	節日福利、生日賀儀、新婚賀儀、生育賀儀、開工紅包等
<b>健康保障</b>	商業保險、年度體檢、夏季消暑福利等
<b>日常保障</b>	工作餐補、加班餐補、下午茶福利、通勤班車、免費住宿等
<b>團建活動</b>	公司團建拓展、公司周年慶活動、公司年會、年度旅遊等
<b>文體活動</b>	新員工歡迎會、知多多知識競賽、籃球比賽、宿舍評比活動、生日會、婦女節活動、集體觀影、部門團建、主題聚餐等



讀書區



健身房



瑜伽室

我們通過《人事管理制度》對勞資風險點進行防控，並依據《員工薪資、福利、假期與費用報銷制度》和《績效管理制度》構建了完善的薪酬績效體系。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績效獎金等構成，具體由員工擔任工作的重要性及難易程度、工作能力、工作績效、資歷及工作條件等決定。我們定期對員工工作表現進行評估，制定《員工獎懲制度》，對工作成績優異的員工進行激勵。我們亦定期進行人員編製審核、為中高層管理人員及核心員工設立股權激勵機制，以吸引、挽留和激勵優秀人才，減少人員流失。

報告期內，我們的員工流失情況如下<sup>2</sup>。

**僱員流失率結構指針**

**2021年流失率(%)**

<b>總計</b>	<b>14.0</b>
<b>按性別劃分</b>	
男性	15.4
女性	12.7
<b>按年齡劃分</b>	
30歲以下	15.5
30-50歲	12.5
50歲以上	16.7
<b>按地域劃分</b>	
杭州	14.5
珠海	19.4
其他地區	6.3

**3.3. 人才培養**

人才培養是企業實現長期和穩定發展的核心。我們致力於建立完善的職業發展平台，不斷優化員工晉升考核及培訓發展體系，全方位促進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水平的提升，助力員工發展。

**晉升考核**

我們為員工搭建了管理和專業雙通道職業發展體系，根據崗位性質設置了不同序列、職等和職級。遵循逐級提升的原則，我們每年統一組織職級提升評定，同時開放跨專業通道發展的路徑，為員工提供更全面的職業發展方向。此外，我們還設計了破格提拔機制，以激勵為公司作出重大貢獻或專業上獲得重大突破的員工。

<sup>2</sup> 本集團使用的僱員流失率計算公式為：僱員流失率=報告期內流失人數/(報告期內流失人數+報告期末人數)\*100%。

### 員工培訓

為提升員工的技術層次和知識水平，激發員工潛能，我們頒佈《培訓管理制度》，結合醫療器械公司特點，探索出適合公司和員工發展的培育體系。我們於年初制定年度培訓計劃，以專業和共享為出發點，課程涵蓋材料類、風險管理類、項目管理類、法規體系類、產品開發類等9大系列40餘個課程。根據不同的工作要求及培訓需求，我們為不同員工提供定製化培訓計劃。對於經營管理人員，著力提高其領導能力和管理能力；對於專業技術人員，著力提高其專業水平和創新能力，把人才培養作為重點。

<b>啓航計劃</b>	面向新員工，培訓內容包括公司概況、規章制度、日常行為規範等，幫助其更快地熟悉並融入公司，快速勝任新工作。
<b>揚帆計劃</b>	面向各類專家型員工，根據各個部門的專業屬性進行相適應的專業技能培訓，幫助其成為各自崗位上的專業人才。
<b>雛鷹計劃</b>	面向儲備人才、基層管理者，培養其管理自我、管理事情和管理他人的科學管理能力，幫助其快速成長為合格並有經驗的團隊管理者。
<b>雄鷹計劃、金鷹計劃</b>	面向中、高層管理人員，為公司培養具有戰略思維、全球格局且知人善用的高級領導層，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員工培訓現場

報告期內，本集團超過90.3%的員工接受了培訓，員工年人均學習時長達到11.4時。

指標	受訓員工百分比(%) <sup>3</sup>	人均培訓 小時數(小時) <sup>4</sup>
<b>總計</b>	90.3	11.4
<b>按性別劃分</b>		
男性	85.5	10.9
女性	94.4	11.7
<b>按僱傭類型分</b>		
高級管理層	72.2	11.3
中級管理層	96.2	10.7
基層員工	90.4	11.5

### 3.4. 健康與安全

我們秉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安全方針，將職業健康安全作為員工工作的保障基礎及企業日常運營的首要內容之一。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國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工作場所職業衛生監督管理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安全管理制度與操作規程》，通過一系列舉措加強安全生產管理監督。我們成立安全生產領導小組，實行安全生產責任制，並通過制定安全事故應急預案等文件，規範生產安全事故的處理、報告及調查處理流程，將安全生產管理工作實行台賬化，檔案化。同時，為了更好地落實安全生產方針，我們要求各部門員工逐級簽訂《安全生產管理目標責任書》，明確各級各類人員的安全生產職責。我們定期組織安全生產工作例會，開展安全生產檢查工作，同時要求工廠員工在上崗前均須接受安全培訓，理解並嚴格遵守《EHS三級安全培訓》《安全生產基礎知識培訓》的相關規定。我們亦制定安全生產獎懲制度，明確獎懲細則，強化生產人員安全責任意識。

<sup>3</sup> 員工百分比=受訓員工/員工總數\*100

按相關類別劃分的員工百分比 = 該類別受訓員工數/該類別員工總數\*100

<sup>4</sup> 每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總受訓時數/員工總人數

相關類別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 特定類別員工的總受訓時數/特定類別的員工人數

我們不斷完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持續強化各工作場所中職業病危害警示標識、安全風險須知及必要防護措施的設置和管理。我們針對對化學品安全、電氣安全、消防及特殊工種安全等制定了相應的管理制度文件，避免潛在安全事故。我們積極開展工作環境監測，每年委託第三方機構對生產過程中可能存在職業病危害因素的場所做定期檢測。報告期內，檢測結果均合格。我們亦要求員工在作業時根據公司要求佩戴相應的個人防護用品，並定期參與職業病健康體檢。報告期內，相關人員體檢結果均未發現異常。

我們定期開展安全應急演練及消防安全培訓，幫助提高員工應急事件的應對能力及安全意識。同時，對於辦公室人員，除入職期間的健康與安全培訓外，我們亦通過職業風險防範及自我防護知識等健康安全培訓，幫助員工強化其安全意識及安全技能。

過往三年內，本集團共發生0起因工亡故事件。報告期內，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41天。

#### **年度消防安全演練活動**

報告期內，我們組織員工參加了產業園舉辦的辦公區火災事故應急演練活動。活動包括「會客室電箱著火應急處理」、「近距離火災應急處理」、「高處型小火災應急處理」三個消防事故場景假設，通過現場聽講與實際演練相結合得方式對各類應急事件應對處理辦法、消防安全相關知識等內容進行了講解及普及。

此外，我們在新冠疫情期間始終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我們及時部署疫情預防和控制工作，於公司內部開展日常疫情監測，在工作場所入口處設立測溫排查，及時收集員工的相關健康情況，積極開展疫情相關最新政策與信息的宣貫，並向員工提供口罩、消毒液等防疫物資。

### 3.5. 員工關愛

我們倡導「以人為本、兼容並包」的企業文化，致力為全體員工打造一個輕鬆、友好、自由、和諧的工作環境。我們注重發揮民主管理、民主參與、民主監督的作用，鼓勵開放與坦誠的雙向溝通，通過建立多元化的溝通反饋渠道，傾聽員工心聲。



員工溝通渠道

同時，為豐富員工的業餘文化生活，體現對員工的人性化管理和關懷，我們於報告期內組織了包含生日會、籃球賽、團建活動在內的一系列多樣化活動，強化各部門之間的交流以及管理層與基層員工之間的溝通，提高團隊凝聚力及員工歸屬感。



員工生日會



運營大會合影



運營大會晚宴

**團建拓展及晚會活動**

11月，我們組織員工進行了「歸來崢嶸進十載，創爭輝煌再揚帆」戶外活動及東澳島團隊建設活動，以趣味拓展活動和慶祝晚會的形式，讓所有員工者都積極參與、相互協作並樂在其中。



「歸來崢嶸進十載，創爭輝煌再揚帆」戶外活動合影

## 4. 環境保護

我們秉持綠色發展理念，致力於構建可持續發展的綠色環保型企業。我們遵守運營所在地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和管理規定，踐行節能減排舉措，努力減少生產經營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我們亦積極傳播綠色文化，提升員工環保意識，助力企業綠色發展。

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不涉及大規模生產活動，不消耗大量能源且不產生大量排放，因此對環境及天然資源並無任何重大負面影響。我們將不斷完善環境保護相關管理工作，保障各類排放物達標合格排放，努力降低能源及資源消耗，以在未來更好地探索、完善環保工作規劃並設立科學可行的環保目標。

### 4.1. 排放物管理

我們嚴格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規的相關要求，通過《廢棄物管理規定》《危化品庫管理規定》等政策制度，規範相關管理細則及各部門職責。

為對排放物進行有效管理，我們每年度聘請第三方檢測機構，對廠房排放的無組織廢氣、綜合廢水、噪聲進行檢測，確認排放物質符合國家相關排放標準。我們亦制定《廢棄物管理制度》等文件，明確各類型廢棄物種類及處理規範，防止其可能造成的潛在環境污染事件。同時，我們對實驗室產生的危險廢棄液、廢酒精及其他廢有機溶劑進性統一收集，並通過與處理資質的第三方單位簽訂《工商業廢物處理協議》《工商業危險廢物回收運輸服務合同》等文件，委託其進行上門回收、運輸、處理。此外，我們亦通過多種排放管理舉措，減少廢水、廢氣等污染物排放。

**廢水**

- 污水統一接入廠區沉降池，沉降後排入市政污水管道，並實施清污分流
- 廢水經中和處理後由專用排污口通過市政污水管網排入水質淨化廠
- 冷卻用水循環使用，定期補充，不外排

**廢氣**

- 在管道末端安裝有機物吸附裝置，減少噴塗工藝及檢測環節中產生的有機溶劑廢氣外排
- 使用水吸收對有機廢氣進行處理，達到有機廢氣零排放

我們產生的廢氣主要為生產過程焊接煙塵廢氣以及實驗室廢氣，廢氣排放量極小，不具備實質性影響，因此在本報告中不披露廢氣相關排放數據。未來，我們將繼續踐行嚴格的排放物管理舉措，保證廢水、廢氣及廢棄物的達標合格排放，並在增加產能同時，優化工藝，減少廢氣、廢水佔比；施行精簡包裝，增加循環利用次數，以此減少固體廢棄物的產生。

報告期內，我們的排放物相關指標績效如下：

**種類**

**2021年**

**廢水排放**

其中：廢水排放量(噸)	<b>17,569.01</b>
COD排放量(噸)	<b>7.45</b>
氨氮排放量(噸)	<b>0.37</b>

**廢棄物排放**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b>1.1</b>
有害廢棄物密度(噸/百萬元收入)	<b>0.01</b>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b>8.13</b>
無害廢棄物密度(噸/百萬元收入)	<b>0.05</b>

## 4.2. 資源及能源管理

我們堅持節能降耗、低碳環保的生產經營原則，推行節能舉措，明確各類能源及資源使用的相關規定，減少能源及資源消耗。

### 能源管理

我們注重能源的合理、高效使用，採取多種節能措施以減少能源消耗，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本年度，我們進一步加強能源管理，推行如照明燈具及空調固定時間段自動斷電、設置電子提醒關閉設備電源、人工巡查播報節能提醒等節能舉措。

我們生產經營過程中的主要能源消耗來源為柴油、汽油及外購電力。報告期內，我們的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情況如下：

種類	2021年
<b>直接能源消耗</b>	
汽油(兆瓦時)	85.24
<b>間接能源消耗</b>	
外購電力(兆瓦時)	2,200.85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2,286.09
能源消耗密度(兆瓦時/百萬元收入)	12.85
<b>溫室氣體排放</b>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1,405.14
其中：範疇一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20.84
範疇二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1,384.30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元收入)	7.90

### 水資源管理

我們積極踐行節水舉措，通過工藝改經、設施升級等方式，提高用水效率，避免水資源浪費。本年度我們未發生違規取水事件。

- 對清洗操作流程進行優化，通過粗洗時減少純化水的沖洗次數，精洗時用酒精代替部分滅菌注射用水進行清洗的方式達到節水的目的。在清洗物料時可節約約70%的純化水及50%的滅菌注射用水。
- 對原先的手擰式水龍頭進行升級更換，利用感應式水龍的智能出水、斷水的功能減少用水浪費。

我們不斷探索節水途徑，降低用水消耗。報告期內，我們的水資源消耗情況如下：

#### 種類

2021年

自來水消耗量(噸)

19,521.00

自來水消耗密度(噸/百萬元收入)

109.72

### 包裝材料管理

我們在生產過程中涉及到的包裝材料包括氣泡膜、紙塑袋、中盒等。報告期內，我們通過包裝改進、包材回用等多種舉措，降低包裝材料的消耗。

- 形式調整：通過包裝形式調整，將外周球囊擴張導管由長型吸塑盒改成盤管，使中盒體積縮小11%
- 尺寸優化：通過包裝尺寸優化，將BGC產品中盒根據產品內包裝尺寸將長度縮短13.8%
- 拼箱發貨：通過將各類零散產品進行拼箱發貨，可減少紙箱用量約20%

報告期內，我們的包裝材料消耗情況如下：

#### 種類

2021年

包裝材料消耗總量(噸)

7.26

包裝材料消耗密度(噸/百萬元收入)

0.04

#### 4.3. 應對氣候變化

我們持續關注全球氣候變化趨勢、運營地相關法律法規對業務運營的影響。我們基於自身經營模式及業務特點，對運營所在地氣候變化相關事項進行分析，並制定相關措施，以確保有效應對氣候變化相關挑戰。

由於我們的主要運營地之一地處沿海城市，因此颱風和暴雨等極端天氣是我們面臨的主要實體風險。我們制定《安全生產事故應急預案》及《災害天氣安全措施》以科學合理應對颱風暴雨天氣，保障員工健康安全及公司財產安全。當前，我們針對極端天氣的相關應對舉措如下：

- 成立應急領導小組，明確小組成員主要職責
- 明確應急響應分級系統
- 羅列宣貫應急保障措施
- 制定氣象監測、風險預警、組織實施、事後巡查、總結回顧及應急演練等流程機制

## 5. 社會參與

一直以來，我們努力推動醫療科技進步和人類健康事業發展，利用自身資源和技術優勢，在多領域促進行業發展及開展公益事業，以責任和公益來反哺社會，與各界共同營造良好行業氛圍與和諧社會環境。

### 社區貢獻

作為企業公民，我們堅持崇德向善的濟世情懷，以回饋社會為宗旨，在報告期內開展多項公益愛心活動，包括扶貧捐款、圖書捐贈、募捐及慈善拍賣活動等。

#### 金鳳小學圖書捐贈活動

報告期內，我們參與了珠海高新區金鳳小學的圖書捐贈活動，捐贈圖書共計2,280冊，價值8萬餘元。此次活動將成為校企互動的第一站。未來，公司將與金鳳小學開展多樣化的社區公益活動，打造良好的人文教育環境、助力社區發展。



金鳳小學圖書捐贈活動合影

#### 白血病兒童愛心捐贈活動

報告期內，我們參與北京新陽光慈善基金會新陽光病房學校捐贈活動，為浙江大學醫學院附屬兒童醫院身患白血病的孩子們捐贈玩具、畫具等禮物。我們希望在以身作則幫助關愛白血病兒童的同時，號召社會各界共同奉獻，延續愛心。

## 行業參與

身處醫療健康行業，我們深感自身所擔負的社會職責和使命。我們通過多渠道多形式的方式參與行業交流，努力為中國外周和神經血管介入領域提供新理念、新技術、新平台，提升醫療服務的可及性，助力行業及公共健康水平提升發展。

## 學術活動參與

我們積極參與各種學術論壇、研討會及學習班，在促進學術交流方面收穫了領域專家和從業者的一致好評。

- **第十三屆中國血管論壇**

在10月舉行的第十三屆中國血管論壇中，通過會前會、專題衛星會、線上互動社區等多種形式，邀請國內臨床醫學專家進行專題演講、病例分享、討論思辨，促進行業技術交流與前沿創新分享。

- **2021年東方腦血管病大會**

在10月舉辦的東方腦血管病大會上組織了一系列豐富精彩的學術活動，包括通橋鳳彈簧圈系統全國上市會、通路故事會和BADDASS技術發佈會等。同時邀請國內重磅級的臨床專家就神經介入領域的熱點難點問題進行切磋交流，並宣佈成立通橋醫療BADDASS導師團，開啓中國標準化AIS<sup>6</sup>治療之路。



**BADDASS技術發佈會現場照片**

<sup>5</sup> BADDASS技術：通過取栓支架、顱內支持導管、球囊導引導管等配套神經介入器械為缺血性腦卒中患者提供標準化的手術操作。

<sup>6</sup> AIS：acute ischemic stroke，急性缺血性腦卒中。

### 構建交流社區

我們依托自身醫療平台，為醫療專人士和相關合作夥伴構建專業交流社區，促進以臨床價值為導向的產品研發工作，推動了國產醫療器械行業發展。

- **Zylox學院**

在外周血管介入領域，我們搭建了「Zylox學院」平台，從學科交流、技能培養、醫工創新、患者教育、社會公益等多維度，為領域專業人士及患者提供更優質的創新服務。

- **創新工坊**

在神經血管介入領域，我們已成功舉辦數十場「創新工坊」醫工對話活動，邀請臨床專家與工程師零距離溝通，就行業前沿技術發展及產品研發等話題進行深入探討和觀點碰撞。

致歸創通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歸創通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25至19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收入確認。

### 關鍵審計事項

#### 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1及附註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年度，貴集團已確認銷售醫療器械產品收入約為人民幣177.9百萬元。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當產品交付給客戶或客戶於貴集團倉庫取貨時，則確認銷售，且未履行的責任不會影響客戶對產品的驗收。

我們關注該領域是由於不同客戶產生大量銷售交易，因此在該領域投入了大量時間及資源。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與收入確認相關的審計程序包括：

- 1) 通過抽樣審閱本集團與客戶簽訂的銷售合同以及與管理層的溝通，對本集團的收入確認會計政策進行了解與評價。
- 2) 了解、評價並測試了本集團收入確認流程的關鍵控制。
- 3) 抽樣檢查支持性文檔（包括銷售訂單、貨物簽收單及發票）以測試就醫療器械產品銷售確認收入的發生及準確性。
- 4) 根據往來餘額的重要性和客戶的性質及特徵，對來自選定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和墊款執行函證程序。
- 5)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的銷售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將貨物簽收單與所確認收入進行核對，以評價收入是否確認於正確的會計期間。

基於以上執行的審計程序，我們認為收入確認得到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的支持。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朝光。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3月15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77,912	27,631
銷售成本	7	(46,031)	(11,344)
<b>毛利</b>		<b>131,881</b>	16,2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95,269)	(20,453)
行政開支	7	(100,599)	(30,992)
研發開支	7	(168,100)	(72,065)
其他收入	9	15,286	9,997
其他開支	9	(712)	(25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	5,058	(2,67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1)	—
<b>經營虧損</b>		<b>(212,476)</b>	(100,162)
財務收入	11	13,094	360
財務成本	11	(307)	(666)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12,787	(306)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199,689)</b>	(100,468)
所得稅開支	12	—	—
<b>年內虧損</b>		<b>(199,689)</b>	(100,468)
<b>下列各方應佔虧損：</b>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9,689)	(100,468)
		(199,689)	(100,468)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b>		<b>(199,689)</b>	(100,468)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13	(0.68)	(0.52)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78,270	105,224
使用權資產	15	34,115	16,950
無形資產	16	4,889	7,55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6,804	4,099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24,078</b>	133,829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	57,272	28,99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9	37,616	23,764
貿易應收款項	20	446	1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0,515	157,700
定期存款	22	1,500,000	1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418,359	59,556
<b>流動資產總額</b>		<b>3,024,208</b>	370,142
<b>資產總額</b>		<b>3,248,286</b>	503,971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實繳資本	23	332,401	225,062
股本溢價	23	2,270,033	–
其他儲備	24	841,007	561,147
庫存股份	23	(9,149)	–
累計虧損		(289,618)	(361,515)
<b>權益總額</b>		<b>3,144,674</b>	424,694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27	–	26,250
租賃負債	15	6,509	1,396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6,509</b>	27,646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b>86,307</b>	43,658
合約負債	6	<b>3,420</b>	134
借款	27	—	3,750
租賃負債	15	<b>2,896</b>	2,825
其他流動負債		<b>4,480</b>	1,264
<b>流動負債總額</b>		<b>97,103</b>	51,631
<b>負債總額</b>		<b>103,612</b>	79,277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3,248,286</b>	503,971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趙中  
董事

謝陽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82,643	-	244,079	-	(261,047)	165,675
全面收益：							
年內虧損		-	-	-	-	(100,468)	(100,468)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23、24	42,419	-	293,957	-	-	336,37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5	-	-	23,111	-	-	23,111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225,062	-	561,147	-	(361,515)	424,694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225,062	-	561,147	-	(361,515)	424,694
全面收益：							
年內虧損		-	-	-	-	(199,689)	(199,689)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權益持有人於首次公開發售前的注資	23、24	38,339	-	475,235	-	-	513,574
轉換為股份公司	24	-	-	(271,586)	-	271,586	-
自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23	69,000	2,270,033	-	-	-	2,339,033
購買庫存股份	23	-	-	-	(9,149)	-	(9,14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5	-	-	76,211	-	-	76,211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332,401	2,270,033	841,007	(9,149)	(289,618)	3,144,674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現金	28(a)	(127,533)	(82,694)
已收利息		11,327	360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16,206)</b>	<b>(82,334)</b>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8,110)	(45,140)
購買土地使用權		(11,485)	–
購買定期存款		(2,159,800)	(100,000)
贖回定期存款		759,800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504,697)	(389,2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所得款項	21	1,665,832	285,1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09	41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328,351)</b>	<b>(249,176)</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權益持有人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注資	23(a)	513,574	336,376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2,454,660	–
上市開支付款		(114,757)	–
借款所得款項	28	5,000	35,500
償還借款	28	(35,000)	(23,000)
借款已付利息		(7)	(422)
購買庫存股份已付現金		(9,149)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8	(4,198)	(2,673)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28	(300)	(244)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2,809,823</b>	<b>345,537</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1,365,266</b>	<b>14,027</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556	46,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6,463)	(601)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2	<b>1,418,359</b>	<b>59,556</b>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1 一般資料

歸創通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歸創通橋醫療**」),是一家於2012年11月6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21年3月2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將註冊名稱「浙江歸創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變更為「歸創通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在中國和其他國家為患者及醫生提供涵蓋外周血管介入器械及神經血管介入器械的產品組合解決方案。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5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且全部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2年3月15日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出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進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進行編製,並通過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重新估值進行修改。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運用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下文附註4披露。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 (a) 本集團採納經修訂準則

下列經修訂準則已由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開始或之後財務報告期間首次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上述修訂本對過往期間已確認金額並無造成任何影響並預期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不會有重大影響。

#### (b) 尚未採用的新準則、對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於報告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被本集團及早採納的若干新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如下：

新準則、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約成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2018年至2020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隨附之說明性示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 (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會計指引》第5號 (修訂本)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延長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臨時豁免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資產或注資	待定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b) 尚未採用的新準則、對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續)

本集團已開始對上述與本集團業務相關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之相關影響的評估。概無其他尚未生效的準則預期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2.2 綜合入賬原則

#### 2.2.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某實體而面臨該實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該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擁有對該實體的控制權。附屬公司在將控制權轉移給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已將公司間交易、本集團各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實現收益剔除。除非交易提供了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亦應剔除未變現虧損。為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已對附屬公司的呈報金額作出必要調整。

#### 2.2.2 獨立財務報表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可歸屬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集團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間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該等投資股息後對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公允價值；
- 對收購業務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
- 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附屬公司中任何先前股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具有有限的例外情況)。按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以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確認任何收購實體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差額列賬為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其差額將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現金對價之任何部分被延期結算，則日後之應付金額將貼現至交換日之現值。所用貼現率為實體之增量借款利率，即按可比較條款和條件自獨立融資方獲得類似借款之利率。或有對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之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之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任何因該項重新計量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與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進行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 2.5 外幣折算

#### (a) 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中各項目使用實體運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進行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列報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或重新計量項目時的估值日)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損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或收購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項目購置的支出。

只有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收益可能會流向本集團且可以可靠計量該項目的成本時，後續成本方可包含在資產賬面值中，或確認為單獨資產(如適用)。任何作為單獨資產部分入賬的賬面值於被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和維護計入其產生的年內損益中。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限(或倘有租賃物業裝修，則按較短的租期為準)分攤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如下所示：

— 物業	40年
— 設備及工具	3至5年
— 辦公設備及傢俱	3至5年
— 運輸工具	4至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期與估計可使用年限中較短者
— 景觀工程	5年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則會立即撇減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損益乃經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或待安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或收購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築及安裝期間的建設及收購成本以及資本化借款成本。當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時，成本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並按上述政策折舊。

### 2.7 無形資產

#### (a) 非專利技術

非專利技術初始按成本入賬，並在10年的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本集團基於本集團自主研發能力及製造工藝可自非專利技術獲益的期限，釐定非專利技術(附註16)的可使用年限為10年。

#### (b) 研發

研發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研發活動(與設計及測試新型或改進的高端醫療器械有關)或可合理分配給該等活動的所有成本。符合下列標準的研發成本可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醫療器械以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就技術上屬可行；
- 管理層計劃完成醫療器械並進行使用或銷售；
- 使用或銷售醫療器械的能力；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7 無形資產(續)

#### (b) 研發(續)

- 可證明醫療器械如何產生經濟效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來完成開發及使用或銷售醫療器械的能力；及
- 能夠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可歸屬於醫療器械的支出。

其他不符合該等標準的開發支出於產生時支銷。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後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

###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即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就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單獨可識別現金流入最基本層次分類。除商譽外，已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就減值是否有可能撥回進行檢討。

### 2.9 金融資產及負債

#### 2.9.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i) 其後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當期損益)；及
- (ii)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該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在初始確認時已作出不可撤銷選擇，以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進行會計處理。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9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9.1 分類(續)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有變時，本集團方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 2.9.2 確認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倘為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並加上直接歸屬該金融資產收購的交易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在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考慮整體金融資產。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i)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在損益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
-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的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呈列。
- (i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呈列淨額。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確認任何金額。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9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2.9.3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倘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移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且本集團已實質上轉移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則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 2.9.4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集團應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反映：經評估一系列可能結果而釐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件、目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有依據的資料。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層基於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可收回性作出定期評估及單獨評估，並根據前瞻性信息進行調整。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的規定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用損失，該方法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損失撥備。

來自第三方及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計量，該計量取決於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倘自初始確認以來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則按照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

### 2.10 金融工具抵銷

倘本集團目前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與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呈報淨額。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根據加權平均成本分配至各庫存項目。購買存貨的成本在扣除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完工的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出售商品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或以內(如時間較長,則於正常的業務運營周期內)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按非流動資產呈列。

當以公允價值確認時,貿易應收款項初始以無條件的對價金額確認,惟倘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則除外。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並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0;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說明,請參閱附註3.1。

###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了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列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金融機構通知存款(不包括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2.14 股本／實繳資本

實繳資本及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權益工具的增量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倘本集團購買本公司的權益工具,則已付對價(包括任何直接歸屬於增量成本(扣除所得稅))乃自權益中扣除作為「庫存股份」,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

### 2.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獲得商品、服務或施工的付款責任。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於報告期後一年(或不到一年)內並未到期。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允價值初始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6 借款

借款初始以公允價值並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倘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從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移除。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對價(包括已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或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 2.17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專用借款成本，在完成及準備該資產以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要的期間內予以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準備以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的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就即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管轄區經歸屬於暫時性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後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支付的稅項。

####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暫時性差異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始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於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交易時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未受影響，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則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乃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預期將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2.19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責任

於中國營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僱員享有各種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根據該等計劃，僱員有權享有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中國退休金計劃**」)。相關政府機構對該等僱員退休後的退休金責任負責。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的一定比例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繳納供款外，本集團無義務提供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該等計劃的資產由政府機構持有及管理，獨立於本集團之資產。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9 僱員福利(續)

#### (a) 退休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責任(續)

本集團的僱員有權參加各種政府監督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根據僱員薪金的一定比例向該等資金供款，但有一定上限。本集團對該等資金的責任僅限於各期間內應繳納的供款。

概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即由僱主代表在有關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該計劃的僱員作出的供款)可供抵銷定額供款計劃項下的現有供款。

#### (b) 短期責任

包括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在內的工資及薪金負債(預期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已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的服務予以確認，並按結算有關負債時預期將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列為當期僱員福利責任。

###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本集團實行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計劃，據此，實體獲取合資格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的對價。僱員為獲取權益工具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允價值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開支。該等予以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出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對僱員服務的要求)。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的股份數目所作的估計，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修訂原始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續)

倘對條款及條件有任何修訂而致使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則本集團將所授出的公允價值增幅計入於歸屬期剩餘期間就所獲得的服務已確認金額的計量中。公允價值增幅是指經修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與原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之間(均於修訂日進行估計)的差額。公允價值增幅的開支於修訂日起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的期間內確認，惟有與原始工具相關的任何金額則繼續在原始歸屬期的剩餘期間內予以確認。

####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交易**

本公司向為本集團工作的附屬公司僱員所授出其股本工具的購股權乃視為資本出資。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內的權益。

### 2.21 收入確認

當承諾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收入於根據合約條款履行責任時確認。收入按本集團預期就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換取的對價金額(「交易價」)計量。

履約責任指某項(或某類)特定商品及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商品或服務。

商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可能會在一段期間內或某個時間點轉移，取決於合約條款及適用法律規定。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換取對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採用與貿易應收款項相同的方法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對價的無條件權利，即該對價到期應付的唯一條件是隨時間的過去。通常毋需花費大量成本獲取合約。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對價(或對價金額已到期)，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 收入確認(續)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說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來自醫療器械銷售。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當產品交付給客戶或客戶於本集團倉庫取貨時，則確認銷售，且未履行的責任不會影響客戶對產品的驗收。當產品已於本集團的倉庫轉移予客戶或客戶於本集團倉庫取貨時，而陳舊和虧損的風險隨即轉移至客戶，且客戶已按照銷售合約接收產品時，或驗收條文已告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表明已滿足所有驗收標準，即視為已交貨。

### 2.22 承租人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在中國租賃物業及土地使用權。租賃合約通常具有2年至50年的固定期限。每份合約的租賃條款均單獨商定，並且包含眾多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包含任何強制性契約。

租賃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本金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各期負債餘額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線法在資產可使用年限與租期兩者中較短者內計提折舊。

租賃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當日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2 承租人租賃(續)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內含利率貼現。如無法確定該利率，則採用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使用權資產按包括以下各項之成本計量：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可能發生減值(附註2.8)。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之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以下且無購買權的租賃。

### 2.23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前提是有合理的保證將收到相關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加條件。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予以遞延，並於需將其與擬補償成本配對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於有關資產預期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 2.24 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就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呈列為財務收入。

##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5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性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解除責任時可能有資源流出，並在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的情況下，需確認撥備。並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而釐定。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的相關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報告期末現時義務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義務特定風險所作評估的稅前利率。因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2.26 股息分派

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在獲權益持有人或董事(視情況而定)批准的期間，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 2.27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方法為將：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 除以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庫存股份)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考慮到以下各項，每股攤薄虧損將調整用於確定每股基本虧損的數字：

- 與攤薄潛在普通股有關的利息和其他財務成本的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定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轉換的情況下，已經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重點關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圖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管理層進行。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若干風險。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因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並非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而產生。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對外匯風險實施監控，並將在有需要的情況下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於2021年12月31日，倘美元或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內的虧損淨額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7,244,000元（2020年：人民幣1,509,044元）。

######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化影響。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定期存款（附註22）及借款（附註27）外，本集團並無重大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以浮動利率持有的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以固定利率持有的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以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為固定利率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借款。

銀行存款利率預期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故管理層預計利率變動不會對生息資產造成重大影響。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信用風險的最大敞口。

#####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該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應收利息主要存放在國有銀行或知名商業銀行，該等銀行為高信用質量的金融機構。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信用記錄妥當之交易對手授予信用期，而管理層會持續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我們授予客戶的信用期通常為10至90天並評估該等客戶的信用質素，當中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可收回增值稅)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就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程度作出集體評估以及個別評估。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須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

本集團預期概無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有關的重大信用風險，原因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存放於國有銀行或知名商業銀行，該等銀行為高信用質量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責紀錄。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拖欠記錄。該等工具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因為其違約風險較低，而且交易對手有強大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而已識別的信用虧損並不重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 貿易應收款項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和過往經驗對可收回性進行定期評估和單獨評估，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本集團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用損失，該方法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損失撥備。

預期損失率乃基於具類似風險狀況的債務人的付款模式及在此期間經歷的相應歷史信用損失計算得出。歷史損失率會經調整，以反映有關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將商品銷往國的國內生產總值指數(「**國內生產總值**」)及消費者物價指數(「**消費者物價指數**」)確定為最為相關的因素，並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化相應調整歷史損失率。

貿易應收款項於2021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損失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458	2.62%	(1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虧損撥備增加	(12)	—
於年末	(12)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予以撇銷。合理預期無法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及逾期超過三年未能按合約付款。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其後收回則計入相同條目內。

##### 其他應收款項

管理層已評定,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項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因此,管理層已就各報告日期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採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方法。

其他應收款項於2021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1%
總賬面值 — 其他應收款項	4,360
虧損撥備	(9)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 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虧損撥備增加	(9)	—
於年末	(9)	—

其他應收款項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予以撇銷。合理預期無法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及逾期超過三年未能按合約付款。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其後收回則計入相同條目內。

#####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鑒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風險,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為根據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剩餘期間至合約到期日為止按相關到期組別對本集團將結算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所作的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情況：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1年12月31日</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所得稅以外的應計稅項以及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46,443	—	—	—	46,443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付款)	3,743	3,439	4,302	—	11,484
	<b>50,186</b>	<b>3,439</b>	<b>4,302</b>	<b>—</b>	<b>57,927</b>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情況：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0年12月31日</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所得稅以外的應計稅項以及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24,398	—	—	—	24,398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付款)	2,951	1,413	—	—	4,364
借款	5,170	4,986	24,407	—	34,563
	<b>32,519</b>	<b>6,399</b>	<b>24,407</b>	<b>—</b>	<b>63,325</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藉以回報權益持有人及使其他利益相關者受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率(按借款及租賃負債之總和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以監察資本(包括股本／實繳資本、股本溢價及資本儲備以及其他儲備)。作為該審核的一部分，本公司會考慮資金成本及有關已發行股本／實繳資本及股本溢價的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資產負債率	0.30%	8.06%

#### 3.3 公允價值估計

本節解釋在釐定綜合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確認和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作出的判斷和估計。為說明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已按照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層級：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以各報告日期的市場報價為基礎。倘報價可輕易及定期地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人、行業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中獲得，則市場被視為活躍，該等價格為按公平基準進行的實際及常規市場交易的價格。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當前買入價。該等工具屬於第一層級工具。

第二層級：未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通過使用估值技術來釐定，其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且盡可能少依賴特定實體的估計。如果釐定一項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要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屬於第二層級工具。

第三層級：如果一項或多項重要輸入數據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則該工具屬於第三層級工具。非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於該情況。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用於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等其他技術，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就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進行轉撥(2020年：無)。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0,515	10,515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57,700	157,7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發生改變(2020年：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第三層級項目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情況：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157,700	52,000
添置	1,504,697	389,200
出售	(1,665,832)	(285,123)
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附註10)	13,950	1,623
期末結餘	10,515	157,700

本集團財務部門逐案管理投資的估值工作。該團隊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第三層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必要時，外部估值專家亦將參與有關估值。

第三層級工具的組成部分主要包括對理財產品及風投基金的投資。理財產品由中國的銀行發行，具浮動投資回報。本集團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對金融產品截至期末的公允價值進行估值，輸入數據為介於1.5%至3.5%之間的預期年收益率。

本集團使用近期交易價格對風投基金於2021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進行估值。

倘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10%，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虧損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051,500元(2020年：人民幣15,770,000元)。

### 4 關鍵會計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需使用會計估計，而會計估計顯然很少與實際結果一致。管理層亦需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運用判斷力。

估計及判斷乃經持續評估。彼等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會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及在當時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

## 4 關鍵會計估計(續)

### (a) 研發開支

本集團管線產品所產生的研發開支僅當本集團能夠證明完成該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本集團有意完成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該管線的資源可得性以及於開發期間可靠計量開支的能力時方會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研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管理層將評估各研發項目的進展並確定符合資本化的標準。年內，所有研發開支均已於產生時支銷。

### (b)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向僱員給予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乃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估計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作出修訂。原始估計修訂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 5 分部

本公司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已釐定其於年內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神經血管及外周血管介入手術器械銷售。

### (a)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11,915	21,641
客戶B	41,294	—
	<b>153,209</b>	<b>21,641</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分部(續)

### (b) 地理資料

#### (i)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74,450	24,284
其他	3,462	3,347
	<b>177,912</b>	<b>27,631</b>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的所在位置。

#### (ii)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實際位於中國。

## 6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銷售收入		
— 於某一時間點	<b>177,912</b>	<b>27,631</b>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銷售收入		
— 神經血管介入器械	<b>112,271</b>	19,940
— 外周血管介入器械	<b>65,641</b>	7,691
	<b>177,912</b>	<b>27,631</b>

## 6 收入(續)

(a) 本集團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3,420	134

合約負債指來自客戶的墊款且在轉讓商品前收取付款時予以確認。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概無因合約產生的重大未履行履約責任。

(b)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銷售收入	134	1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202,558	75,201
測試及臨床試驗費用	41,386	13,109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 銷售成本	29,405	6,164
— 研發開支	24,897	9,853
市場開發開支	29,284	3,051
上市開支	22,733	—
公共設施及辦公開支	14,116	4,340
專業服務費	13,804	8,469
差旅及交通費用	7,408	2,6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7,304	4,242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	3,267	2,864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金額(附註14(ii))	(291)	(29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2,667	2,66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624	393
— 非審計服務	850	—
其他	7,987	2,096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總額	409,999	134,854

## 8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僱員福利	94,590	39,58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5)	76,211	23,111
酌情花紅	27,956	12,438
退休金 — 定額供款計劃(i)	3,801	69
	202,558	75,201

##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 (i)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為地方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地方政府機構釐定的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義務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利用沒收供款來減少本年度供款(2020年：無)。

## 9 其他收入及開支

###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i)	14,465	9,596
租金收入	821	401
	<b>15,286</b>	<b>9,997</b>

### 其他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	(435)	(156)
其他開支	(277)	(101)
	<b>(712)</b>	<b>(257)</b>

- (i) 政府補助主要指自政府獲得的有關支持若干研發項目的補貼及對首次公開發售成功的獎勵。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淨額	(8,277)	(4,4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3,950	1,6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6	29
其他	(631)	142
	<b>5,058</b>	<b>(2,679)</b>

## 11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財務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13,094	360
<b>財務成本：</b>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5(c))	(300)	(244)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463)	(1,097)
減：資產中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附註14(i))	456	675
	<b>(307)</b>	<b>(666)</b>
<b>財務收入／(成本)淨額</b>	<b>12,787</b>	<b>(306)</b>

##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	-
遞延所得稅開支	-	-
	-	-

本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 (i) 中國內地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須按應課稅收入的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自201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其於該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時，有權將其已產生的研發開支的175%列作可扣稅開支。根據自2021年起生效的相關稅項規定，生產企業有權要求將其已產生的200%研發開支列作可扣稅開支。

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故並無就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一般將於五年內到期。本公司附屬公司珠海通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珠海通橋**」）於2018年獲評定為科技型中小企業。根據2018年7月發佈的有關延長高科技企業和科技型中小企業的稅項虧損到期日的相關規定（生效日期追溯至2018年1月1日），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到期日自彼時起由五年延長至10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開支(續)

### (ii) 香港

首二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為8.25%及任何超出部分的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16.5%。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香港稅務法例及法規，稅項虧損將永久結轉及用於抵扣所得稅(無到期日)。

按適用稅率及除所得稅前虧損計算的預期所得稅與實際所得稅之間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9,689)	(100,468)
按各集團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49,657)	(25,117)
以下項目的稅務影響：		
不可扣稅開支	689	352
研發開支額外扣除	(31,439)	(11,540)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性差異	11,784	3,988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68,623	32,317
所得稅開支	-	-

### (iii)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本集團未就下列項目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虧損(a)	275,552	129,267
可扣減暫時性差異	47,136	15,952
	322,688	145,219

## 12 所得稅開支(續)

### (iii)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續)

(a)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扣減虧損將於以下時間到期：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5,528	5,528
2024年	66,582	66,582
2025年	115,313	115,313
2026年	232,097	31,813
2027年	39,529	39,529
2028年	107,797	107,797
2029年	44,108	44,108
2030年	24,568	24,568
2031年	72,150	—
無限期	3,118	—
結轉未動用稅項虧損	<b>710,790</b>	435,238

## 13 每股虧損

於2021年3月，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共計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263,401,001股普通股，並根據本公司各權益持有人於當日登記的實繳資本向該等權益持有人配發。轉換(附註23(b))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已於轉換後發行)在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追溯應用至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除以該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附註25(b))所持股份相關的潛在攤薄股份。由於本集團的虧損，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潛在普通股，因納入上述因素將具反攤薄效應。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每股虧損(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99,689)	(100,468)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千股計)	294,595	194,766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0.68)	(0.52)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傢俱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工具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景觀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0年1月1日</b>								
成本	-	1,340	14,148	1,460	41,584	12,072	-	70,604
累計折舊	-	(714)	(7,665)	(416)	-	(10,015)	-	(18,810)
賬面淨值	-	626	6,483	1,044	41,584	2,057	-	51,794
<b>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	626	6,483	1,044	41,584	2,057	-	51,794
添置	-	730	5,184	625	49,812	1,333	-	57,684
出售	-	(1)	-	(11)	-	-	-	(12)
折舊費用(附註7)	-	(280)	(2,168)	(292)	-	(1,502)	-	(4,242)
年末賬面淨值	-	1,075	9,499	1,366	91,396	1,888	-	105,224
<b>於2020年12月31日</b>								
成本	-	2,046	19,332	1,874	91,396	13,405	-	128,053
累計折舊	-	(971)	(9,833)	(508)	-	(11,517)	-	(22,829)
賬面淨值	-	1,075	9,499	1,366	91,396	1,888	-	105,22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及 傢俱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工具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景觀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1年1月1日</b>								
成本	-	2,046	19,332	1,874	91,396	13,405	-	128,053
累計折舊	-	(971)	(9,833)	(508)	-	(11,517)	-	(22,829)
賬面淨值	-	1,075	9,499	1,366	91,396	1,888	-	105,224
<b>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	1,075	9,499	1,366	91,396	1,888	-	105,224
添置	-	3,860	14,072	2,285	59,666	560	-	80,443
出售	-	(13)	(1)	(79)	-	-	-	(93)
完工後轉撥	139,250	-	-	-	(145,213)	-	5,963	-
折舊費用(附註7)	(582)	(700)	(3,628)	(645)	-	(1,650)	(99)	(7,304)
年末賬面淨值	138,668	4,222	19,942	2,927	5,849	798	5,864	178,270
<b>於2021年12月31日</b>								
成本	139,250	5,874	33,399	3,973	5,849	13,965	5,963	208,273
累計折舊	(582)	(1,652)	(13,457)	(1,046)	-	(13,167)	(99)	(30,003)
賬面淨值	138,668	4,222	19,942	2,927	5,849	798	5,864	178,270

-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產中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為人民幣456,000元（2020年：人民幣675,000元）。於有關年度，借款成本以加權平均借款利率4.9%進行資本化（附註27）。
- (ii)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使用權資產折舊分別資本化為人民幣291,000元。
- (iii) 於2020年12月31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作為貸款協議項下的抵押品（附註27(a)），賬面值為人民幣105,049,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抵押借款已悉數償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3,041	2,501
行政開支	2,312	423
銷售成本	1,675	1,10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6	210
合計	7,304	4,242

## 15 使用權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 土地使用權(a)	24,828	13,653
— 樓宇(b)	9,287	3,297
	34,115	16,950

## 15 使用權資產(續)

## (a) 土地使用權

- (i)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權益指就位於中國的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租期為50年。土地使用權的變動分析如下：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b>於2020年1月1日</b>	
成本	14,550
累計攤銷	(606)
賬面淨值	13,944
<b>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3,944
攤銷費用(附註7)	(291)
年末賬面淨值	13,653
<b>於2020年12月31日</b>	
成本	14,550
累計攤銷	(897)
賬面淨值	13,653
<b>於2021年1月1日</b>	
成本	14,550
累計攤銷	(897)
賬面淨值	13,653
<b>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3,653
添置	11,485
攤銷費用(附註14(ii))	(310)
年末賬面淨值	24,828
<b>於2021年12月31日</b>	
成本	26,035
累計攤銷	(1,207)
賬面淨值	24,82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5 使用權資產(續)

### (b) 樓宇

(i) 本集團租用辦公室作自用。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呈列如下：

**樓宇**  
人民幣千元

####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10,699
累計折舊	(5,718)

賬面淨值	4,981
------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981
添置	1,045
折舊費用(附註7)(附註9)	(2,729)

年末賬面淨值	3,297
--------	-------

####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11,744
累計折舊	(8,447)

賬面淨值	3,297
------	-------

####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b>11,744</b>
累計折舊	<b>(8,447)</b>

賬面淨值	<b>3,297</b>
------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b>3,297</b>
添置	<b>9,382</b>
折舊費用(附註7)(附註9)	<b>(3,392)</b>

年末賬面淨值	<b>9,287</b>
--------	--------------

####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b>21,126</b>
累計折舊	<b>(11,839)</b>

賬面淨值	<b>9,287</b>
------	--------------

**15 使用權資產(續)****(b) 樓宇(續)**

(ii)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 流動	2,896	2,825
— 非流動	6,509	1,396
	<b>9,405</b>	4,221

(iii) 於下列時間到期的租賃負債現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896	2,825
1至2年	2,717	1,396
2至5年	3,792	—
	<b>9,405</b>	4,22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5 使用權資產(續)

(c) 於綜合全面收入及現金流量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310	291
樓宇	3,392	2,729
利息開支(附註11)	300	244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477	318
	<b>(477)</b>	(318)
作為經營活動的租賃的現金流出	<b>(4,498)</b>	(2,917)

(d) 已於財務報表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如下：

於以下項目確認的金額：		
銷售成本(附註7)	1,031	688
研發開支(附註7)	840	1,426
行政開支(附註7)	760	201
其他開支(附註9)	435	156
銷售及分銷開支(附註7)	345	258
	<b>3,411</b>	2,729
於以下項目資本化的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	291	291
	<b>3,702</b>	3,020

## 16 無形資產

非專利技術  
人民幣千元**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26,670
累計攤銷	<u>(16,447)</u>
賬面淨值	<u>10,223</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0,223
攤銷費用(附註7)	<u>(2,667)</u>
年末賬面淨值	<u>7,556</u>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6,670
累計攤銷	<u>(19,114)</u>
賬面淨值	<u>7,556</u>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b>26,670</b>
累計攤銷	<b><u>(19,114)</u></b>
賬面淨值	<b><u>7,556</u></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b>7,556</b>
攤銷費用(附註7)	<b><u>(2,667)</u></b>
年末賬面淨值	<b><u>4,889</u></b>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b>26,670</b>
累計攤銷	<b><u>(21,781)</u></b>
賬面淨值	<b><u>4,889</u></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6 無形資產(續)

(a)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全面收入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附註7)	2,667	2,667

##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	1,418,359	59,556
定期存款(附註22)	1,500,000	100,000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	446	12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非金融資產除外)(附註19)	6,118	3,842
	<b>2,924,923</b>	<b>163,527</b>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1)	10,515	157,700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非金融負債除外)(附註26)	46,443	24,398
租賃負債(附註15)	9,405	4,221
借款(附註27)	—	30,000
	<b>55,848</b>	<b>58,619</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4,225	17,216
製成品	16,761	6,971
在製品	6,286	4,806
	<b>57,272</b>	<b>28,993</b>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由於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值，故概無作出存貨撥備。

##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計入非流動資產</b>		
<b>預付款項：</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5,790	4,099
<b>其他應收款項：</b>		
租賃按金	1,014	—
<b>合計</b>	<b>6,804</b>	<b>4,099</b>
<b>計入流動資產</b>		
<b>預付款項：</b>		
購買商品的預付款項	23,636	10,694
購買服務的預付款項	5,764	2,854
<b>其他應收款項：</b>		
工業用地項目履約擔保及租賃按金	3,147	3,446
員工墊款	68	75
其他	131	321
減：虧損撥備	(9)	—
<b>其他：</b>		
可收回增值稅	3,112	6,374
應計應收利息	1,767	—
<b>合計</b>	<b>37,616</b>	<b>23,764</b>

## 20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貿易應收款項	458	129
減：虧損撥備	(12)	—
	<b>446</b>	<b>129</b>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附註3.1載列有關計算撥備之詳情。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3個月	458	128
6個月以上	—	1
	<b>458</b>	<b>129</b>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且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高信用風險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於2021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計提撥備人民幣12,000元。

##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風險基金(a)	10,515	—
理財產品(b)	—	157,700
	<b>10,515</b>	<b>157,700</b>

(a) 於2021年9月1日，本公司與風險基金訂立協議，於醫療產業進行投資。本公司認購該基金的不附表決權之可參與股份。

(b)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認購理財產品的合約，預期但非保證每年回報率介乎1.5%至3.5%。本集團根據其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該等投資的表現，因此，於2020年12月31日，該等投資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1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於年末前贖回所有理財產品，故理財產品餘額為零。

##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2,918,359	159,556
減：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a)	(1,500,000)	(100,000)
	<b>1,418,359</b>	<b>59,556</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續)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按以下貨幣計值：		
— 人民幣	2,583,994	128,610
— 港元	329,221	—
— 美元	5,144	30,946
	<b>2,918,359</b>	<b>159,556</b>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23 股本／實繳資本及股本溢價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不適用	182,643	—	—	182,643
首次公開發售前權益持有人的 注資(a)	不適用	42,419	—	—	42,419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不適用	225,062	—	—	225,062
首次公開發售前權益持有人的 注資(a)	不適用	38,339	—	—	38,339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b)	263,401,001	—	—	—	—
自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c)	69,000,000	69,000	2,270,033	—	2,339,033
購買庫存股份(d)	—	—	—	(9,149)	(9,149)
於2021年12月31日	332,401,001	332,401	2,270,033	(9,149)	2,593,285

## 23 股本／實繳資本及股本溢價(續)

- (a) 根據通過珠海歸創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授予的僱員激勵計劃(載列於附註25)，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資本人民幣12,000,000元注入本公司，其中人民幣10,958,575元及人民幣1,041,425元分別計入本公司實繳資本及其他儲備。

於2020年9月，本公司與其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總資本人民幣275,875,766元(相當於41,323,841美元)及人民幣48,500,000元，其中人民幣31,460,241元及約人民幣292,915,525元分別計入本公司實繳資本及其他儲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述交易使實繳資本及其他儲備增加，分別為人民幣42,418,816元及人民幣293,956,950元。

於2021年1月19日，由趙中控制的湖州歸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以人民幣20,400,000元的對價為僱員激勵計劃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9,577,095元。

於2021年1月20日，若干新投資者與本公司現有權益持有人訂立增資協議，以76,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93,173,273元)的總對價認購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8,762,178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述交易使實繳資本及其他儲備增加，分別為人民幣38,339,273元及人民幣475,235,000元。

- (b) 於2021年3月，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由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改制基準日的資產淨值(包括實繳資本、其他儲備及累計虧損)人民幣974,022,365元被轉換為263,401,00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已轉換資產淨值中超出普通股面值的部分已計入本公司資本儲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股本／實繳資本及股本溢價(續)

- (c) 於2021年7月5日，本公司以每股H股42.70港元成功完成其首次全球發售60,000,000股股份，及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為2,562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34百萬元。

於2021年7月25日，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售權已獲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按發售價每股H股42.70港元悉數行使合共9,000,000股H股。於超額配售權獲悉數行使後，所得款項總額為384.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1百萬元。

於超額配售權獲悉數行使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為2,946.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455百萬元。

- (d) 於2021年8月13日，本公司與富途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訂立協議，受託人將從公開市場購買股份，並以信託方式為合資格僱員持有2021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於2021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9,149,128元的485,500股股份已購回，平均價格為每股23.05港元，並作為庫存股份持有。

## 24 其他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0年1月1日</b>	158,966	40,061	45,052	244,07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5)	—	23,111	—	23,111
權益持有人的注資(附註23)	293,957	—	—	293,957
<b>於2020年12月31日</b>	452,923	63,172	45,052	561,147
<b>於2021年1月1日</b>	<b>452,923</b>	<b>63,172</b>	<b>45,052</b>	<b>561,147</b>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5)	—	76,211	—	76,211
權益持有人的注資(附註23)	475,235	—	—	475,235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3)	(271,586)	—	—	(271,586)
<b>於2021年12月31日</b>	<b>656,572</b>	<b>139,383</b>	<b>45,052</b>	<b>841,007</b>

##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a) 僱員激勵計劃

- (i) 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通過杭州涪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通橋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及珠海歸創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獲授予本公司股份，作為對彼等服務的獎勵以及換取彼等全職貢獻及專業才能。根據該等僱員激勵計劃，僱員須完成服務期限並滿足特定的績效目標。

以所授出股份獎勵換取所獲服務的公允價值參照所授出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減本集團收取的對價計量。所授出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按股份獎勵的市值計量，參照最近數輪融資中的交易價值。

- (ii) 截至2021年及2020年止年度已授出但未歸屬的股份數目(千股)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於年初	13,430	2,874
年內授出	—	11,424
年內歸屬	(21)	(868)
年內沒收	(731)	—
於年末	12,678	13,430

###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21年1月18日，董事會批准及採納以權益支付為基礎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合共4,788,547股本公司股份。所有購股權已於2021年6月授予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統稱「承授人」)並將分批於歸屬日期歸屬，將受限於本集團及相關承授人的表現目標。第一批已於2021年12月歸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續)

###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i)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彼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相關行使價如下：

	每股行使價 人民幣元	尚未行使 購股權
<b>於2021年1月1日</b>		
年內授出	2.13	4,788,547
年內歸屬	2.13	(1,407,833)
年內沒收	2.13	(95,770)
		<u>3,284,944</u>
<b>於2021年12月31日</b>		
	2.13	<u>3,284,944</u>

(ii)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有以下歸屬日期及行使價：

歸屬日期	每股行使價 人民幣元	購股權數目
2022年12月1日	2.13	1,407,833
2023年12月3日	2.13	1,877,111
		<u>3,284,944</u>

上述購股權的合約期限為十年。

### (iii) 已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使用二項式模式獨立釐定，重大數值列載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預期價格波動	59%
預期購股權年限(年)	10
無風險利率	3.38%
普通股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25.68 – 25.90

##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續)

###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 (iii) 已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續)

波動因素估計乃根據可比較公司於接近預期行使時間的期間的過往股價變動進行。

### (c)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交易產生的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的開支總額已計入綜合全面收入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39,548	6,678
行政開支	20,694	11,84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892	4,191
銷售成本	77	394
合計	76,211	23,111

## 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a)	14,114	4,604
應付員工工資及福利	35,396	18,59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2,450	18,717
購買服務的應付款項	7,463	839
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4,468	665
應計上市開支	1,762	—
其他	654	238
	86,307	43,65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4,114	4,513
1至2年	-	91
	<b>14,114</b>	<b>4,604</b>

## 27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非流動	流動	非流動
有抵押				
銀行貸款				
—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a)	-	-	3,750	26,250
有抵押借款總額	-	-	3,750	26,250

(a) 於2019年12月24日，本集團訂立總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貸款協議，其中人民幣4,500,000元及人民幣25,500,000元分別於2019年及2020年提取。利息按月支付，年利率為4.90%。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及使用權資產(附註15)已根據該貸款協議作為抵押品予以抵押，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05,049,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前，所有已抵押借款已悉數償付。

**27 借款(續)**

(b)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應按如下方式償還：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	3,750
1至2年	—	3,750
2至5年	—	22,500
	—	30,000

借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 經營所用現金

### (a)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所用現金淨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	<b>(199,689)</b>	(100,468)
經以下事項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b>7,304</b>	4,242
— 無形資產攤銷及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7)(附註9)	<b>6,078</b>	5,396
— 壞賬撥備	<b>21</b>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附註10)	<b>(16)</b>	(29)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5)	<b>76,211</b>	23,11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附註10)	<b>(13,950)</b>	(1,623)
—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b>(12,787)</b>	306
— 匯兌虧損淨額	<b>6,463</b>	601
	<b>(130,365)</b>	(68,464)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b>(28,279)</b>	(19,038)
— 貿易應收款項	<b>(329)</b>	884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b>(13,108)</b>	(7,578)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b>44,548</b>	16,002
— 遞延收入	<b>—</b>	(4,500)
	<b>2,832</b>	(14,230)
經營所用現金	<b>(127,533)</b>	(82,694)

### (b)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經營所用現金 (續)****(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

	短期負債		長期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2,825	3,750	1,396	26,250
現金流量	(4,498)	(3,750)	—	(26,250)
使用權資產增加(附註15)	3,629	—	5,753	—
其他非現金變動	940	—	(640)	—
於2021年12月31日	2,896	—	6,509	—

	短期負債		長期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351	13,000	3,498	4,500
現金流量	(2,917)	(9,250)	—	21,750
使用權資產增加(附註15)	1,045	—	—	—
其他非現金變動	2,346	—	(2,102)	—
於2020年12月31日	2,825	3,750	1,396	26,250

**29 承擔及或有負債****(a) 資本承擔**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風險基金	21,66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67	20,098
	30,135	20,09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承擔及或有負債(續)

###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不可撤銷租約(短期或低價值租賃)項下的最低租約付款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合約	376	80

(c)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30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作出財務或經營決定時對另一方具有重大影響，則各方被認為有關聯。倘各方均受共同控制，則各方亦被視為有關聯。

以下分別為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進行重大交易的概要。

### (a) 姓名／名稱以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的性質
謝陽	本公司董事

###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 (i) 就董事貸款收取的還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謝陽	—	500

### 30 關聯方交易(續)

####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支付基礎的薪酬開支	41,672	12,320
薪金、工資、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8,705	2,980
酌情花紅	7,984	2,695
退休金 — 定額供款計劃	165	8
	<b>58,526</b>	<b>18,003</b>

### 31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均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32 期後事件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之後，發生如下期後事件：

於2022年1月17日，本公司作為戰略投資者與微亞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微亞醫療」，一家位於中國境內的創新醫療器械企業)簽署投資協議。本公司同意於2022年6月30日前提供現金出資人民幣18百萬元認購微亞醫療的8%註冊資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4	230,439	44,94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284	99,163
使用權資產		19,521	15,404
無形資產		4,889	7,55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210	2,764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27,343</b>	169,835
<b>流動資產</b>			
存貨		35,023	16,25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6,539	40,111
貿易應收款項		446	1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515	149,500
定期存款		1,500,000	1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9,462	56,885
<b>流動資產總額</b>		<b>2,871,985</b>	362,876
<b>資產總額</b>		<b>3,299,328</b>	532,711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實繳資本		332,401	225,062
股本溢價		2,270,033	–
其他儲備		775,223	505,305
庫存股份		(9,149)	–
累計虧損		(131,356)	(262,148)
<b>權益總額</b>		<b>3,237,152</b>	468,21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	26,250
租賃負債		<b>4,344</b>	1,059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4,344</b>	27,309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b>51,129</b>	31,746
合約負債		<b>2,827</b>	134
借款		—	3,750
租賃負債		<b>2,145</b>	1,496
其他流動負債		<b>1,731</b>	57
<b>流動負債總額</b>		<b>57,832</b>	37,183
<b>負債總額</b>		<b>62,176</b>	64,492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3,299,328</b>	532,711

趙中  
董事謝陽  
董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	194,908	-	(182,324)	12,584
全面收入：					
年內虧損	-	-	-	(79,824)	(79,824)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293,957	-	-	293,95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16,440	-	-	16,440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	505,305	-	(262,148)	243,157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	505,305	-	(262,148)	243,157
全面收入：					
年內虧損	-	-	-	(140,794)	(140,794)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475,235	-	-	475,235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	(271,586)	-	271,586	-
自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2,270,033	-	-	-	2,270,033
購買庫存股份	-	-	(9,149)	-	(9,14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66,269	-	-	66,269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2,270,033	775,223	(9,149)	(131,356)	2,904,75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附屬公司

(a)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及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日期 持有的實際權益百分比		直接或間接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珠海通橋	中國， 2016年2月2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30,000,000元	100%	100%	直接	在中國內地從事研發及生產 神經血管醫療器械
Zylox Tonbridge Medical Limited	香港， 2021年3月17日， 有限公司	2,000,000美元	100%	不適用	直接	在香港從事材料進口及採購 服務
浙江歸創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7月2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直接	在中國內地從事技術諮詢及 服務、研發、生產及銷售 醫療器械
通橋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8月2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間接	在中國內地從事、研發生產 及銷售醫療器械
上海昭聞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9月2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直接	在中國內地從事醫療器械之 技術諮詢及服務、研發
杭州歸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10月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直接	在中國內地從事研發、生產 及銷售醫療器械

(i) 概無任何附屬公司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14,868	44,948
視為向附屬公司注資(i)	15,571	—
	<b>230,439</b>	<b>44,948</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附屬公司(續)

#### (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 (i) 該等款項指附註25(b)所披露本公司根據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就僱員向各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授予特定附屬公司若干僱員的購股權相關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由於該等附屬公司並無責任償付有關開支，故該等款項視為本公司向附屬公司的出資處理，並計入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內。

###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

#### (a)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分別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一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醫療保險及 其他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及 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董事長</b>							
趙中(i)	-	2,161	2,273	11,759	-	-	16,193
<b>非執行董事</b>							
門春輝(ii)	-	-	-	-	-	-	-
朱國光(v)	-	-	-	-	-	-	-
周穎華(vi)	-	-	-	-	-	-	-
王大松(viii)	-	-	-	-	-	-	-
王暉(ix)	-	-	-	-	-	-	-
陸海(x)	-	-	-	-	-	-	-
<b>執行董事</b>							
謝陽(iv)	-	1,200	740	4,086	58	81	6,165
李崢(vii)	-	1,200	2,078	5,032	38	57	8,40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計劍(xi)	167	-	-	-	-	-	167
梁洪澤(xi)	167	-	-	-	-	-	167
邱斌(xi)	167	-	-	-	-	-	167
	<u>501</u>	<u>4,561</u>	<u>5,091</u>	<u>20,877</u>	<u>96</u>	<u>138</u>	<u>31,264</u>
<b>監事</b>							
梁捷(xii)	-	528	507	2,897	31	70	4,033
門春輝(ii)	-	-	-	-	-	-	-
王宏波(xii)	-	309	396	1,112	38	57	1,912
	<u>501</u>	<u>5,398</u>	<u>5,994</u>	<u>24,886</u>	<u>165</u>	<u>265</u>	<u>37,209</u>

##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 (a)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醫療保險及 其他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及 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董事長</b>							
趙中(i)	-	1,050	730	8,012	-	-	9,792
<b>非執行董事</b>							
門春輝(ii)	-	-	-	-	-	-	-
陳兵(iii)	-	-	-	-	-	-	-
朱國光(v)	-	-	-	-	-	-	-
周穎華(vi)	-	-	-	-	-	-	-
王大松(viii)	-	-	-	-	-	-	-
王暉(ix)	-	-	-	-	-	-	-
<b>執行董事</b>							
謝陽(iv)	-	685	590	1,171	5	68	2,519
李崢(vii)	-	616	725	1,966	3	51	3,361
	-	2,351	2,045	11,149	8	119	15,672

- (i) 趙中博士於2012年11月6日獲委任為董事長。
- (ii) 門春輝先生自2012年11月6日起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21年3月2日辭任董事並獲委任為股東代表監事。
- (iii) 陳兵博士自2018年3月12日起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12月28日辭任董事。
- (iv) 謝陽先生自2018年3月12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 (v) 朱國光先生自2019年1月31日起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3月2日辭任董事。
- (vi) 周穎華博士自2019年1月31日起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3月2日辭任董事。
- (vii) 李崢博士自2019年1月31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 (a)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 (viii) 王大松博士自2020年10月13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 (ix) 王暉先生於2015年11月5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18年3月12日辭任董事，並自2020年12月28日起獲重新委任為董事。
- (x) 陸海博士自2021年3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xi) 計劍博士、梁洪澤先生及邱媛女士自2021年3月2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i) 梁婕女士及王宏波女士於2021年3月2日獲委任為僱員監事。

###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兩名及三名董事。其薪酬於附註35(a)所呈列的分析中反映。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餘下三名及兩名人士的薪酬分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2,180	2,997
酌情花紅	5,140	938
薪金、工資、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3,619	1,067
退休金 — 定額供款計劃	58	5
	<b>30,997</b>	<b>5,007</b>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薪酬在以下範圍的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薪酬範圍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11,000,001港元至11,500,000港元	1	—
12,5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1	—
13,500,001港元至14,000,000港元	1	—
	<b>3</b>	<b>2</b>

**(c)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

**(d) 董事離職福利**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離職福利。

**(e)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價**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對價。

**(f) 有關以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或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或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g)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參與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連而於年末或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釋義

「AIS — 急性缺血性腦卒中」	指	一種缺血性顱內血管疾病的亞型，由顱內動脈血栓或栓塞性閉塞所致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BGC — 球囊導引導管」	指	一種導管遠端有順應性球囊的大腔導管，用於血管內導管的置入和導引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E標誌」	指	表明在歐洲經濟區內所售產品符合健康、安全及環保標準的認證標誌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及僅供地區參考用途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	指	歸創通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11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1年3月2日改制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為浙江歸創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90），按文義所指包括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核心產品」	指	蛟龍顱內取栓支架(CRD)及Ultrafree® DCB，《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所界定的指定「核心產品」
「CRD — 取栓支架」	指	一種微創器械，可捕獲和消除堵塞血管的血栓以治療急性缺血性腦卒中等神經血管疾病
「DCB — 藥物塗層球囊」	指	細胞毒性化療藥物塗層血管成形術球囊（通常是半順應性球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任何一名
「內資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DVT — 深靜脈血栓」	指	由人體（通常在腿部）的一條或多條深靜脈形成血塊引起

「僱員激勵平台」	指	杭州涪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歸創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珠海通橋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及湖州歸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獨立的市場調查及諮詢公司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各自定義見招股章程)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並於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港元及港仙，兩者均為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缺血性腦卒中」	指	一種由向大腦供血的動脈阻塞引起的中風
「IVC — 下腔靜脈」	指	一種將身體下部和中部的缺氧血液輸送至右心房的大靜脈
「IVCF — 下腔靜脈濾器」	指	一種植入下腔靜脈的醫療器械，以防止血栓通過血液流入肺部
「IVCS — 髂靜脈受壓綜合症」	指	一種綜合症，其中髂靜脈受到跨越其前部的髂動脈壓迫，導致腔內黏連、腔內狹窄或靜脈阻塞等變化，進而導致髂靜脈阻塞並引發一系列臨床症狀
「聯席代表」	指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僅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僅就國際發售而言)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關鍵意見領袖」	指	關鍵意見領袖；能夠對同行的醫療實務產生影響的著名醫生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4月7日，即本報告印刷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LINC」	指	萊比錫血管介入治療大會，一個跨學科的直播課程，被廣泛視為最具權威性的業內活動之一，旨在探討血管內介入治療中採用的先進技術

## 釋義

「上市」或「首次公開發售」	指	H股於2021年7月5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買賣的日期，即2021年7月5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國家藥監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非劣效性臨床試驗」	指	測試新療法是否並不劣於與之比較的有效療法的臨床試驗
「超額配售權」	指	本公司向相關包銷商授出的超額配售權，以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9,000,0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
「PE — 肺栓塞」	指	肺部中的一條肺動脈閉塞。肺栓塞由血凝塊從腿部深靜脈或從身體其他部位的靜脈(屬稀有情況)游至肺部導致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1年1月18日批准採納的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
「招股章程」	指	由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21年6月22日的招股章程
「PTA — 經皮腔內血管成形術」	指	一種經皮介入手術，使用末端帶氣囊的導管打開被阻塞的外周動脈，使血液循環暢通
「有關期間」	指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一年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指	趙中博士、鍾生平博士、李崢博士、衛娜女士、珠海通橋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杭州涪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歸創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湖州歸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WEA Enterprises, LLC及湖州語意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南京語意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非上市外資股」	指	境外投資者持有的本公司已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且並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血管內膜」	指	與血流相接觸的血管內層
「VCD — 血管閉合器」	指	用於在需要導管插入的血管內手術的心血管手術後為動脈小孔止血的醫療裝置
「%」	指	百分比